



CITIC PACIFIC  
中信泰富



二零一一年  
年報



02	關於中信泰富
04	主席致股東報告
	<b>業務回顧</b>
08	特鋼
22	鐵礦開採
36	房地產
48	其他業務
52	財政回顧
62	風險管理
76	十年統計
77	人力資源
80	企業社會責任
82	企業管治
98	董事及高級經理
102	董事會報告
	<b>財務報表</b>
121	財務報表及其附註目錄
122	綜合損益賬
1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4	綜合資產負債表
125	資產負債表
12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8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0	財務報表附註
213	獨立核數師報告
214	集團持有之主要物業
216	詞彙定義
217	公司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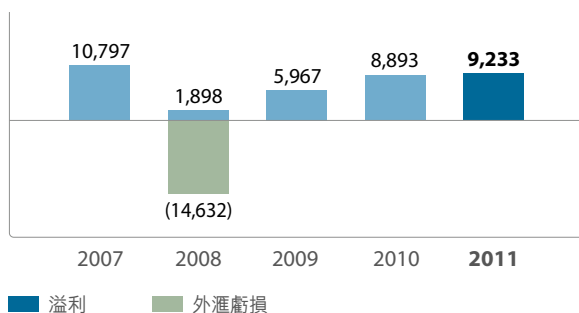
# 財務概要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年	2010年	增加/(減少)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9,233	8,893	4%
業務溢利貢獻：			
特鋼	1,994	2,102	(5)%
鐵礦開採	(423)	(346)	(22)%
中國大陸房地產	2,160	583	270%
香港房地產	412	377	9%
能源	1,384	1,045	32%
隧道	518	502	3%
大昌行	617	775	(20)%
中信國際電訊	299	248	21%
出售資產收益	664	3,008	(78)%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1,891	1,298	46%
來自業務營業之現金流入	7,934	8,016	(1)%
其他現金流入	5,633	8,413	(33)%
資本開支	24,476	28,876	(15)%
不包括利息支出、稅項、折舊及攤銷之淨溢利	18,398	15,744	17%
每股盈利(港幣元)	2.53	2.44	4%
每股股息(港幣元)	0.45	0.45	-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年12月 31日計算	2010年12月 31日計算	增加/(減少)
總資產	229,739	193,169	19%
淨負債	67,777	59,125	15%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930	24,558	26%
未提用之銀行承諾信貸額	15,350	18,594	(17)%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80,958	68,346	18%
淨負債佔總資本	46%	46%	-
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	13%	1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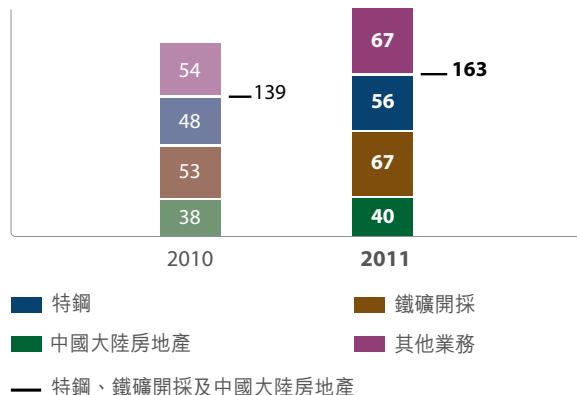
##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港幣百萬元



## 資產

港幣拾億元



## 關於中信泰富

中信泰富的總部設在香港，控股股東為北京的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擁有58%的權益。公司其他的股東遍佈世界各地。

中信泰富是一家擁有多元化業務的企業，其主營業務為**特鋼製造**、**鐵礦開採**和在**中國大陸開發房地產**。截至二零一一年底，三大主營業務佔總資產的比例超過70%。

我們的專業人員有在中國、澳洲及香港開發和經營業務的豐富經驗。

### 主要業務

#### 特鋼



第8頁

**24%**  
資產比例



中信泰富特鋼是中國最大的專業生產特鋼的企業，年產能為900萬噸。主要產品包括特殊棒線材、中厚壁無縫鋼管、特種鋼板以及特冶鍛造。目前，80%的特鋼產品銷往汽車零部件、機械製造、造船、發電、石油和石化等行業的國內客戶。

## 鐵礦開採



第22頁

**29%**  
資產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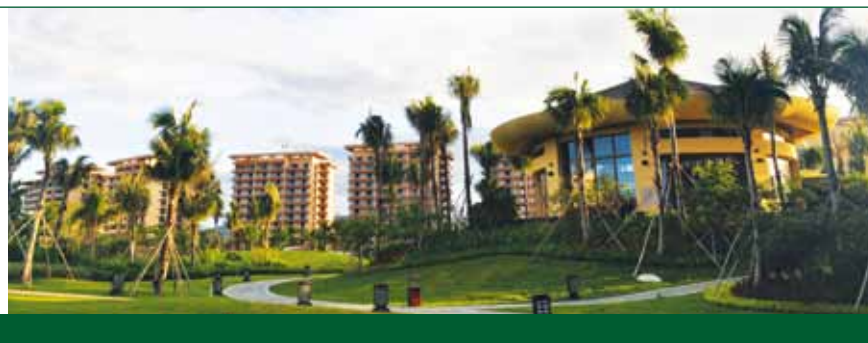


中澳鐵礦項目由中信泰富全資持有，有權開採位於西澳皮爾巴拉地區普雷斯敦海角礦山的20億噸磁鐵礦資源。中澳鐵礦是澳洲最大的磁鐵礦開發項目，建成後將會有6條生產線，年產量為2,400萬噸磁鐵精礦。

中澳鐵礦也建設了完善的基礎設施，包括電廠、海水淡化廠以及大型港口。礦山投入全面運營後，將為中信泰富特鋼以及大陸其他鋼鐵企業提供穩定的、高品質的鐵礦石。

## 房地產開發

中國大陸



第36頁

**18%**  
資產比例



中信泰富在中國大陸注重開發大中型項目，主要集中在上海、長江三角洲地區的主要城市以及海南省。目前正在開發的主要項目包括海南省神州半島度假區項目、上海陸家嘴新金融區項目以及位於上海嘉定和青浦的住宅項目。

# 主席致股東報告



中信泰富已從一家投資公司  
轉型為以三大主營業務為發展  
重點的實業公司。

各位股東：

中信泰富二零一一年全年錄得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九十二億三千三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上升4%。要提一下的是，溢利的77%來自於經常性收益，而二零一零年則為58%。

二零一一年，我們從銀行和資本市場融得的資金總額達到港幣三百四十億元，當中包括增強公司股本的七億五千萬美元優先證券。截至去年年底，公司銀行存款和承諾備用信貸額為港幣四百六十億元，可滿足我們近期的投資需求。今年仍會有要到期的貸款需再融資，這項工作正在進行。我們出售中信國安50%股權的交易一旦獲得批准將為公司帶來超過港幣四十億元的現金。公司淨負債佔總資本的比例為46%，較理想值偏高，主要由於我們不斷投資核心業務，特別是西澳鐵礦項目。我相信這只是短期的，鐵礦項目投產後將會為公司帶來可觀的現金流，從而降低負債率。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各位股東可得的全年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0.45元，

均與去年相同。在派息金額上我們須權衡股東的利益和公司未來的投資需求。如未來投資需求減少，董事會將考慮增加股息。

致信股東主要有兩個目的。一是向大家報告過去一年來公司各業務的進展；二是要與大家分享我對來年的期望。在鐵礦項目正式投產之前，我本人和整個管理團隊的工作重點、時間和精力將放在項目上，爭取早日完成其建設並為未來的成功運營打好基礎。因此我要傳達給各位股東的訊息非常明確，就是讓鐵礦項目儘早投產是我們的首要也是最為急迫的任務。我有信心一定會完成。

中信泰富已從一家投資公司轉型為以三大主營業務為發展重點的實業公司。目前主營業務的資產佔公司總資產的比例超過70%。管理機制的完善和管理團隊的增強使公司實力有了很大提升。

我們的特鋼業務在行業內佔領先地位，房地產業務取得較理想的成績，其收入可滿足自身發展資金需求。我們最重要的投資——中澳鐵礦項目，對公司的未來發展舉足輕重。這個鐵礦的建設不是件簡單輕鬆的工作。我和董事總經理張極井先生

以及在澳洲的項目負責人華東一博士都曾有過許多不眠之夜，因為我們的項目在規模上前無古人，且不在自己的國土上。但這個項目讓我們獲益非淺，不僅學到很多，也積累了寶貴的經驗，同時更增強了我們管理公司的能力。

## 鐵礦開採

對於澳礦項目，我相信大家最關心的是兩件事：施工進度和項目建設所需的資金。中澳鐵礦項目的建設分為兩個部分。採礦以及電廠、海水淡化廠和港口的建設由中信泰富礦業直接負責管理。中國冶金科工集團（「中冶」）是項目主工藝流程的設計、採購和施工承包商，負責選礦流程包括破碎、選礦、礦漿輸送及其他相關設施的一系列工作。我們在去年十二月公佈的項目進展報告中提到，由中信泰富礦業直接負責的各項設施已做好系統調試準備。目前，中冶負責的多項工作均有延誤。按設計，此鐵礦項目會有六條生產綫。在去年十二月簽署的協議中，中冶承諾第一和第二條生產綫的投產日期將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的建設在二零一一年取得了顯著進展。除了電廠、海水淡化廠和港口已準備就緒外，三十公里長的礦漿管道也已建成。第一條生產綫的選礦設備和脫水車間的建設及安裝已進入最後階段。剩餘的工作主要包括儀錶、電氣及控制系統的安裝及調試。第二條生產綫的鋼結構、機械設備安裝、管道、電氣等已開始施工。第三和第四條生產綫所需的四個磨機也已就位。

目前，中信泰富礦業開始著手接管設備採購工作，並正與中冶成立聯合工作團隊共同管理所有與項目調試和現場安全等相關工作。但這些並不改變中冶的合同責任。

讓鐵礦項目儘早投產是我們的首要也是最為急迫的任務。我有信心一定會完成。

去年十二月，我們同意增加支付八億二千二百萬美元給中冶，因此中冶的合同總金額達到三十四億零七百萬美元。新增的金額將用以完成第一和第二條生產綫的建設及試運行，以及全部六條生產綫所需的公用設施。當然，我們對於成本增加感到非常不滿。中冶認為他們低估了在澳洲建設和試運行一個項目的工程量及複雜程度。事實上，在過去幾年，所有採礦項目的建設成本均有大幅增加，當中因素包括設備成本和勞工成本上漲及澳元的升值。目前項目建設已進入關鍵階段，我們相信現在更換承包商將會導致更多延誤並造成成本的進一步上升。經過慎重考慮，我們認為繼續與中冶合作確保首兩條生產綫完成施工和調試，是目前最可行的方案。

經常有人問我對未來鐵礦石價格的看法。其實，沒有人能準確預測市場走勢，我也不是這方面的專家。但我相信全球有七十億人口，且大部分都在發展中國家，這些新興經濟體的工業化和城市化進程會推動對鋼鐵及鐵礦石的需求。中信泰富不僅對外銷售鐵礦石，我們在國內的特鋼廠也要

用鐵礦石，因此在市場上我們既是供應商，又是客戶，這也體現了我們在縱向協同上的優勢。這個項目不僅可為我們自己的鋼廠，也可為國內其他鋼鐵企業提供穩定的鐵礦石來源。我同時作為中信集團的董事長，可以向大家保證中信集團將會繼續給予中澳鐵礦項目今後的發展全力支持。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澳洲議會通過了兩個重要的法案。礦產資源租賃稅已在下議院通過，若上議院也通過的話，將成為法律並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開始生效實施。我們對磁鐵礦未能被從此稅中剔除感到非常失望。但是，由於徵稅點設在第一道選礦工序，也就是進入破碎機前，磁鐵礦在此的價值是很低的。因此，我們要付的稅應該較低。

另外，「潔淨能源法案」(Clean Energy Act)也在去年十一月通過，澳洲將從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到實行碳排放交易機制前，對碳排放量徵收固定費用。碳排放徵稅措施的出台會對我們澳礦項目造成一定的影響，但我們的天然氣電廠——項目中二氧化碳的主要來源——採用了當今有效的節能減排設計。磁鐵礦行業為澳洲創造經濟效益和就業機會，並有助於減少全球碳排放量。政府已承諾會對這一行業提供一定的援助，但其援助程度在我們看來並不够。我們會與其他磁鐵礦生產企業密切合作，游說政府給予進一步協助。

### 特鋼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市場對鋼鐵產品的需求強勁，但下半年特別是第四季度有明顯的下滑。但我們的特鋼業務仍然取得港幣十九億九千四百萬元的溢利貢獻。如果不包括因淘汰落後設備而產生的資產減值損失，我們特鋼業務的溢利貢獻則較去年上升11%。

二零一一年末公佈的中國《鋼鐵工業「十二五」發展規劃》充分肯定了中信泰富特鋼在特鋼行業的領先地位。我們對此感到非常驕傲。相對其他同行而言，中信泰富在特鋼行業的年資並不長。在一九九三年公司涉足特鋼業務時，江陰興澄特鋼的年生產能力只有二十一萬噸。經過十八年的不斷發展，及湖北新冶鋼的加入，目前我們已是中國最大的專業生產特殊鋼的企業，年產能達九百萬噸。儘管在發展初期我們的能力曾受到過質疑，但通過不懈的努力，我們證明了自己的實力。

無論在任何行業，光有規模是不夠的，還須技術領先，才能走在行業前列。國家鋼鐵工業的「十二五」規劃鼓勵企業提升產品質量、技術創新、淘汰落後設備以及節能減排等。這些都是中信泰富特鋼多年來一直努力的方向，也仍將是今後的工作重點。目前，中信泰富特鋼為客戶提供超過三千種特鋼產品，二零一一年高端產品的比例達到39%。這些都與鋼廠同事的努力密不可分，他們的工作原則就是，每年都要淘汰一定比例的低端產品，取而代之的是技術含量更高、質量更好的高端產品。這些努力已經得到了回報，目前我們某些產品的質量已達到行業最先進水平，讓我更驕傲的是，中信泰富的特鋼用在了神州系列飛船上。最近鋼廠的同事還告訴我，中信泰富是目前國內外唯一一家有能力生產一米直徑連鑄大圓坯的廠家。在減少排放提高效能方面，我們二零一一年關停了兩座小高爐和一座電爐。取代它們的是更大、效率更高的新設備。

管理機制的完善和管理團隊的  
增強使公司實力有了很大提升。



我很高興能在二零一一年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下取得較好的成績。對於中國鋼鐵企業，二零一二年又會是艱難的一年。相對穩健的信貸政策及為減緩房價快速上升各級政府所採取的一系列措施對鋼材需求的影響會進一步顯現，這對特鋼的價格也會造成一定的壓力。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也會對鋼材出口造成影響。儘管面臨種種挑戰，我們特鋼業務的同事還是充滿信心，他們相信通過提高產品質量，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將可持續為公司實現盈利。在此基礎上，他們也將積極以技術創新帶動企業發展，憑藉良好的客戶關係進一步拓展市場，確保中信泰富特鋼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

## 中國大陸房地產

二零一一年，我們在大陸建成和交付了部分住宅項目及上海的雙子辦公樓。由於國家對房地產行業調控的一系列政策，二零一一年下半年住宅項目的銷售明顯有所減緩。我們認為目前狀況將持續一段時間，新一年裏的銷售會受到一定影響。

在市場放緩的情況下，我們該做什麼呢？房地產開發雖然是中信泰富的主營業務之一，但我們的盈利並非只是來自於房地產業務。公司較低成本的土地和良好的財務狀況使我們在掌控開發節奏和制定銷售策略上有更大的空間。儘管住宅項目的銷售有所放緩，但商辦物業並沒有受到影響。公司在上海陸家嘴金融區的項目備受矚目。許多金融機構想在陸家嘴設立地區總部。我們目前正與有興趣的機構進行商談。

在市況不佳的時候，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和卓越的服務尤其重要，這樣我們才可以突圍而

我們已是中國最大的專業生產特殊鋼的企業，年產能達九百萬噸。

出，建立客戶對我們品牌的忠誠度。事實上，在二零一一年，我們將公司的一些開發項目進行了重新定位，並建立了統一的「中信泰富地產」品牌。長遠來看，我們仍然堅信中國的房地產市場會隨著國家經濟的穩定增長而不斷發展。

在董事會和管理層層面，我們繼續推進「加強企業管治、注重企業信譽、尊重所有股東」的企業文化建設。我們重視為公司股東創造長期價值的這一使命。同時我們致力於為全體員工創造良好的工作環境並讓他們充分發揮所長。

最後，我衷心感謝中信泰富全體員工為公司所作的貢獻。同時，我也對董事會、投資者以及銀行一直以來的信任和支持表示感謝。

二零一二年是中國農曆的龍年。龍象徵勇氣、活力和自信。我喜歡把這些特質與我們中信泰富聯繫在一起，特別是公司發展正處在關鍵階段。我相信，中信泰富團隊具有勇氣和充分的實力取得成功。我對於公司所取得的成就感到非常驕傲，並很榮幸能夠帶領公司創造美好未來。



常振明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

# 特鋼





特鋼

鐵礦開採

房地產開發



## 回顧二零一一年

中信泰富特鋼的產能擴大工程經過四年多的努力成功完成。年生產能力已達到九百萬噸，躋身世界規模最大的特鋼企業行列。同時也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中國特殊鋼生產領域的領先地位。

二零一一年整個鋼鐵市場包括特鋼市場在上半年保持強勁。但在下半年，特別是第四季度出現明顯的下滑。國內市場，上半年汽車、基礎設施、保證房的開工建設以及石油和造船等行業對特鋼產品的強勁需求，加上大宗商品價格上漲，使特鋼價格隨之上揚。但下半年，由於中國政府持續實施的房地產調控措施及緊縮貨幣政策的效果開始顯現，如汽車、鐵路、基礎建設等特鋼下游行業的投資放緩，從而導致國內特鋼市場需求疲弱。

出口方面，特鋼行業的整體表現好於普鋼。二零一一年前三季度由於全球經濟的進一步復蘇，鋼鐵需求有明顯增長，出口量和出口產品價格均

有所提升。從四季度開始歐債危機使國際市場對特鋼的需求下跌，月出口量回落到二零一一年初的水平。

在此變化較大的市場情況下，中信泰富特鋼二零一一年產量達696萬噸，較一零年增加了13%，主要歸功於新增的產能。出口量由去年的10%增加到13%。這主要是因為中信泰富特鋼二零一一年在開發海外市場和提高產品品質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果。新的板材也有一部分出口。二零一一年，儘管中信泰富特鋼的產品價格較去年上升14%，但原材料成本的升幅大大超過了產品價格的漲幅，因而影響了鋼廠的盈利。

二零一一年的港幣十九億九千四百萬元的溢利貢獻中包括了新冶鋼為淘汰落後設備關閉的兩座小高爐和一台小電爐所產生的港幣三億四千二百萬元的資產減值損失。如除去這一因素，鋼廠的盈利貢獻則較去年上升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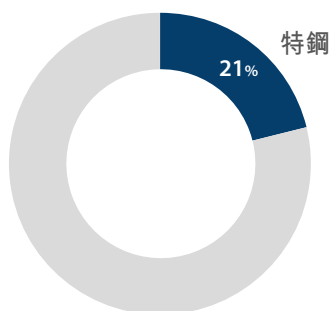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變化
營業收入	<b>44,043</b>	30,478	45%
溢利貢獻	<b>1,994</b>	2,102	(5)%
資產	<b>56,273</b>	48,351	16%
負債	<b>27,295</b>	23,409	17%
營業現金流入	<b>4,956</b>	2,083	138%
資本開支	<b>6,539</b>	6,271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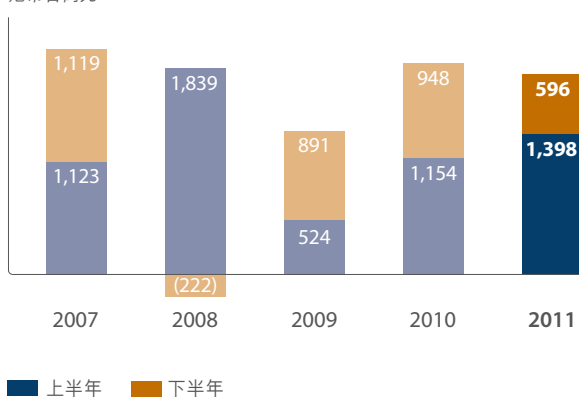
年產能

**9** 百萬噸

### 溢利貢獻



港幣百萬元



### 中信泰富特鋼

中信泰富特鋼擁有江陰興澄特鋼和新冶鋼兩家特鋼廠，是中國最大的專業特殊鋼生產企業。截止二零一一年底，共有特鋼年生產能力九百萬噸。

興澄特鋼和新冶鋼分別位於江蘇省江陰市和湖北省黃石市，均毗鄰長江，有著優越的地理位置和發達的運輸網路，可理想地覆蓋中國華東及華中地區的主要特鋼市場。

主要產品包括特殊鋼棒線材、中厚壁無縫鋼管、特種鋼板和特冶鍛造等四大類產品，廣泛應用於汽車零部件製造、機械製造、石油化工、交通、能源、鐵路及造船等領域。

產品種類	產能 (萬噸)	主要產品
棒線材 (含連鑄大圓坯)	520	軸承鋼 齒輪鋼 彈簧鋼 易切削非調質鋼 高檔簾線鋼 高壓管坯鋼 工模具鋼
板材	260	壓力容器板 高強度船板 海洋工程板 工程機械耐磨板 管線鋼 模具板
無縫鋼管	110	石油鑽具用管 銷套管 鍋爐壓力容器管 工程機械管 軸承管
特冶鍛造	10	鐵路軸承鋼 工模具鋼 冷軋軋鋼 超高強度鋼 高溫合金 不銹鋼
合計	900	

## 生產

### 產能提升

#### 江陰興澄特鋼

江陰興澄特鋼二零一一年投產的有4,300mm厚板生產線和鋼板熱處理線，加上一零年投產的3,500mm生產線，總鋼板產能已達到260萬噸。新增的80萬噸熱處理生產線把總熱處理產能提升到110萬噸，為下一步開發高端棒材、板材產品創造了良好的設備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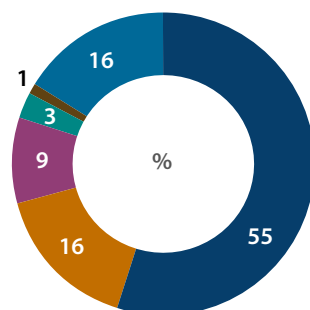
### 新冶鋼

新冶鋼的煉鐵和煉鋼改善工程於二零一一年建成投產。這一項目的投產使新冶鋼煉鋼量不足的情況得到改善，滿足了軋鋼等後續流程的需求。

二零一一年新增的設備如快鍛機和輾環機等，增加了高端鍛造產品生產能力5萬噸，使總的鍛件產品生產能力達到10萬噸。

### 生產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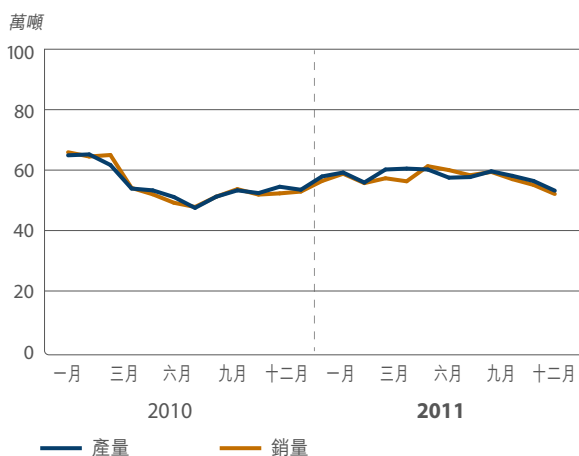
產品種類	產量 (萬噸)	百分比	較2010年 變化
棒材	379	55%	(4)%
板材	114	16%	80%
無縫鋼管	62	9%	9%
線材	24	3%	1%
鍛件	8	1%	3%
鋼坯	109	16%	(8)%
總計	696	100%	81%



■ 棒材 ■ 板材 ■ 無縫鋼管  
■ 線材 ■ 鍛件 ■ 鋼坯



## 月度產量和銷量圖



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特鋼生產的鋼材總產量為696萬噸，與二零一零年相比增加了13%。由於鋼廠用以銷定產的方式來組織生產，產銷量基本一致。產量的增加主要是因為興澄4,300mm板材生產線在年中投產以及3,500mm板材生產線正式全年生產。

兩家鋼廠的成熟產品如棒材和線材的生產線二零一一年均接近滿負荷運行。無縫鋼管生產線的產能利用率為57%，主要由於國內無縫鋼管的市場供大於求，同時國內和國際經濟增速減緩。因此客戶訂單，特別是在下半年，有所減少。但中信泰富二零一一年在海外市場開發和產品品質提高上做了大量的工作，因此無縫鋼管的出口量與去年相比大大增加了174%，其中以北美市場最為突出。全年生產的63萬噸無縫鋼管中，25%銷往海外，二零一零年為11%。

4,300mm板材生產線於一一年中開始試運行。兩條板材線的產能利用率為51%。主要是由於中信泰富特鋼在板材生產和銷售領域剛剛起步，鑒於國內一般中厚板供大於求，公司正在積極進

行高端用途的中厚板產品技術開發、銷售市場開發以及相關行業准入的產品認證等工作。

二零一一年產品中，高附加值、高技術含量和高價格的產品所佔比例為39%。

## 銷售

中信泰富的特鋼產品主要銷售給國內大約2,900家客戶，較二零一零年增加100家新客戶。客戶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們逐步開發鋼板市場。相信客戶量將隨著板材產品的逐漸成熟而增加。二零一一年，我們的前十大客戶佔總銷售額的百分比約為18%。

二零一一年，73%的產品是直接銷給客戶，這是中信泰富特鋼的一大特點，也是產品價格及銷量波幅較小的原因之一。產品直銷不僅能讓我們更了解不同客戶的需求，也讓我們更緊貼市場的變化。我們的許多客戶均是汽車、機械製造及石油和石化等行業用戶的合格供應商或關聯企業。產品的終端使用者包括豐田、通用、本田、大眾、沃爾沃、卡特彼勒和SKF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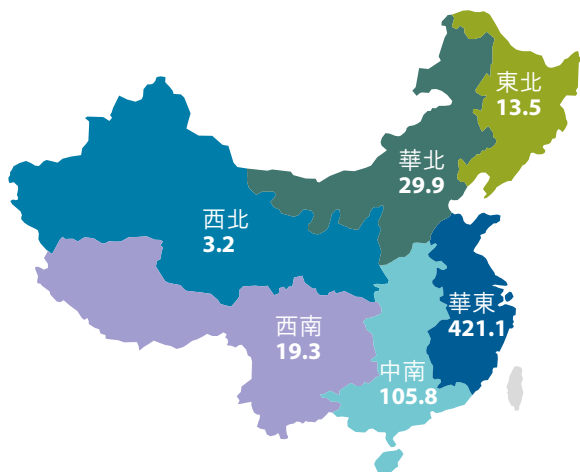
## 主要棒材產品

產品	銷量 (萬噸)	中國市場份額	
		2011	2010
齒輪鋼	92	32%	32%
軸承鋼	84	26%	29%
合金彈簧鋼	33	20%	23%
合結鋼	170	15%	19%

統計資料來自中國特鋼企業協會，僅包括註冊的特鋼企業。

## 二零一一年中國大陸產品銷售地域分佈

萬噸



## 產品出口的主要國家和地區

國家或地區	銷售量 (萬噸)	佔總出口量 百分比	較2010年 變化
亞洲	45.2	49%	10%
韓國	24.2	26%	6%
印度	3.6	4%	(20)%
印尼	3.4	4%	21%
泰國	2.9	3%	5%
其它	11.1	12%	37%
歐洲	20.8	23%	197%
美洲	18.3	20%	102%
中東及其他地區	7.5	8%	117%
<b>總計</b>	<b>91.8</b>	<b>100%</b>	<b>52%</b>

## 中信泰富特鋼的重點客戶

客戶	簡介	佔銷售比例
揚州誠德鋼管有限公司	國內生產無縫鋼管品種最齊全的民營企業，是高端大口徑無縫鋼管生產基地。與中信泰富特鋼共同研發了很多獨特產品。其2011年採購量中的30%是雙方共同研發的新產品。	2.6%
SKF集團	國際一流的軸承製造商，其在中國90%的棒材採購量來自中信泰富特鋼。2011年SKF與中信泰富特鋼簽署了全球戰略合作夥伴協議。	1.7%
寧波三基鋼管有限公司	中國軸承行業的重點企業，從成立之日起，就獨家全部選用中信泰富特鋼生產的軸承鋼，雙方合作已超過六年。	1.7%
人本集團	中國最具競爭力的民營軸承集團公司，是中信泰富特鋼的良好戰略合作夥伴，雙方合作超過十年。	1.4%
東風汽車商用車有限公司	是中國重卡行業市場佔有率第一、產銷量第一的企業，與中信泰富特鋼合作超過四十年，是我們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夥伴。	0.9%



## 產品所銷往的行業

行業	年銷量 (萬噸)		佔總銷量 百分比	
	2011	2010	2011	2010
汽車零部件	202	211	30%	34%
機械製造	153	102	22%	17%
造船	95	68	14%	11%
發電	90	62	13%	10%
石油及石化	62	60	9%	10%
金屬製品	39	57	6%	9%
鐵路	14	16	2%	3%
其他	30	36	4%	6%
總計	685	612	100%	100%

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特鋼30%的產品直接銷售給汽車零部件生產商，而二零一零年則為34%。主要由於公司鋼板生產線的投產，使造船板及結構板的銷量上升，因此銷往造船和機械製造行業的比例也有所上升。

隨著特種鋼板的投產，產品銷往的下游行業結構將發生較大的變化。今年集團14%的產品銷往造船行業，而去年則為11%。二零一二年，隨著3,500mm及4,300mm特種鋼板生產線的全面達產，特種鋼板產品的銷售客戶群將向造船、工程機械、石油化工及其它特殊用途行業擴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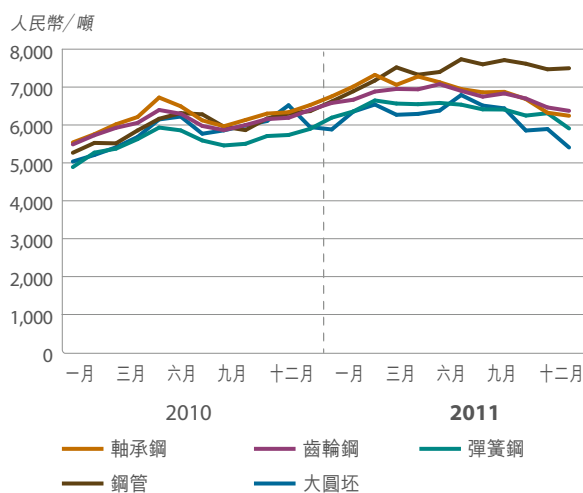


## 產品價格

特鋼產品的定價主要取決於兩個因素：市場需求及原材料成本。目前中信泰富特鋼生產成本中主要原料成本約佔總成本的80%，因此產品的價格與原材料成本息息相關。通常，鋼廠會在一年一度的年末訂貨會上與客戶簽訂銷售框架協議，這些協議銷售量約佔總銷量的60%。而價格要待客戶下正式訂單或交貨之前才決定，以便根據市場和成本的變化作調整。

在市場供求比較穩定的情況下，當原材料成本上升時，我們通常可以通過提升產品的價格來消化原材料成本的增加。而當市場嚴重供大於求時，即使原料價格上漲，產品的價格也很難提升。但是，由於鋼廠是以有效訂單為基礎來組織生產，收到訂單到出貨的週期較短，因此有效地減弱了期間由於原材料價格或市場變化所帶來的影響。

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特鋼產品的價格處於先升後跌的勢態，但全年平均價格仍較去年上升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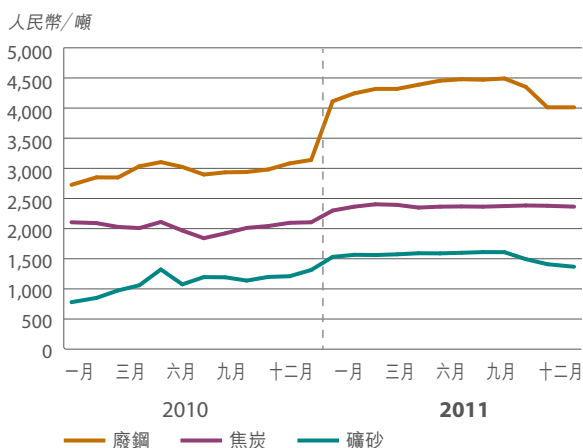


## 原材料

### 主要原材料

種類	2011年 (萬噸)	佔原材料成本
鐵礦石	950	32%
廢鋼	161	14%
焦炭	140	8%
合金	27	11%
煤	433	16%
合計	1,711	81%

### 主要原材料價格



### 鐵礦石

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特鋼的鐵礦石採購量為950萬噸，其中大約45%來自於合同礦，其餘的鐵礦是從現貨市場採購的。二零一一年鐵礦石市場的定價模式又一次發生變化，從季度價調整為月度價，進一步縮小了長協礦和現貨礦的差別，令我們更難控制採購成本。

二零一二年，預計鐵礦石價格仍會在高位運行，但在中信泰富澳洲鐵礦全面投產後，能基本滿足我們特鋼廠對高品質精礦粉的需求。

### 鐵礦石來源

國家	佔百分比	主要供應商
澳洲	51%	Hamersley
中國	23%	東北地區及河北省的礦山
巴西	13%	Vale
其他	13%	亞洲能源、Noble、五礦、Mineral Enterprises

### 焦炭

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特鋼使用的焦炭中，超過一半由公司自己的焦化廠提供，其餘則向中國其他供貨商購買。

新亞星焦化廠在去年十一月啟動二期項目。其中第一座焦爐計畫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建成投產，第二座焦爐也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建成投產。屆時將為興澄特鋼和新冶鋼提供更多優質焦炭。

### 廢鋼

二零一一年，我們使用的96%的廢鋼在國內採購，4%從國外進口。

### 合金

特鋼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主要合金為硅鐵、鉻鐵、錳鐵以及鉬、鎳和鈮等。



## 節能環保

中信泰富特鋼致力推行減少排放、節約能源和淘汰落後設備，因為這不僅對鋼廠的可持續發展具有重要意義，同時也是我們需承擔的社會責任。

- 能源管控中心負責鋼廠的能源調度工作及各種事故狀況下的應急預案。通過降低煤氣、氧氣的放散率以及提高水的重複利用率等方式來降低能耗。
- 為淘汰落後設備，新冶鋼關停了兩座小型高爐和一座電弧爐，不僅符合國家環保要求，同時也提高了效能。
- 節能減排研究所與高等院校和科研院合作，共同研發節能減排新技術和新工藝。

- 鋼廠積極處理生產過程中排放的污染物，例如煙塵、二氧化硫，回收利用廢水、蒸汽以及其他廢渣。

主要污染物	環保措施
工業煙塵	布袋除塵和電除塵
污水	冷卻水循環利用，少量廢水經污水處理站處理後外排
廢渣	回收循環利用
噪音	噪音大的設備均採用隔音罩，而且廠區遠離生活區
SO <sub>2</sub> 氣體	採用濕法脫硫裝置處理

二零一一年各鋼廠的噸鋼二氧化硫排放、固體廢棄物綜合利用率等指標都已達到了國家鋼鐵行業「十二五」規劃的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也實現全面達標。





## 展望未來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國家公佈的《鋼鐵工業「十二五」發展規劃》充分肯定了中信泰富特鋼的行業領先地位。這也代表中信泰富特鋼多年來致力科研開發和技術創新的投入獲得了業界的認同。

近年來，除提升產能外，中信泰富特鋼也先後建立了兩個國家級技術中心、國家級認可實驗室和博士後科研工作室。這些機構的主要工作就是研發新產品及為不同客戶提供鋼材使用方案等顧問服務。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特鋼的新產品開發量達到62萬噸，在同行業中名列前茅。

二零一一年，國內經濟增長放緩及國際經濟復蘇的步伐比預期緩慢等原因將對二零一二年的特鋼市場需求帶來影響。加上原材料和燃料價格都將居高不下，鋼鐵行業的生產經營會面臨更嚴峻的挑戰。同時，國家「十二五」規劃出台後，國內一些普鋼企業會加大對特鋼的投入，而傳統的特鋼企業也會陸續完成裝備與技術升級，國內特鋼市場的競爭也將日益激烈。

因此，中信泰富特鋼在一二年的工作重點將集中在以下幾個方面：

### 1. 進一步提高產品品質，繼續優化產品結構，不斷開發新產品

二零一一年，新生產線及新高爐的投產為生產高端產品提供了更好的設備條件。棒、線材在質量提升和產品結構調整方面取得了很多新的突破。目前我們是國內外唯一一家有能力生產1米直徑連鑄大圓坯的廠家，也成功地開發生產了直徑達0.12mm的高難度超純淨單晶切割絲。這些高品質的產品成功帶動了產品結構調整，使高端產品的比例得到進一步的改善。

我們也在不斷加強產品深加工的能力。目前擴建中的生產後續熱處理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可以為棒材和鋼管等產品的深加工提供更好的硬體。

在提升現有成熟產品品質的同時，中信泰富特鋼也積極開發各種新產品。例如油井鑽具鋼、日本



NHK扁鋼、T91高壓鍋爐管坯及北美石油行業用高純淨度鋼等新產品都取得了相當好的客戶反響。

未來，新產品的開發重點將放在高鐵、海洋工程、能源等行業用高品質軸承鋼、汽車用高檔齒輪鋼、航空航天零部件用特殊鋼、超低溫船舶用鋼以及高強度耐磨板等產品上。

## 2. 鞏固和拓展國內外銷售市場

一一年，我們與SKF簽定了戰略合作協議，正式成為其全球戰略合作夥伴。還與中船集團、中國建築集團以及大慶油田等國內著名企業確定了戰略合作關係，擴大了戰略客戶群。

同時，為開拓鋼板和鋼管等新產品的國內外市場，我們加快推進了產品認證。迄今為止鋼板產品已獲得九家船級社的認證，並通過了壓力容

器行業認證及美國石油協會(API)認證。鋼管產品也獲得了許多國外知名企業的認可，出口量進一步上升。

## 3. 節能環保及可持續發展

在節能環保方面，我們積極落實國家產業政策和集團發展規劃。一一年，新冶鋼淘汰了50萬噸落後產能。兩家鋼廠的生產污染排放也全面達標。未來，管理層也將繼續為企業的可持續發展作出努力。

從二零一二年開始，中信泰富特鋼將以「十二五」規劃為新的發展契機，繼續加大科研開發和技術創新的投入，以專業化服務的思路，為客戶提供從產品研發到產品製造，再到產品應用解決方案的全方位服務，使中信泰富特鋼成為具有強大競爭力的國家一流特鋼企業。

## 資料和數據

### 特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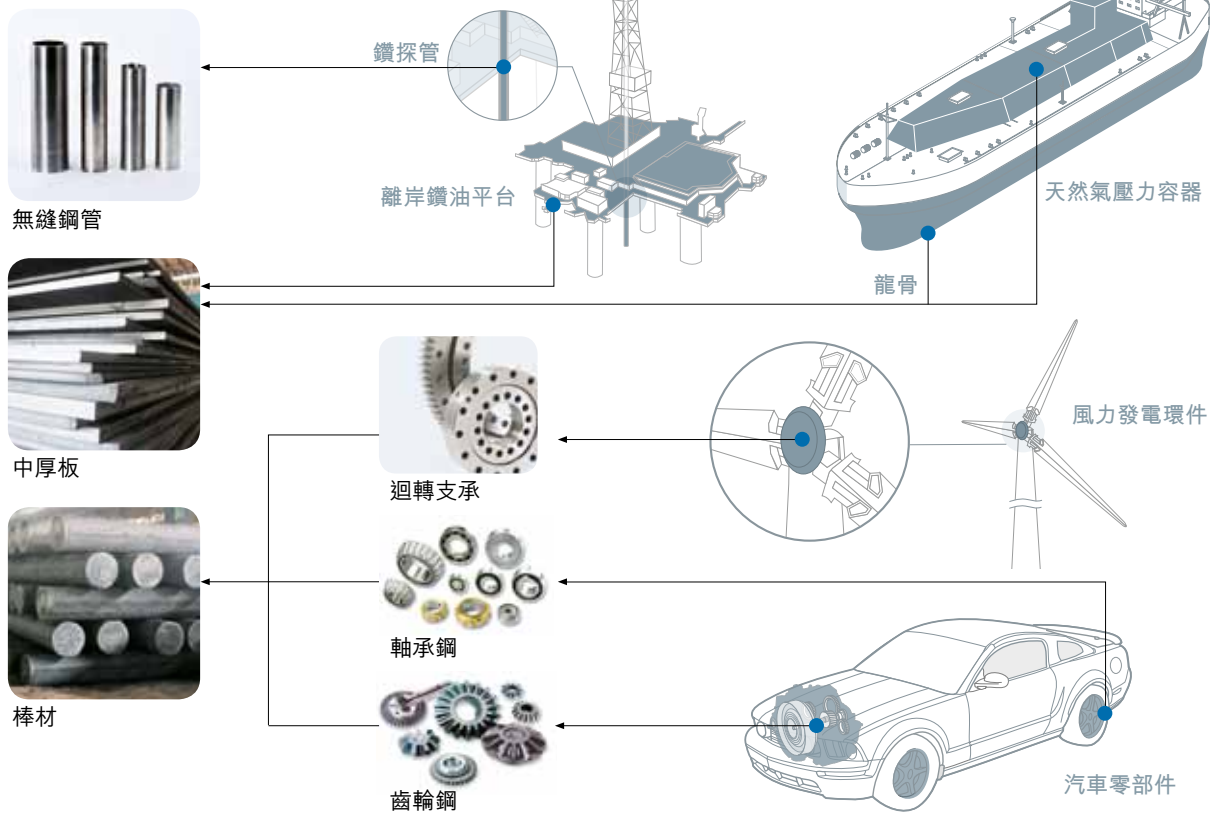
特鋼泛指採用特殊工藝生產的或者是具有特殊性能和用途的鋼產品。從外型來分類，特鋼可分為

棒材、板材、帶材、管材和線材等。這些產品再由零部件生產商加工成齒輪、軸承及彈簧等產品。

#### 產品及其用途



### 實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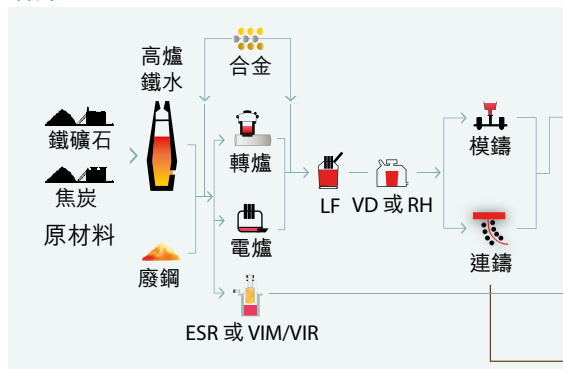


### 特鋼生產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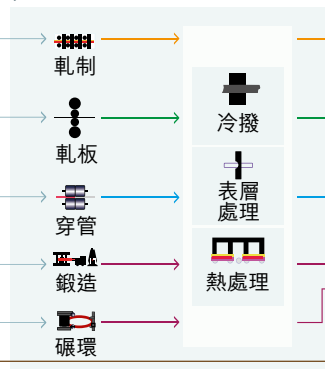
中信泰富特鋼廠採用長流程和短流程兩種不同的工藝流程生產特鋼。長流程採用鐵礦石和焦炭等作為主要原料；短流程則採用廢鋼、生鐵或鐵水作為主要原料。兩種流程冶煉出的鋼水再加入

合金等元素，經過精煉爐、RH或VD真空脫氣爐、連鑄機及連軋機等生產過程，按客戶的要求加工成各種規格的产品。鋼廠以確保品質及降低成本為原則，可靈活選擇需要的工藝流程。

#### 冶煉



#### 加工



#### 產品



# 鐵礦開採







特鋼

鐵礦開採

房地產開發



## 中澳鐵礦項目

中澳鐵礦項目位於西澳皮爾巴拉地區的普雷斯敦海角，卡拉沙鎮西南100公里處。該項目有權開採20億噸的磁鐵礦資源量，開採期25年，為澳洲最大的磁鐵礦開發項目。項目由中信泰富全資持有，並由中信泰富全資子公司中信泰富礦業公司負責開發。中信泰富還有權認購位於同一區域額外40億噸的磁鐵礦開採權。

中澳鐵礦項目建成後將有6條選礦生產線，年產量為2,400萬噸磁鐵精礦，實際產量取決於所開採的礦石特性。按照協議，公司每年產品出口量不超過2,760萬噸。

在成為高品位磁鐵精礦粉之前，開採出的鐵礦石要經過破碎、研磨和分離加工過程。磁鐵精礦為鋼廠需要的理想產品，中澳鐵礦項目出產的磁鐵精礦雜質少，特別是鋁和磷的雜質含量低。

中澳鐵礦項目的建設還包括完善的基礎設施，這其中有450兆瓦的聯合循環燃氣電廠、510億升的海水淡化廠及建於2.6公里長防波堤上的大型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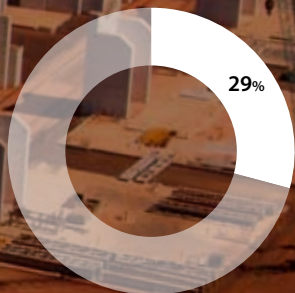
中信泰富礦業在建設該項目中對一些設備和設施採用了模塊化施工模式，如破碎站、磨機和海水淡化廠。以海水淡化廠為例，60個不同大小的模塊在中國製造、組裝並測試後運至項目現場，在現場進行最後的系統和儀錶安裝。

目前項目處於建設高峰期，約3,500名員工參與項目建設，其中大多數員工採用輪班制工作方式，定期回家休息。中信泰富礦業目前直接僱用員工數量約700人。當礦山投入全面運營後，預計全職員工將達800人左右。

中信泰富礦業公司總部位於珀斯，並在北京設有代表處。



鐵礦開採  
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變化
<b>資產</b>			
鐵礦開採	<b>61,747</b>	48,922	26%
船舶	<b>5,250</b>	4,475	17%
<b>負債</b>			
鐵礦開採	<b>39,662</b>	36,581	8%
船舶	<b>2,397</b>	2,097	14%
<b>資本開支</b>			
鐵礦開採	<b>11,873</b>	17,635	(33)%
船舶	<b>710</b>	274	159%

## 進度一覽

### 採礦

- 已從礦坑中剝離了1億3千萬多噸廢石和磁鐵礦。
- 堆放了約83萬噸磁鐵礦。

### 選礦

- 破碎站和皮帶傳送機
  - 1號破碎站無負載測試已完成；正在安裝2號破碎站；3、4號破碎站正在組裝中。
  - 用於第一條生產線的皮帶傳送機已經安裝完畢並正在進行調試準備；另外一台皮帶傳送機正在安裝中。
- 選礦廠
  - 第一條生產線所有主要設備已安裝，包括自磨機、球磨機、分級旋流器、磁選機及濃密機。正在進行第一條生產線的調試準備。
  - 正在進行第二條生產線的鋼結構施工和機械安裝。
- 礦漿和水管道
  - 所有管道已安裝，管道水壓測試也已完成。

### • 脫水廠

- 第一個過濾車間及其7台壓濾機已完工；連接輸入壓濾機的精礦罐的管道和電氣安裝正在進行。
- 第二至第四個過濾車間的土建施工和鋼結構工作已完成；機械和管道安裝正在進行中。

### • 成品料堆

- 堆料機和取料機的安裝已完成，正在進行調試準備。

### • 尾礦儲存設施

- 第一個尾礦壩的施工及主要尾礦管道水壓測試已完成。

### 電廠和燃氣管道

- 5台燃氣渦輪機已為供電做好準備。
- 燃氣管道已進入運行。

### 海水淡化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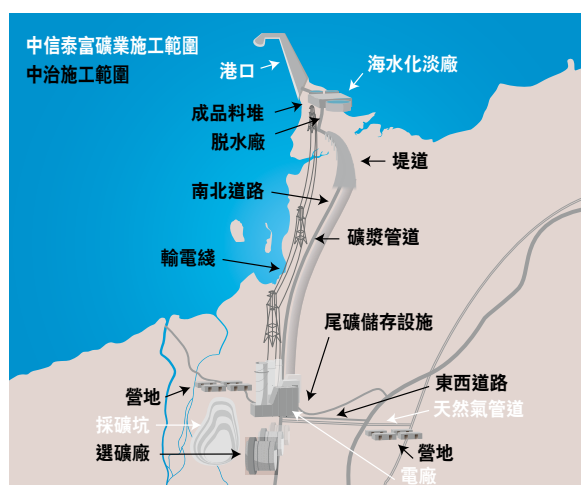
- 東線施工已完成並進行了大部分調試，等待高壓電力進行供水。
- 西線施工正在進行中。

### 港口

- 施工已完成；正在進行駁船裝載機和皮帶傳送機的調試準備。
- 第一條生產線的轉運設施已全部交付。
- 12艘船舶中的7艘已經交付；剩餘船舶預計於2012年9月前交付。

## 施工進度

中澳鐵礦項目的施工範圍分為兩個部分，一部分由中信泰富礦業直接管理，包括電廠、海水淡化廠和港口；項目的選礦主工藝及其相關設施包括主礦漿和水管道、電纜、道路及營地由設計、採購和施工總承包商負責。中澳鐵礦項目的總承包商為中國冶金科工集團有限公司。項目其他主要施工承包商和分包商包括UGL、Nilsen、McConnell Dowell、VDM及NRW聯合承包公司、BGC、Monadelphous和Programmed Construction。項目使用的施工承包商及分包商中大部分為澳洲本地公司。



- **最終設計規模：**長度5.5公里、寬度3公里、深度低於海拔600米

使用世界上一些最大型和動力最強的採礦機械，採礦團隊已從礦坑中剝離了1億3千萬噸廢石和磁鐵礦以開採磁鐵礦礦體，並堆放了足夠為調試及投產使用的磁鐵礦。



- **數量：**4個
- **體積：**21米高x16米寬x18米長
- **重量：**1,500噸/台
- **生產能力：**4,250噸/小時/台

項目使用了澳洲最大的坑內破碎機。在進入選礦區域的自磨機之前，經破碎後的礦石由皮帶傳送機運至粗礦料堆。第一台破碎機已測試完畢，第二台破



碎機正在安裝中。同時輸送粗礦至選礦區域的兩台大型皮帶傳送機中，第一台已完工，第二台正在安裝。



中澳鐵礦項目的選礦區域共有6條生產線。每條生產線的主要設備包括一台自磨機、一球磨機、分級旋流器、磁選機及一台精礦濃密機。

- **自磨機**：由28兆瓦無齒輪驅動電機帶動，直徑12.2米，長11米，重量約2,700噸
- **球磨機**：由15.6兆瓦雙齒輪驅動電機帶動，直徑7.9米，長13.6米，重量約1,180噸
- **磁選機**：每條生產線配有52台，最大處理能力為每小時4,551立方米礦漿
- **精礦濃密機**：直徑45米，每小時處理能力為6,015立方米

破碎後的鐵礦石經過自磨機和球磨機研磨，加入水後進入旋流器和磁選機把磁鐵精礦分離出來，經過濃密後，磁鐵精礦通過礦漿管道被輸送到脫水廠。

目前選礦區域第一條生產線主要設備的調試準備工作已開始，預計2012年8月底投產。

第二條生產線正在進行鋼結構施工和機械安裝。預計將於2012年12月底前投產。



- 450兆瓦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
- 7台47兆瓦燃氣渦輪機；3台58兆瓦蒸汽渦輪機
- 碳排放量比開放循環式電廠減少40%

中澳鐵礦項目興建的電廠是皮爾巴拉地區第一個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聯合循環發電能夠節省能源，系統將燃氣渦輪機發電過程中產生的廢熱轉化為蒸汽，蒸汽在進入蒸汽渦輪機後能夠產生更多的電力。5台燃氣渦輪機已完成點火及20%的負載測試。目前電廠已經為項目調試供電做好準備。燃氣由丹皮爾港口附近的Reindeer 氣田及其他燃氣供應商提供，經丹皮爾至本伯利天然氣管道，以及中澳鐵礦項目興建的14公里長的燃氣管道輸送至電廠。



電廠

水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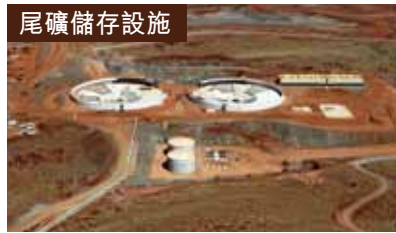
濃密機

磁選機

自磨及球磨機

選礦區域

## 施工進度



尾礦儲存設施

- 第1個尾礦壩的儲存能力：1,820萬噸

尾礦儲存設施用於堆放在鐵礦石選礦工藝中分離的廢料，即尾礦。尾礦與磁鐵精礦分離後經過濃密然後泵入尾礦壩。第一個尾礦壩施工及連接選礦區域與尾礦儲存設施的管道水壓測試已完成。該區域的剩餘管道和設備正在安裝中。



礦漿和水管道

- 長度：29.4公里

磁鐵礦加工成為精礦之後將會經過礦漿管道泵入脫水廠。除礦漿管道外，有一條管道將淡化過的海水引入選礦廠，另有一條管道把在脫水廠脫離的水輸送回選礦廠再利用。這三條管道都已建成並測試完畢。



脫水廠

- 壓濾機：每小時處理4,204噸礦漿

經礦漿管道泵送到脫水廠的磁鐵精礦，在過濾車間通過壓濾機進行脫水。脫水廠位於港口區域，由4個脫水車間和28台壓濾機組成。第一個脫水車間已完工並正在推進其餘3個車間的施工。



港口料堆

- 面積：長1公里，寬250米
- 堆料機：重1,290噸，每小時處理能力為4,400噸磁鐵精礦
- 取料機：重1,833噸，每小時處理能力為10,500噸磁鐵精礦

當磁鐵精礦輸送到港口料堆後，兩台大型堆料機負責堆放磁鐵精礦。其後位於兩台堆料機之間的取料機會



港口

港口料堆

港口

從料堆中把磁鐵精礦放置於皮帶傳送機上，然後運送到港口的駁船區。目前，正在進行堆料機和取料機的調試準備。



- **生產能力**：處理能力為每天1億4千萬升，每年510億升
- **水池儲水量**：1,500萬升

海水淡化廠在建設過程中採用了模塊化施工模式，60個不同大小的模塊在運抵現場後進行組裝和安裝。這種模式既節省成本又縮短現場安裝時間。

海水淡化流程採用反滲透技術，淨化後的海水在高壓下通過半滲透膜進行淡化。投入運營後，海水淡化廠將會為整個項目供水，從選礦、電廠運營到現場員工的日常用水。

海水淡化廠東線施工已完工並進行了大部分調試，等待高壓電力進行供水。西線施工接近完成。



- **防波堤**：長2.6公里
- **4艘駁船**：每艘載重噸位15,000-16,000噸
- **2艘拖船**：每艘拖力40噸
- **2艘轉運船**：每艘最大轉載率4,500噸/小時
- **12艘貨輪**：每艘載重噸位115,000噸

新建成的港口是西澳鐵礦石主要儲藏地——皮爾巴拉地區40年來興建的第一個港口。港口的防波堤從普雷斯敦海角延伸入海面2.6公里。由於該地區海岸沿線海水較淺，貨輪無法在港口停泊。停泊於距海岸線20公里處的轉運設施將會把由駁船運離港口的磁鐵精礦轉運至貨輪上。

港口施工已完成並正在進行調試準備。轉運船隊包括4艘駁船、2艘拖船及2艘轉運船。除預計2012年8月份運抵的第二艘轉運船外，其他所有船舶都已運抵港口。中信泰富擁有的12艘大型貨輪中的7艘已交付，剩餘貨輪計劃於2012年9月交付。





## 健康與安全

中信泰富礦業十分重視員工和承包商的健康與安全。我們的健康安全管理團隊負責評估及完善安全程式，確保公司有效地應對施工期間出現的各種挑戰。健康安全管理團隊同時與運營團隊緊密合作為投產做好準備。

一些鐵礦石中存在的石棉材料是目前項目面臨的影響員工健康的重要問題。在項目現場，我們安裝了空氣過濾板系統及淨化裝置，這些設施是解決石棉危害的先進措施。同時，根據公司規定只有經過培訓的員工和承包商才能在有可能接觸石棉的環境中作業及監管他人作業。我們嚴格監測在石棉管理方面的工作並按照要求向監管部門匯報。

以下為健康和安全方面的主要事項及採取的措施：

事項	具體措施
工傷頻率	<p>月度安全改善措施</p> <p>加強高風險工種安全作業教育</p> <p>加強現場檢查和審計頻率</p> <p>改善了風險評估、危險識別及行為安全工具</p> <p>進行以施工現場安全為重點的員工培訓</p>
工傷處理與賠償	<p>每週審查工傷管理案例</p> <p>與珀斯的專業工傷醫療團隊建立緊密聯繫</p> <p>改善工傷管理程序後減少了工傷賠償申請</p>
衛生包括	<p>在石棉管理中運用最新技術和創新思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石棉</li> <li>• 飲水</li> <li>• 食品</li> </ul> <p>按照政府要求更新石棉管理計劃</p> <p>月度石棉知識培訓以提高員工對此議題的認識</p> <p>持續監測石棉清晰瞭解對作業人員的影響</p> <p>對飲用水進行例行檢測以確保其不含致病菌並適合員工飲用</p> <p>例行現場食品安全檢測以預防食物相關的疾病</p>
緊急情況與危機管理	<p>聘用了駐現場醫生</p> <p>不斷完善颶風管理程序以將颶風對廠房和設備帶來的損害降到最低</p> <p>建立應對緊急情況訓練場所</p> <p>對靠近現場的公共區域提供緊急協助</p> <p>持續努力不斷完善危機和緊急情況管理</p>





## 環境

中信泰富礦業致力於把施工與未來運營對環境帶來的影響減少到最低。在2011年期間，項目施工活動全部符合政府監管要求，顯示了我們以環保方式管理項目的能力。我們對植被、地表水、珊瑚、海龜、海鳥、粉塵、噪音、海岸穩固性及紅樹林的監測結果都符合政府審批要求。由於項目還在建設中，因而對環境會帶來不可避免的影響，但我們會將這些影響控制在政府審批範圍限度內。

隨著中澳鐵礦項目逐步接近投產，環境管理團隊與政府監管部門緊密合作，確保獲取項目運營前所需的所有批文並達到政府要求。我們的環境管理系統(EMS)提供了項目環境管理內容和方式

的框架。目前，正在對該系統進行改善以為投產做好準備，其內容包括粉塵和噪音控制、調試、檢疫和植被清理。我們2012年的工作重點是確保從調試期間順利過渡到獲取運營所需的政府批文。

## 土著遺蹟

我們尊重項目所在地的土著文化遺蹟並努力減少項目對該地區文化價值帶來的影響。我們的遺蹟管理團隊的工作重點仍然為執行原住民遺蹟法規和符合政府條件的年審工作，這包括地面施工和作業監測、文物分析及開展新土著遺蹟的調查活動。我們與當地的原住民團體緊密合作，共同啟動和實施了一系列培訓、就業、商業和社區項目，這些項目將會給當地社區帶來積極和深遠的影響。

## 稅務

澳洲議會下議院於2011年11月底批准了礦產資源租賃稅(MRRT)。MRRT將有可能獲得上議院批准並成為法律。該稅將於2012年7月1日起生效，涉及到所有的煤炭和鐵礦項目，包括磁鐵礦項目。

我們正在對立法和澳洲稅務局對於確定磁鐵礦徵稅點的指導意見進行研究，就我們的項目而言，徵稅點應為礦石價值低的初級破碎階段。

「潔淨能源法案」已在澳洲議會通過，在2015年7月1日過渡到碳排放交易機制之前，該法案規定將從2012年7月1日起按固定價格徵收澳洲碳排放稅。

澳洲政府提出將以發放免費碳氣許可證的補助方式減少包括中澳鐵礦項目在內的磁鐵礦項目繳納的碳稅。政府於2012年2月27日公佈此項補助計劃的條例。對磁鐵礦項目的協助程度是根據現有磁鐵礦項目加工活動而決定，政府也據此制定協助基準線。對於中澳鐵礦項目，我們加工的鐵礦石更堅硬並必須對其進行更細的研磨以生產

所需的產品。這意味著與基準線公司相比，我們將使用更多的能源，進而所獲得的協助也就相對較少。

為了減少中澳鐵礦項目的碳排放，我們建設了一個節省能源的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該電廠使用的最新技術將廢熱轉化為電力。因此，與西澳使用燃氣輪機、柴油和燃氣發動機的傳統電廠相比，我們電廠的碳排放量減少至少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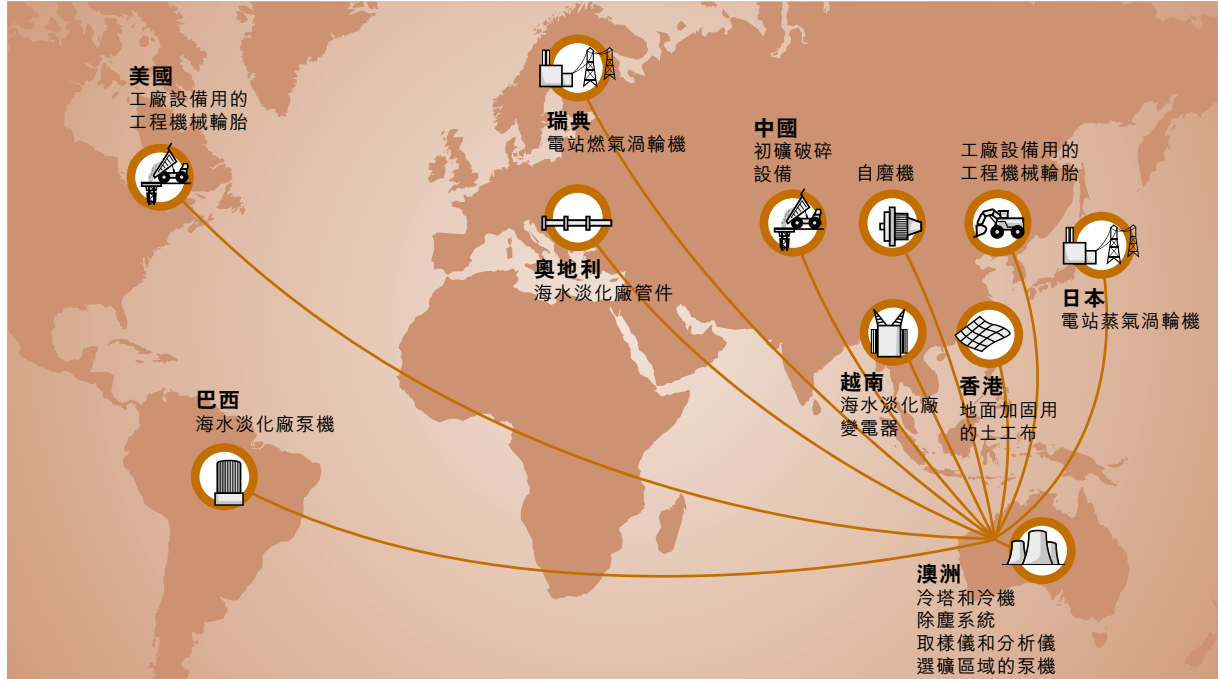
我們對相關立法只考慮澳洲境內碳排放而不考慮澳洲產品的全球減排效應感到失望。雖然磁鐵礦加工會在澳洲境內產生更多的碳排放，但在使用磁鐵精礦製造鋼鐵過程中會減少碳排放。因而，從採礦至鋼鐵生產的價值鏈來說，磁鐵礦產品將減少碳排放量。

我們將與其他磁鐵礦企業合作遊說政府，促進政府對能耗較高的、新的磁鐵礦項目提供更多的協助，並承認這一新興行業在創造就業及全球範圍內減少碳排放方面作出的貢獻。



## 概況

### 全球設備採購



### 礦產資源預測

《澳洲資源勘探、有用礦產資源和礦石儲量結果公佈法規》(the JORC Code 或 the Code)對在大洋洲地區(澳洲、新西蘭和太平洋島國一帶)進行的資源勘探結果及公佈勘探結果制定出最低標準、建議和指導方針。根據此法規,「礦產資源」的含義為具有經濟意義的富集物或賦存物,根據其產出形式、品質和數量可以預期最終開採是技術上可行、經濟上合理的。礦產資源按照其地質可靠程度的順序可以細分為推斷的、基本證實的和探明的礦產資源。

礦產資源預測(見下頁)是基於2010年4月19日最初採礦區域(IMA)及其周圍鑽孔的實驗資料作出的。模型於2010年10月由Golder Associates發佈,使用了邊界品位為17%的磁鐵。

中澳鐵礦項目使用金剛石鑽孔方法進行鑽孔。如果要增加探明的礦石的大宗資源數量,我們需要巨大的額外支出。鑒於Joffre鐵礦形成廣泛且性質均勻,我們認為這筆支出是可以節省的。公司現已獲得20億噸磁鐵礦的開採權,我們認為礦產資源預測的結果會超過這一數字。

## Joffre地質資源總量

等級分類	2010年勘探結果			2009年勘探結果
	百萬噸	磁鐵含量(%)	含鐵總量(%)	百萬噸
探明	806	22.64	32.46	466
基本證實	1,489	22.94	31.90	1,158
推斷	2,793	23.52	31.51	2,881
總量	5,089	23.21	31.77	4,504

「Joffre」組元屬Brockman鐵礦類，是本項目的主要礦體。

### 探明的礦產資源

「探明的礦產資源」指噸數、密度、礦體形狀、物理特性、礦石品位和礦物含量具有高確定性的礦產資源。這種資源是通過詳細可靠的勘探，以及在礦體出露處、礦槽、礦坑、工作方位和鑽孔區域使用適當技術搜集而來的取樣和試驗分析資訊而確定的。這些探網的取樣數量足以證明礦體的地質及礦物品質的連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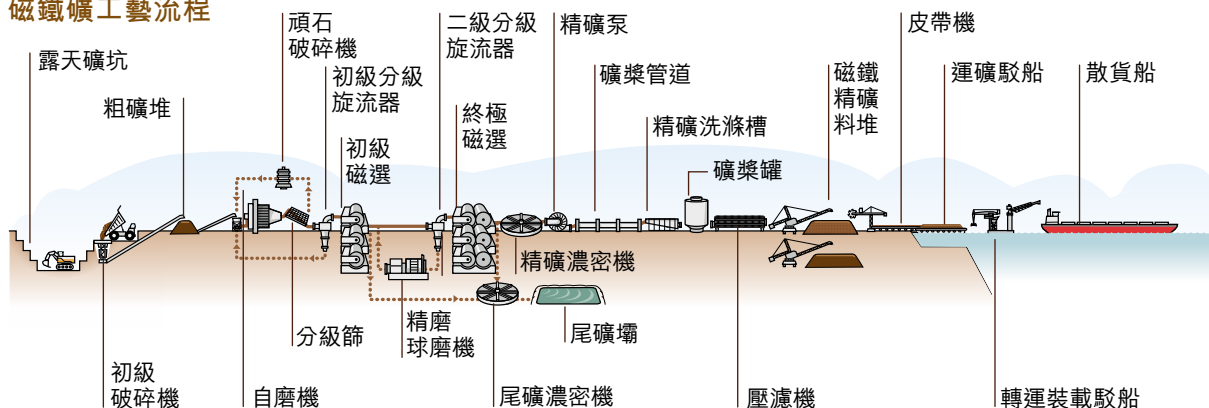
### 基本證實的礦產資源

「基本證實的礦產資源」指噸數、密度、形狀、物理特性、礦石品位和礦物含量具有合理確定性的礦產資源。這種資源是通過探測，以及在礦體出露處、礦槽、礦坑、工作方位和鑽孔區域使用適當技術搜集而來的取樣和試驗分析資訊而確定的。這些探網由於距離過寬或排列不合理而難以確定地質和/或礦物品質的連續性，但可以推定出礦體的連續性。

### 推斷的礦產資源

「推斷的礦產資源」指噸數、品位和礦物含量具有低確定性的礦產資源。這種資源是從地質資訊中推斷或推測確定的，但不具有驗證的地質和/或礦石品質連續性。這種資源是通過在礦體出露處、礦槽、礦坑、工作方位和鑽孔區域使用適當技術搜集而來的取樣和試驗分析資訊而確定的。這些探網的資訊有限，礦石品質和可靠性也不確定。

## 磁鐵礦工藝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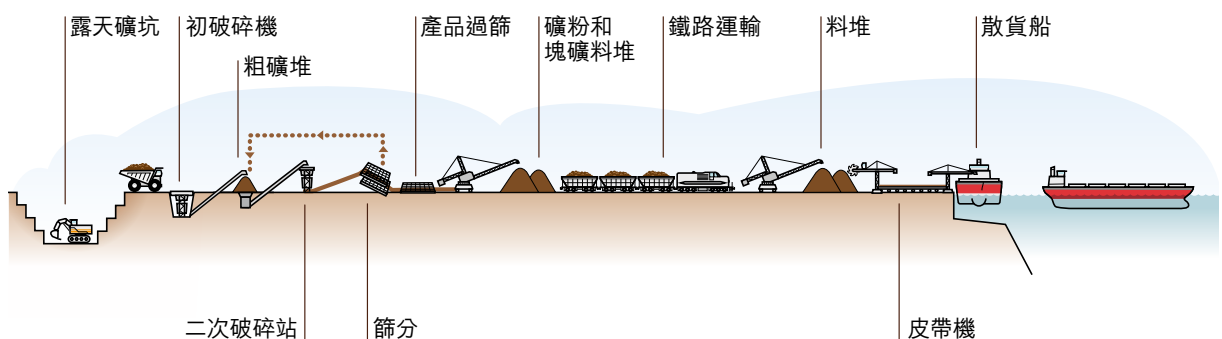
### 磁鐵礦與赤鐵礦比較

赤鐵礦鐵含量高，僅需要簡單的破碎和篩選程式即可用作鋼廠高爐給料，因此赤鐵礦經常被稱為「直接裝船礦石」，英文簡稱為「DSO」。赤鐵礦塊礦和粉礦佔澳洲鐵礦產品的96%。

與赤鐵礦相比，通常開採出的磁鐵礦鐵含量較低，只有在經過選礦後才能用於鋼鐵製造。

選礦工藝包括破碎、篩選、研磨、分選、過濾和乾燥。與赤鐵礦粉相比，磁鐵精礦的品位更高，雜質含量更低，是球團生產的理想原料。磁鐵礦佔全球鐵礦生產的50%。由於加工後磁鐵精礦的鐵含量比大部分赤鐵礦產品高，磁鐵礦企業對其產品的定價往往也更高，進而沖減磁鐵精礦加工產生的額外成本。

### 赤鐵礦工藝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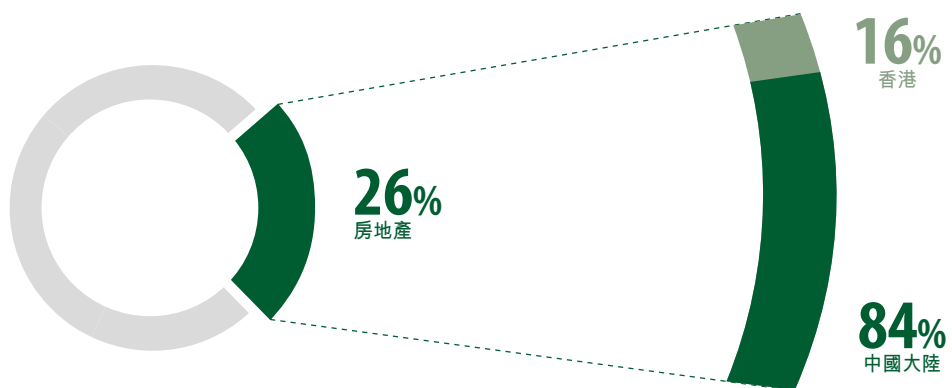
# 房地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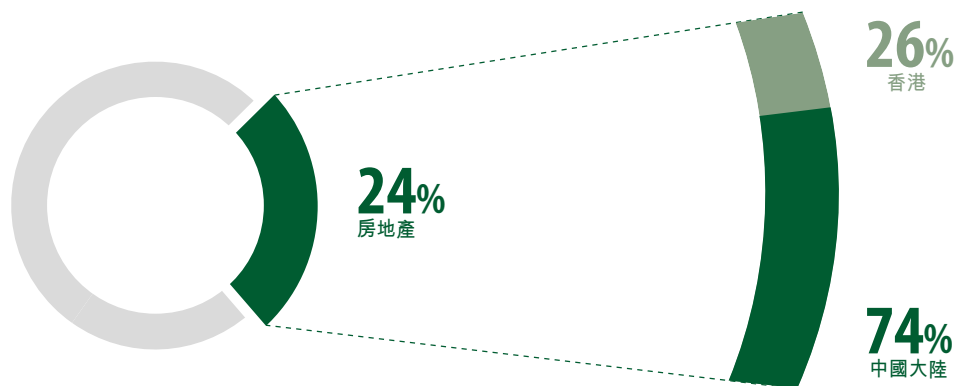




溢利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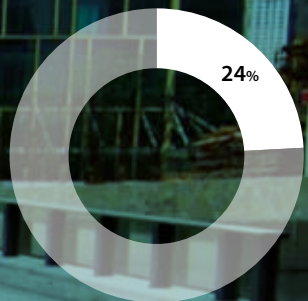


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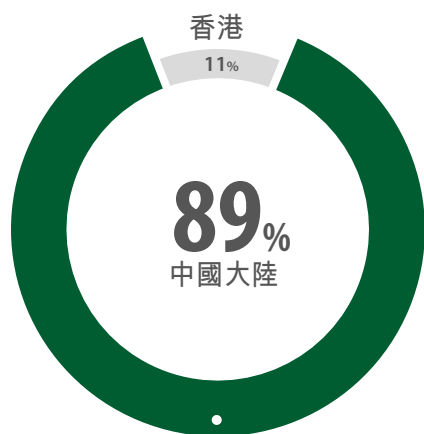
房地產  
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變化
營業收入	5,708	4,049	41%
溢利貢獻			
中國大陸	2,160	583	270%
香港	412	377	9%
資產			
中國大陸	40,352	37,410	8%
香港	14,004	12,493	12%
負債			
中國大陸	9,616	10,332	(7)%
香港	283	293	(3)%
對公司之現金貢獻	2,343	5,602	(58)%
資本開支	3,686	3,602	2%

中信泰富地產

土地儲備以樓面面積計算



中國大陸土地儲備

三百五十七萬平方米



- 酒店/度假設施
- 辦公樓
- 商舖
- 住宅

資料更新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底



中信泰富·申虹廣場  
上海

## 概覽

去年中國政府為減緩房價過快增長採取了一系列調控措施，其中包括房產限購令、提高房貸利率和首付款比例以及對新購住房徵收房產稅等。另外，央行為應對通脹壓力也提高了利率和銀行存款準備金率，並收緊了對發展商和買家的信貸。這些措施使全國特別是主要城市的住宅銷售量大幅減少，並導致樓價回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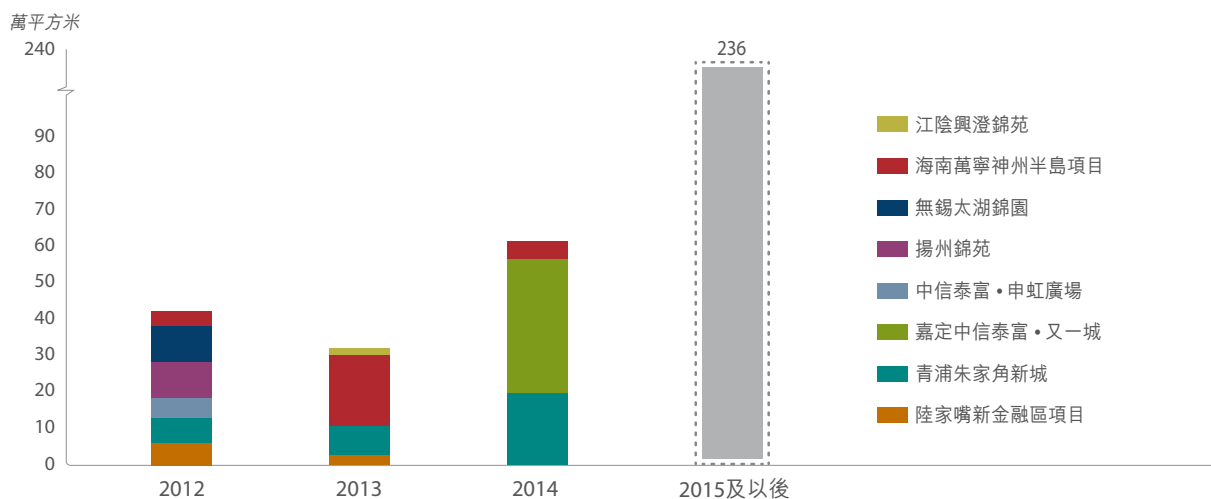
中信泰富也同樣受到這些政策的影響。除海南省萬寧市以及揚州的住宅項目未實施限購令外，其他如上海青浦以及無錫的項目均由於限購而造成銷售緩慢。位於上海嘉定的中信泰富·又一城首期的銷售主要集中在二零一零年，到二零一一年年底已基本售罄。去年全年中信泰富在中國大陸房地產銷售的總樓面面積約為13.5萬平方米。

二零一一年是商辦物業高速發展的一年。無論在銷售還是租賃市場，品質優良、地理環境優越的

辦公樓仍有較強的需求。這表現在成交量增長、價格上升明顯以及出租率持續提升等方面。去年年底，位於上海浦西黃金地段的中信泰富廣場的出租率超過98%。中信泰富位於上海陸家嘴新金融區的雙子辦公樓已建成並交付給買家。另外有多家金融機構也表示對這個項目後續的商辦物業有極大的興趣。

展望二零一二年，住宅銷售也將繼續受到房地產調控措施的影響。中信泰富地產一直秉承嚴格的風險控制，而且現有土地取得的價格較低，因此相對抗風險能力也較強。另外，公司財務狀況良好，可以在當前的市場環境中把握機遇，以較低的成本補充土地儲備；也可以把握目前市場對高檔商辦物業的需求，加快開發商辦地塊，靈活地調整發展策略以減緩市場波動對公司盈利的影響。同時，中信泰富地產將繼續致力提升產品及服務品質，建立良好的品牌認知度，提高房地產業務的整體競爭力。

## 預計未來落成量



## 主要開發項目

項目	用途	土地儲備 (平方米)	預計建成日期
<b>上海市</b>			
陸家嘴新金融區項目	辦公樓、酒店、住宅及商鋪	644,900	2011年起分期落成 (約202,200平方米已竣工)
嘉定中信泰富·又一城	辦公樓、酒店、住宅及商鋪	445,300	2011年起分期落成 (約92,600平方米已竣工)
青浦朱家角新城	住宅、酒店及商鋪	432,900	2009年起分期落成 (約142,300平方米已竣工)
老西門新苑(第二期)	住宅及商鋪	137,300	動遷中
中信泰富·申虹廣場	辦公樓及商鋪	53,300	2012年落成
<b>江蘇省</b>			
揚州市錦苑	住宅及商鋪	254,300	2009年起分期落成 (約182,600平方米已竣工)
江陰市興澄錦園	商鋪	18,100	2011年起分期落成 (約160,000平方米已竣工)
<b>海南省</b>			
萬寧市神州半島項目	酒店、商鋪及住宅	1,580,800	2011年起分期落成 (約218,400平方米已竣工)
<b>總計</b>		<b>3,566,900</b>	

資料更新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底

注1 樓面面積 = 建築面積，即可建地上總面積，例如土地儲備。

2 根據合作協定，在扣除開發成本後，我司與合作方的利潤按8:2的比例分配

## 青浦朱家角新城 (100%權益)



地盤面積	796,800平方米
樓面面積	575,200平方米
建成面積	142,3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現有土地儲備面積	432,9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用途	低密度住宅、商舖及酒店

朱家角新城位於上海市青浦區，靠近旅遊景點朱家角古鎮。項目包括公寓及低層洋房住宅，會充分利用該區傳統文化及歷史的優點，打造以特色居住功能區為主，兼有商業、旅遊和休閒度假功能的新市政中心。

二零一一年共出售了170套住宅(17,500平方米樓面面積)，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13,400元人民幣。

## 嘉定中信泰富·又一城 (100%權益)



地盤面積	156,000平方米
樓面面積	537,900平方米
	第一期 — 92,600平方米
	其他分期 — 445,300平方米
建成面積	92,6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現有土地儲備面積	445,3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用途	辦公樓、商舖、酒店及住宅

嘉定新城位於上海市西北部，是「十一五」期間上海重點建設的三大新城之一。本項目位於嘉定新城核心區，將設計打造成嘉定未來的中心區域。項目周邊規劃包括行政商務中心、體育休閒公園、科技研發區和居住綜合區等。項目交通發達，軌道交通11號線嘉定新城站和公交樞紐均設置在項目區域範圍內。

二零一一年共出售了155套住宅(17,500平方米樓面面積)，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15,400元人民幣。

上海

嘉定區

浦西

青浦區

### 老西門新苑(第二期)(100%權益)



地盤面積  
35,300平方米  
樓面面積  
約137,300平方米  
(以政府部門審批為準)  
用途  
住宅及商舖

老西門新苑是上海市黃浦區「老西門聚居區」舊區改造的第一個項目。本項目地理位置得天獨厚，與古色古香的豫園、時尚動感的淮海路及新天地相鄰。而周邊的軌道交通、橋樑、隧道和快速公路交織成都市立體捷運網，四通八達。

項目二期尚處在動遷過程中。

### 中信泰富·申虹廣場(100%權益)



地盤面積  
13,300平方米  
樓面面積  
53,000平方米  
用途  
辦公樓及商舖

四川北路項目位於上海市中心虹口區四川北路與武進路交界處，緊鄰四川北路公園。項目距離外灘、南京東路僅一步之遙，更可快捷到達浦東陸家嘴金融區。項目所屬區域在虹口區規劃中將發展成為最主要的商業和商務中心。申虹廣場集辦公樓及購物商舖於一體，將於二零一二年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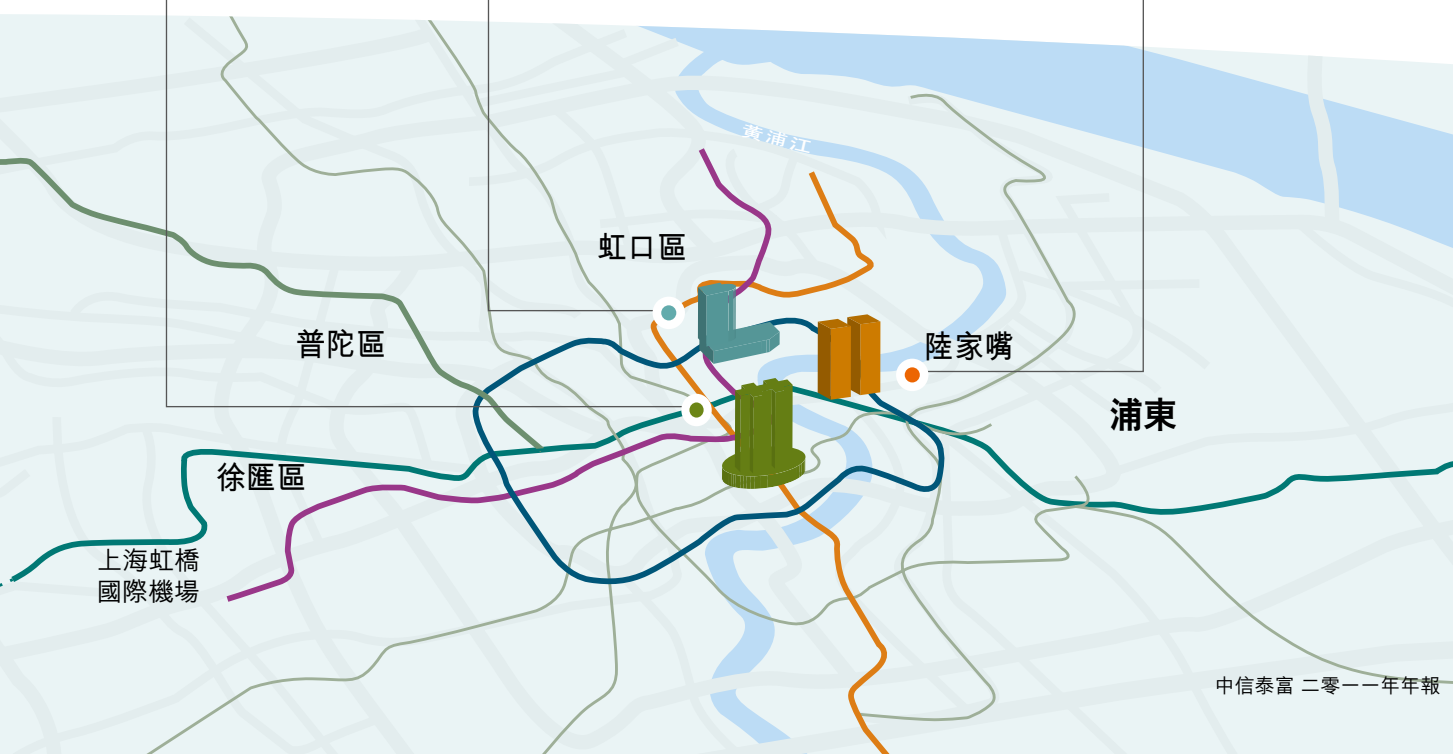
### 陸家嘴新金融區項目(50%權益)



地盤面積  
249,400平方米  
樓面面積  
847,100平方米  
建成面積  
202,2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現有土地儲備面積  
644,9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用途  
辦公樓、商舖、酒店及住宅

項目位於浦東陸家嘴金融區，北臨黃浦江，融合辦公、商業、酒店和住宅等綜合功能。項目包括十個地塊，整個開發區域被命名為「陸家嘴濱江金融城」。整個項目融合黃浦江景觀及交通便捷的優點，按總體規劃分期開發，建築群將成為黃浦江沿岸陸家嘴金融區的矚目地標。

首期的兩座辦公樓按買家的要求建成，並於二零一一年初交付給中國建設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作為他們的區域總部。上海浦東文華東方酒店提供362間客房及210間服務式住宅，計劃於今年年底建成試運營。我們目前正與潛在買家洽談出售即將建設的後續辦公樓。



## 海南省

### 萬寧神州半島項目 (80%-100%權益)

地盤面積	6,790,400平方米
樓面面積	1,799,300平方米
建成面積	218,4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現有土地儲備面積	1,580,8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用途	綜合住宅、酒店、 商舖及休閒設施



中信泰富海南神州半島項目位於海南省萬寧市，南距三亞112公里，北距海口139公里。項目位於二零一零年年底開通的海口至三亞高鐵沿線。神州站將於二零一二年啟用，距項目僅5分鐘車程，屆時交通將更為便捷。

神州半島項目是海南省「十一五」重點建設項目，是海南國際旅遊島建設的核心地區之一，也是海南最重要的旅遊度假區之一。

神州半島項目規劃面積為18平方公里，建築面積約400萬平方米。集高檔住宅、商業街、星級度假酒店、國際級濱海高爾夫球場和遊艇碼頭於一體，並規劃有休閒醫療、會議展覽、文化藝術等配套設施。

喜達屋集團管理的喜來登度假酒店及福朋度假酒店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及二零一二年一月開始運營以來，已經吸引了很多遊客和團體使用其宴會及會議設施。神州高爾夫球場也在去年開始運營，該球場出自世界頂級球場設計師 Tom Weiskopf 之手，並在美國知名雜誌《高爾夫》及網站 Golf.Com 評選的全球十大最佳新球場排名中，躋身前三甲。

神州半島第一期住宅項目朝陽海岸從二零一零年年底開售，並於二零一一年年底起陸續交付給買家。第二期住宅項目星悅海岸亦於去年年底正式開盤。



## 江蘇省



### 揚州市錦苑(100%權益)

地盤面積	328,600平方米
樓面面積	436,900平方米
建成面積	182,6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現有土地儲備面積	254,300平方米(樓面面積)
用途	住宅及商舖

中信泰富揚州錦苑項目位於瘦西湖—蜀岡風景區，地理位置鬧中取靜，區內高檔住宅雲集，距市中心僅5分鐘車程。

項目宣導國際化宜居生活，面向城市精英階層，以新古典主義建築特色結合海派文化商街，旨在打造高品質生活社區。

二零一一年共出售了329套住宅(46,900平方米樓面面積)，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9,800元人民幣。

## 開發住宅項目銷售進度

項目	概約住宅 樓面面積 (平方米)	開售年份	已推售單位及 樓面面積	截至2012年一月底 已售單位 %=已售/銷售	平均售價 (每平方米人民幣)
青浦朱家角新城	522,700	由2007年9月起分 批推售	1,485個 (170,300平方米)	1,124個 (123,300平方米) (72%)	11,000(公寓) 14,800(洋房)
嘉定中信泰富·又一城	213,500	由2010年7月起分 批推售	921個 (87,300平方米)	878個 (81,700平方米) (94%)	13,600(公寓)
揚州市錦苑	419,200	由2007年9月起分 批推售	2,041個 (269,200平方米)	1,840個 (237,900平方米) (88%)	7,300(公寓)
無錫市太湖錦園	228,200	由2009年5月起分 批推售	926個 (187,900平方米)	678個 (133,000平方米) (71%)	13,900(公寓) 31,100(洋房)
萬寧神州半島項目	1,427,100	由2010年10月起分 批推售	1,102個 (128,600平方米)	538個 (60,100平方米) (47%)	16,100(公寓)
<b>總計</b>	<b>2,810,700</b>		<b>6,475個</b> <b>(843,300平方米)</b>	<b>5,058個</b> <b>(636,000平方米)</b>	

## 投資物業

物業	用途	擁有權	概約樓面面積 (平方米)	出租率
上海中信泰富廣場	辦公樓及商舖	100%	114,000	98%
上海華山公寓	服務式住宅	100%	35,000	78%
上海老西門新苑第一期商場部份	商舖	100%	23,000	100%
浙江省寧波泰富廣場第一座	辦公樓及商舖	100%	49,000	72%
<b>總數</b>			<b>221,000</b>	

中信泰富在中國大陸的主要投資物業持續享有穩定租金收入，二零一一年年底，整體物業的出租率約為93%。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主要來自位於上海市南京西路的中信泰富廣場，其出租率超過98%。



## 房地產

### 開發項目

#### 愉景灣

愉景灣是中信泰富聯同香港興業國際集團合作發展的一個大型住宅項目，中信泰富擁有愉景灣項目百份之五十權益。自一九七三年項目開始至今，愉景灣已逐步發展成為一個完善、自給自足、華洋彙集的住宅社區。愉景灣住於大嶼山的東北海岸及毗鄰迪士尼主題公園，擁有偌大的空間。康樂及休閒設施包括私人沙灘、中央公園、觀景走廊、高爾夫球場及遊艇會。

在發展中的二白灣位於愉景灣北部。第十四期「津堤」約16,000平方米樓面面積的中層住宅已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完成，將於二零一二年進行銷售。而第十五期約17,000平方米樓面面積的

低層住宅項目建築工程仍在進行中，預計於二零一三年推出銷售。另外，約26,000平方米樓面面積的酒店項目內部裝修工程進展順利，預計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開業。

#### 嘉多利山重建項目

嘉多利山重建項目位處於九龍區罕有的低密度住宅地段，被綠油油林蔭包圍，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補地價，並在二零一一年年底展開重建工程，提供約14,200平方米樓面面積，預計於二零一五年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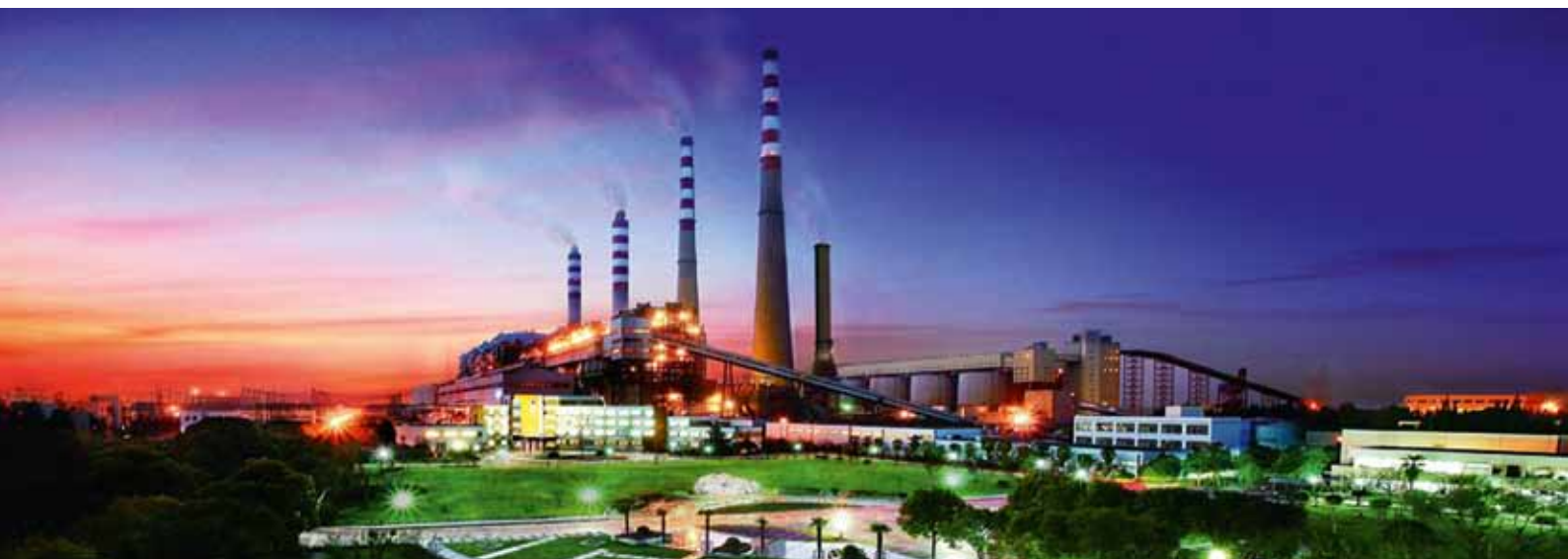
#### 投資物業

中信大廈裙房商場於二零一一年下旬完成全面翻新工程，新租戶組合以餐飲為主。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商場出租率約81%。

主要項目	用途	擁有權	概約面積(平方米)
中信大廈	辦公樓及商舖	40%	52,000
大昌行商業中心	辦公樓及商舖	100%	36,000
偉倫中心一期	工業	100%	35,000
利南道111號	汽車服務及貨倉	100%	60,000
裕林工業中心C座	冷藏倉庫及貨倉	100%	30,000



## 能源



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旗下電廠的總發電量和供熱量較二零一零年分別上升10%和44%。雖然動力煤價格在年內上升至高位，但中信泰富通過有效的管理較好地控制了煤炭成本。加之上網電價略有上調，發電業務的溢利貢獻比二零一零年上升19%。

二零一一年，公司出售了持有的河南省鄭州市一家電廠50%的股份。

中信泰富佔30%權益的山東省新巨龍煤礦在二零一一年共生產原煤六百萬噸，達到規劃產能，溢利貢獻比二零一零年上升47%。

作為中國最大火力發電廠之一的利港電廠目前擁有十四條散裝貨輪，總運載能力已達到四十四萬噸。為支持能源業務的未來發展，完善物流和運輸服務並進一步降低運營成本，利港電廠將建造兩座五萬噸級的碼頭。碼頭建設已於二零一一年底開工，預計二零一三年建成。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變化
溢利貢獻			
電力	<b>631</b>	532	19%
煤炭	<b>753</b>	513	47%
佔總溢利貢獻比例	<b>14%</b>	11%	3%
資產	<b>8,910</b>	7,840	14%
負債	<b>352</b>	101	249%

電廠	所在地 (省)	裝機容量 (萬千瓦)	股權	機組形式	利用小時	發電量			供熱量		
						2011年 (m kWh)	2010年 (m kWh)	變化	2011年 (kJ)	2010年 (kJ)	變化
利港	江蘇			燃煤							
I & II		144	65%		5,592	<b>8,052</b>	8,328	3%	<b>4,442</b>	892	398%
III & IV		246	71.4%		5,861	<b>14,418</b>	10,887	3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邯峰	河北	132	15%	燃煤	5,586	<b>7,373</b>	7,303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淮北國安	安徽	64	12.5%	燃煤	5,073	<b>3,247</b>	3,26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呼和浩特	內蒙古	40	35%	熱電聯產	4,690	<b>1,876</b>	1,992	(6)%	<b>2,715</b>	3,336	(19)%
晨鳴	山東	1.8	49%	熱電聯產	5,611	<b>101</b>	111	(9)%	<b>3,307</b>	3,021	9%
總計		<b>627.8</b>				<b>35,067</b>	31,881	10%	<b>10,464</b>	7,249	44%



# 隧道

	地點	擁有權	專營權至
東區海底隧道—公路	香港	71%	2016
西區海底隧道	香港	35%	2023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變化
溢利貢獻	518	502	3%
佔總溢利貢獻比例	5%	5%	0%
資產	1,977	1,963	1%
負債	153	181	(15)%

## 東區海底隧道

[www.easternharbourtunnel.com.hk](http://www.easternharbourtunnel.com.hk)

東區海底隧道二零一一年平均日交通流量為69,520架次，較二零一零年上升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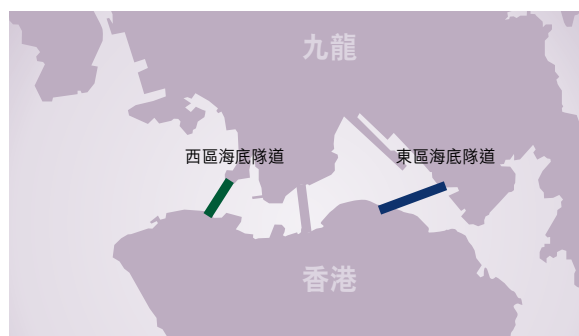
東隧的一一年市場佔有率為28%。

## 西區海底隧道

[www.westernharbourtunnel.com](http://www.westernharbourtunnel.com)

西區海底隧道是連接港島、中國大陸及赤鱗角機場的三號幹線的主要路段。二零一一年平均日交通流量為56,950架次，較二零一零年上升6%。

西隧的一一年市場佔有率為23%。



# 大昌行

www.dch.com.hk

中信泰富持股55.9%

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編號：01828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變化
溢利貢獻	617	775	(20)%
佔總溢利貢獻比例	6%	8%	(2)%
資產	20,822	14,717	41%
負債	12,347	7,562	63%

大昌行的業務範圍包括分銷汽車及其相關業務、分銷食品與消費品，以及物流業務。公司擁有穩固的基礎及龐大的網路，業務遍及香港、澳門、

中國內地，乃至臺灣、日本、新加坡及加拿大。大昌行在二零零七年十月份上市前是中信泰富的全資附屬公司。

# 中信國際電訊

www.citictel.com

中信泰富持股60.6%

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編號：01883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變化
溢利貢獻	299	248	21%
佔總溢利貢獻比例	3%	3%	0%
資產	3,354	3,060	10%
負債	1,153	1,131	2%

中信國際電訊是亞太地區領先的集線器網絡電訊供應商。主營業務包括提供語音服務、短信服務、移動增值服務、虛擬專用網絡和數據服務。中信國際電訊擁有並經營一個獨立的電訊樞紐，為71個國家及地區的596家電訊運營商提供互操作及互相連接服務。

中信國際電訊擁有澳門電訊20%的股權，澳門電訊是當地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綜合電訊服務商。

## 財政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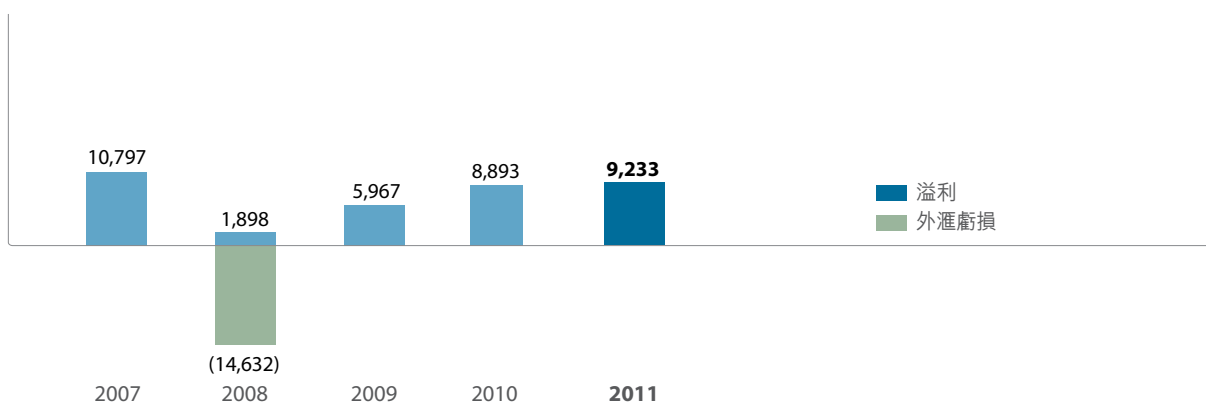
本財政回顧所載列之若干損益賬項目、資產負債表項目及現金流量項目從營運角度彙編而成，因此，各項業務業績的呈報方式，可能與財務報表的呈報方式不同。

### 二零一一年摘要

二零一一年普通股股東應佔淨溢利為港幣九十二億三千三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的盈利能力改善、以及投資物業重估價值增加港幣十八億九千一百萬元所致，帶動二零一一年業績。二零一零年之淨溢利為港幣八十八億九千三百萬元，其中包括一次性出售非核心資產帶來的港幣三十億零八百萬元收益。二零一一年來自出售核心資產的一次性收益為港幣六億六千四百萬元。集團的持續業務溢利貢獻由港幣五十一億七千九百萬元增加至港幣七十一億二千九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上升38%。

### 普通股股東應佔淨溢利

港幣百萬元



### 每股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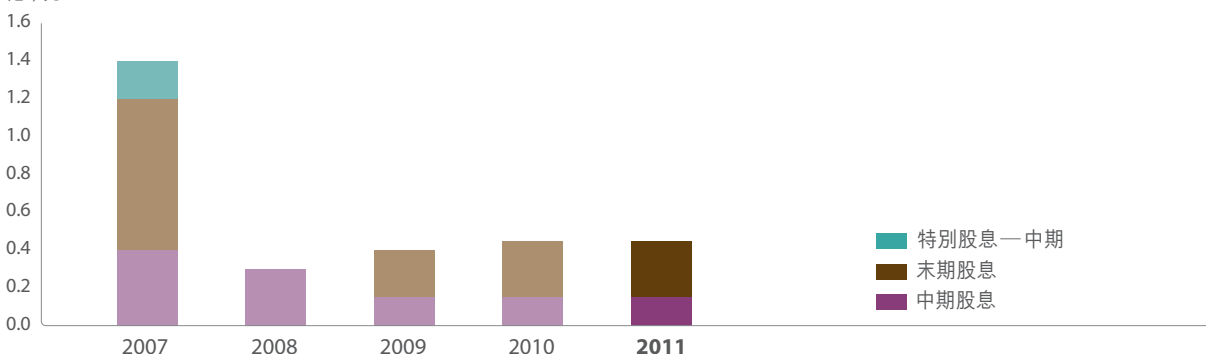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每股盈利為港幣2.53元，較二零一零年的港幣2.44元上升4%。於二零一一年已發行股份為3,649,444,160股，在年內發行756,000股新股。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加上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5元，這相當於總共派發現金港幣十六億四千二百萬元。有關末期股息之建議將呈交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 每股股息

港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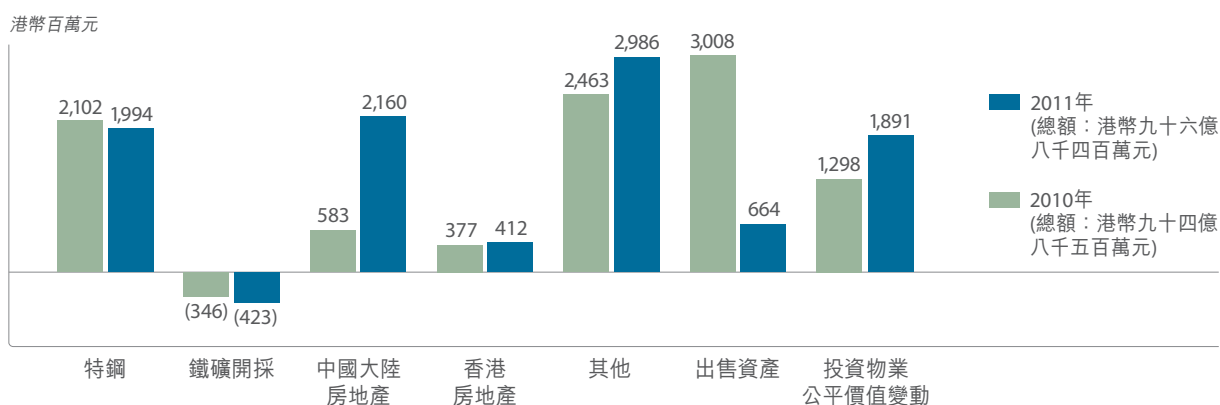


## 按業務之貢獻及資產劃分

為了更公正地反映集團的營運業務現況，業務分類已於下表作調整，把出售資產收益與業務營運表現分開，並把有關收益重新分類為出售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溢利貢獻		於12月31日之資產		資產回報率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特鋼	1,994	2,102	56,273	48,351	4%	5%
鐵礦開採	(423)	(346)	66,997	53,397	(1%)	(1%)
中國大陸房地產	2,160	583	40,352	37,410	6%	2%
<b>小計</b>	<b>3,731</b>	<b>2,339</b>	<b>163,622</b>	<b>139,158</b>		
香港房地產	412	377	14,004	12,493	3%	3%
能源	1,384	1,045	8,910	7,840	17%	14%
隧道	518	502	1,977	1,963	26%	26%
大昌行	617	775	20,822	14,717	3%	6%
中信國際電訊	299	248	3,354	3,060	9%	9%
其他業務	168	(107)	5,865	5,624	3%	(1%)
<b>持續業務營業</b>	<b>7,129</b>	<b>5,179</b>				
出售資產	664	3,008	-	-	-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1,891	1,298	-	-	-	-
其他	(451)	(592)	-	-	-	-
<b>普通股股東應佔淨溢利</b>	<b>9,233</b>	<b>8,893</b>	<b>218,554</b>	<b>184,855</b>		

## 業務表現



## 財政回顧

**特鋼** 二零一一年之溢利貢獻為港幣十九億九千四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二十一億零二百萬元下跌5%。實際業務營業表現仍然強勁，下跌的主要原因為新冶鋼淘汰落後設備，包括關閉兩座小型高爐以及一座電弧爐，導致虧損港幣三億四千二百萬元。撇除上述虧損，二零一一年的溢利貢獻較上年上升11%。在二零一一年，特鋼產品產量約六百九十六萬噸，出口合共九十一萬七千噸，佔銷量約13%。由於年內產能上升，帶動銷量增加。

**鐵礦開採** 澳洲鐵礦仍在建設中。二零一一年錄得虧損為港幣四億二千三百萬元，主要由於須要為目前的天然氣供應合同與經修訂後的鐵礦完成時間表之錯配而作出撥備及非資本化的銀行貸款利息所致。

**中國大陸房地產** 淨溢利貢獻由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五億八千三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一一年的港幣二十一億六千萬元，上升原因為集團向房地產買家交付物業，包括上海陸家嘴發展項目下的兩座辦公樓，位於上海市青浦、無錫、揚州、海南及嘉定的住宅項目，以及位於寧波的分拆辦公大樓單位。至於投資物業中信泰富廣場及老西門新苑，在二零一一年年底已獲全面承租，而華山公寓以及寧波市泰富廣場的出租率分別達78%及72%。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銷售	1,995	338
租賃	383	352
出售資產	164	-
其他及營運開支	(218)	(107)
總額	2,324	583

**香港房地產** 二零一一年租賃部分之溢利為港幣三億五千三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三億六千萬元略為下降，主要是由於出租率較低所致，特別是中信大廈其中一個主要新租戶在二零一一年年底才入伙承租，而群樓商舖的翻新工程直至年底才竣工。在二零一一年年底，香港房地產平均出租率為93%。房地產銷售的溢利貢獻主要來自聯營公司香港興業所持有的愉景灣房地產項目。集團因出售合誠汽車大廈而錄得一項非經常性收益。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銷售	59	17
租賃	353	360
出售投資物業	296	-
總額	708	377



**能源** 二零一一年能源業務錄得溢利貢獻為港幣十三億八千四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十億零四千五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發電業務之溢利貢獻為港幣六億三千一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五億三千二百萬元，原因為整體發電量增加及電費價格輕微上調、加上山東煤礦在年內的產量上升，由二零一零年約四百六十萬噸增加至二零一一年六百萬噸，以及受惠於煤價上升。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發電	631	532
煤	753	513
出售資產	204	914
總額	1,588	1,959

**隧道** 二零一一年隧道業務錄得溢利貢獻為港幣五億一千八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五億零二百萬元，原因為往來香港及九龍的車流量上升，帶動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增加，加上西區海底隧道收費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上升約10%所致。東區海底隧道及西區海底隧道之每日平均車流量對比二零一零年分別上升3%及6%。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溢利貢獻並包括香港政府向集團支付一次性賠償港幣六百萬元。

**大昌行** 二零一一年大昌行為中信泰富貢獻溢利為港幣六億一千七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七億七千五百萬元。大昌行在二零一零年的業績數字包括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資生堂專營權所得的特殊收益。除此特殊項目及其他非營業項目外，大昌行的調整後淨溢利在二零一一年上升16%。在中國的汽車分銷業務以及食品業務表現持續強勁，促使經營溢利大幅攀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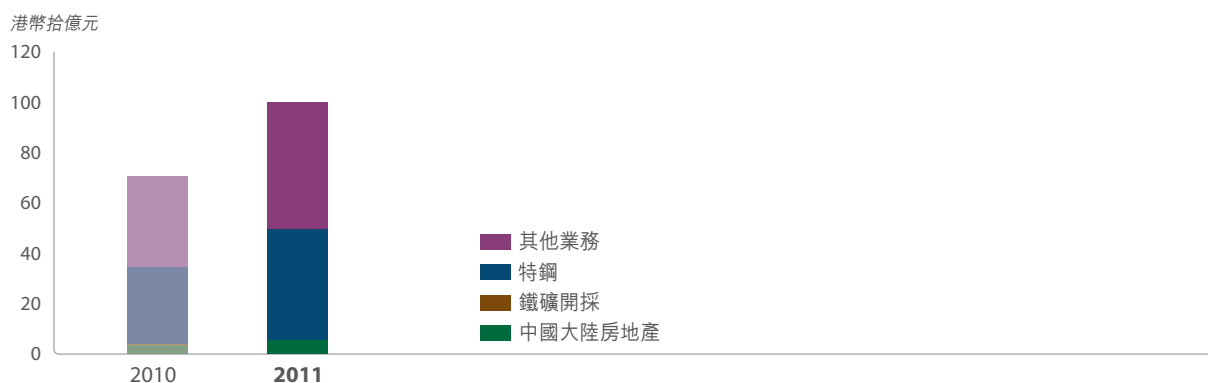
**中信國際電訊** 二零一一年中信國際電訊為中信泰富貢獻溢利為港幣二億九千九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二億四千八百萬元，這主要由於業務營業改善，加上集團在二零一零年五月收購的澳門電訊有限公司以及在二零一一年七月收購的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亦為集團貢獻溢利。

## 收入

收入由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七百零六億一千四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港幣一千億零八千六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綜合收入主要由特鋼和大昌行構成。中信泰富收入包括來自供應貨物之收費總發票值(如適用,經扣除政府稅項)(特鋼及大昌行)、出售物業所得總額、總物業租金(房地產)、電訊服務收費、向顧客提供服務(中信國際電訊)、以及隧道收費(隧道)。

二零一一年特鋼收入上升45%,而大昌行之收入亦較去年上升43%。

## 業務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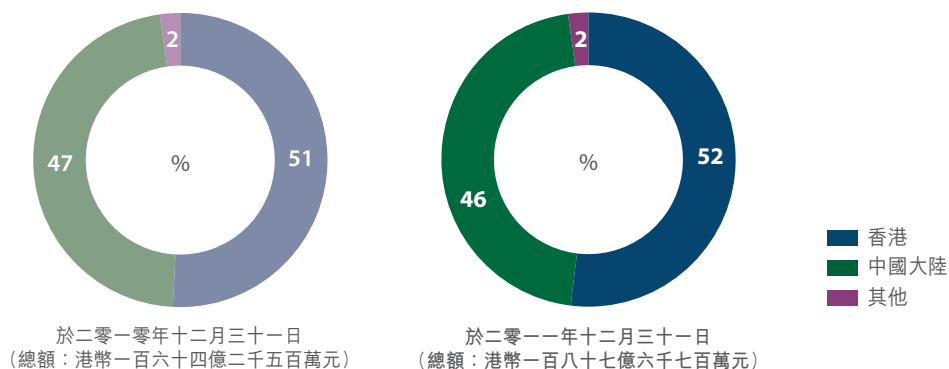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特鋼	44,043	30,478
鐵礦開採	83	27
中國大陸房地產	5,459	3,791
小計	49,585	34,296
香港房地產	249	258
隧道	797	775
大昌行	46,109	32,211
中信國際電訊	3,196	2,966
其他	150	108
總額	100,086	70,614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二零一一年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為港幣十八億九千一百萬元，主要由於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的投資物業重估價值上升。中國及香港的重估工作由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負責。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



## 利息支出

記錄於損益賬之利息支出由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七億六千六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港幣十一億七千六百萬元，原因為總負債由港幣八百三十六億八千三百萬元增加至港幣九百八十七億零七百萬元。由於年內現金存款由港幣二百四十五億五千八百萬元增加至港幣三百零九億三千萬元，促使利息收入由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三億五千六百萬元增至港幣六億九千五百萬元，抵銷了年內的利息支出。

由於中國人民銀行借貸利率上升及美元定息借款增加，加權平均借貸成本(包括資本化利息和利息支出)由二零一零年的3.8%升至二零一一年的4.0%。香港和美國持續低息。

資本化利息為港幣二十八億九千一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十三億三千五百萬元)，主要反映自澳洲鐵礦開採業務。

## 稅項

中信泰富在二零一一年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條之修訂「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據此，假如投資物業於滙報日期按賬面值出售，所產生的稅務影響將用作計算集團於相關物業所涉及遞延稅項的基準。在這之前，此等物業的遞延稅項計算方法，乃根據使用物業所收回資產價值的適用稅率。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中信泰富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增加港幣六千四百萬元，而普通股股東在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的應佔溢利分別下跌港幣五千七百萬元及港幣二千三百萬元。

稅項由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二十二億三千九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的港幣二十五億六千萬元，主要由於業務之溢利增加，以及在中國大陸的投資物業重估價值上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撥備。

## 現金流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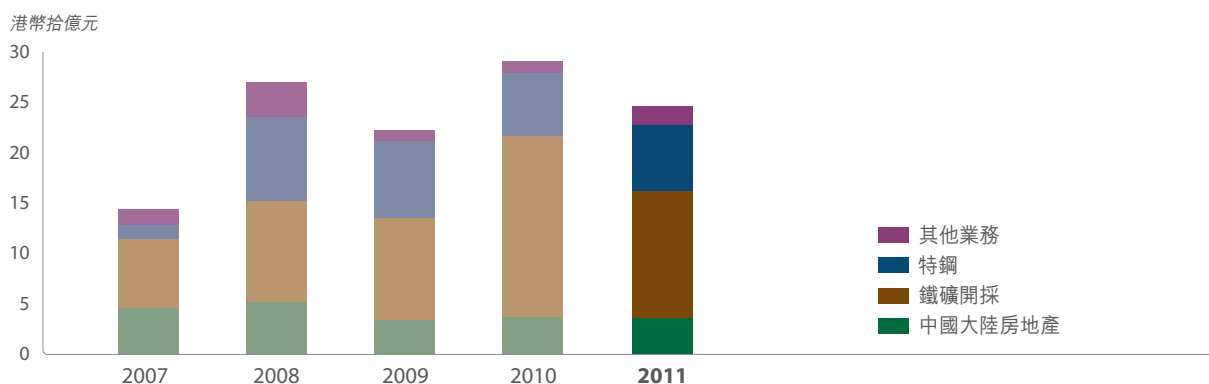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綜合現金流入合共為港幣一百三十五億六千七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一百六十四億二千九百萬元。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扣減已付稅項、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出售固定資產和投資物業之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來自業務營業之現金流入/(流出)		
特鋼	4,956	2,083
鐵礦開採	(253)	(64)
中國大陸房地產	2,138	5,381
小計	6,841	7,400
香港房地產	205	221
能源	137	-
隧道	540	550
大昌行	556	(146)
中信國際電訊	271	341
其他	(616)	(350)
	7,934	8,016
其他現金流入		
出售業務	2,055	4,043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	830	548
出售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892	237
其他	1,856	3,585
	5,633	8,413
總額	13,567	16,429

##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二百八十九億元下跌至二零一一年的港幣二百四十五億元。鐵礦投資佔過去五年的總資本開支的最大份額，亦持續佔二零一一年的資本開支之最大部份。公司亦持續在特鋼業務作出資本投資，其中新冶鋼及興澄的新設備已經落成。

### 按業務劃分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特鋼	6,539	6,271
鐵礦開採	12,583	17,909
中國大陸房地產	3,516	3,602
小計	22,638	27,782
其他	1,838	1,094
總額	24,476	28,876

以上圖表之資本開支包括收購固定資產、發展房地產、收購業務以及支付鐵礦開採權和包括資本化利息之相關開發成本。

中信泰富一直秉持專注開發主要業務，投放於特鋼、澳洲鐵礦開採項目及中國大陸房地產項目的資金共佔中信泰富二零一一年總資本開支的9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其各子公司的已簽約資本承擔約港幣一百三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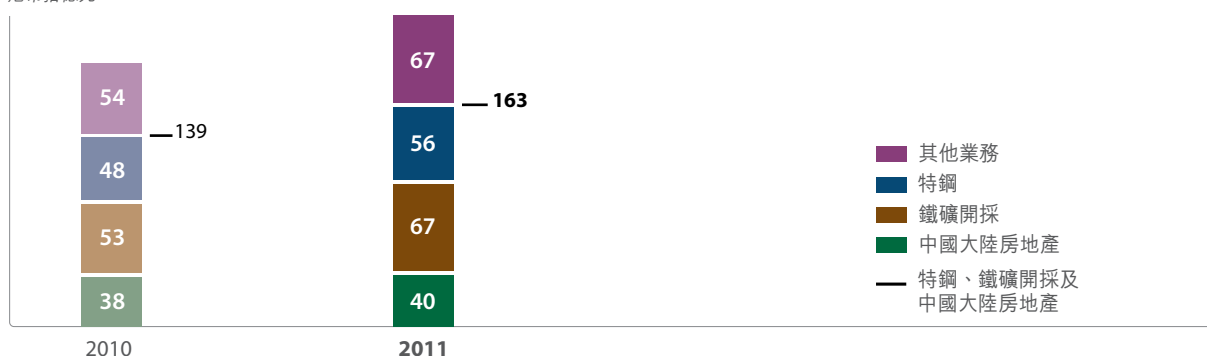
未來的資本開支將由集團的現金和銀行存款以及備用信貸融資。第65及66頁陳述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港幣三百零九億元，銀行備用獲承諾信貸額則為港幣一百五十四億元。

## 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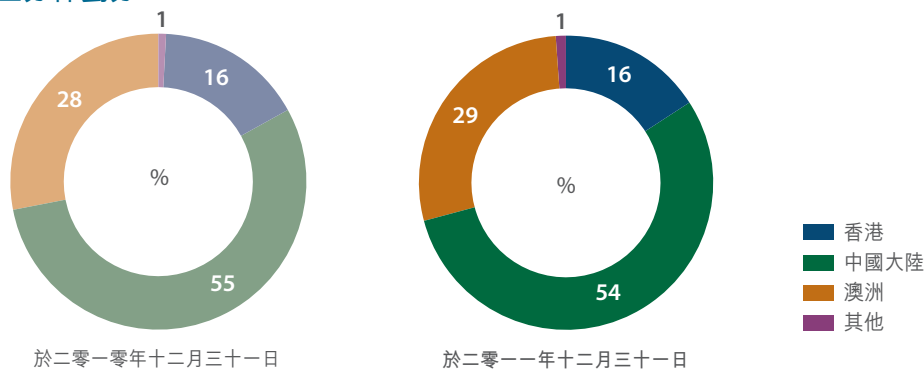
總資產由二零一零年的港幣一千九百三十一億六千九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港幣二千二百九十七億三千九百萬元。鐵礦資產包括價值港幣四十六億元用於運輸鐵礦的船舶、以及為發展中國大陸鋼廠及房地產項目而增加的資金，兩者均為按業務分類資產增加的主要原因。集團三項核心業務在總資產的比例由二零一零年的72%輕微下跌至二零一一年的71%，主因為大昌行業務增長以致存貨及資產增加，加上集團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重估價值上升所致。

### 按業務劃分

港幣拾億元



### 按地區分佈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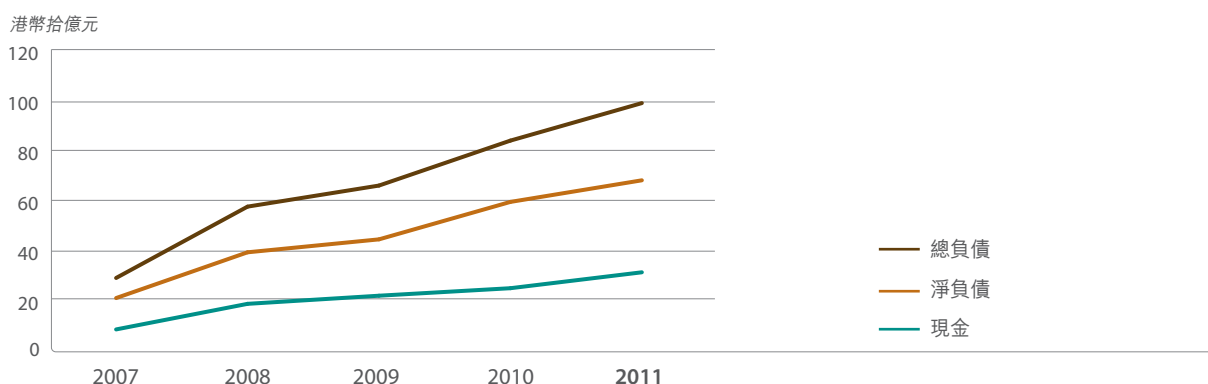


## 流動資產及負債

中信泰富二零一一年的流動資產為港幣六百八十七億七千九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五百四十三億四千萬元，其中港幣三百零九億三千萬元為現金及存款。二零一一年流動負債為港幣五百九十九億零七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四百三十一億二千九百萬元，其中港幣二百七十六億五千七百萬元為銀行貸款、貸款及透支。中信泰富在流動資金管理的策略載於第64頁。

## 淨負債

淨負債由港幣五百九十一億二千五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港幣六百七十七億七千七百萬元，以投入既定之業務擴充計劃。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負債增加18%至港幣九百八十七億零七百萬元。中信泰富預計淨負債仍將增加，直至到鐵礦開採業務的主要固定資產投入生產以及房地產發展項目出售。



##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六百八十三億四千六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八百零九億五千八百萬元，主要因為二零一一年之溢利、發行七億五千萬美元的永久資本證券、外幣換算對儲備作出之調整、利率及外匯合約導致的對沖儲備變動、再減去已付股息。

## 衍生工具合約

中信泰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衍生工具總金額為港幣三百七十七億四千一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港幣四百三十九億五千五百萬元，淨下跌的原因為已到期的現有利率掉期合約金額超過去年內新訂立的利率掉期合約金額以及根據持續平價遠期外匯合約交付澳元。

	名義金額		公平價值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遠期外匯合約	7,552	10,409	986	1,633
利率掉期	29,789	32,351	(4,842)	(2,539)
交叉貨幣掉期	400	1,195	279	235
總額	37,741	43,955	(3,577)	(671)

所有上述衍生工具之訂立目的，均為管理利率及外匯風險，符合經濟利益。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名義金額為港幣三百二十億零五千九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三百三十五億七千六百萬元)，負公平價值為港幣三十五億一千九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七億一千一百萬元)的衍生工具符合對沖會計規定，其所得與虧損之有效部份均記錄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不符合對沖會計規定的衍生工具，包括從經濟意義上可有效對沖美元負債及一項日圓債券之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並包括從經濟意義上可有效對沖短期貿易往來的外匯合約。

## 風險管理

各行各業每天均面對種種風險。企業管治及管理重點之一，正是確保風險程度適中、同時在可以控制範圍之內。

本報告的多個部份均直接或間接指出中信泰富所面對的風險，而本部份將集中論述金融及商業風險。

風險管理工作由董事會開始。在每次會議上，董事會均接獲集團業績及集團財政現狀與展望報告。每次會議亦會審閱所有業務的書面報告，報告形式與管理層在常務委員會上所審視的報告形式類似。

由董事會授意成立的審計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會均對集團全面監控風險擔當重要角色。

### 財務風險管理

各行各業均承受內在金融風險。中信泰富已落實各項制度及程序，以便及時辨識及滙報集團現有活動及建議業務的流動性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商品風險。集團現有大部份系統涉及大量人手操作環節，現正進行自動化財務管理系統的安裝工程。

集團的財務政策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ALCO’）訂立，並向董事會滙報。集團財務部由集團司庫領導，負責推行財務政策及向營運單位發佈有關政策、監督政策的遵守情況、並如實編製報告，有關報告將提交予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常務委員會及董事會。

各業務單位（無論乃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在符合整體ALCO政策及在特定授權範圍內，負責管理本身的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商品風險，並定期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滙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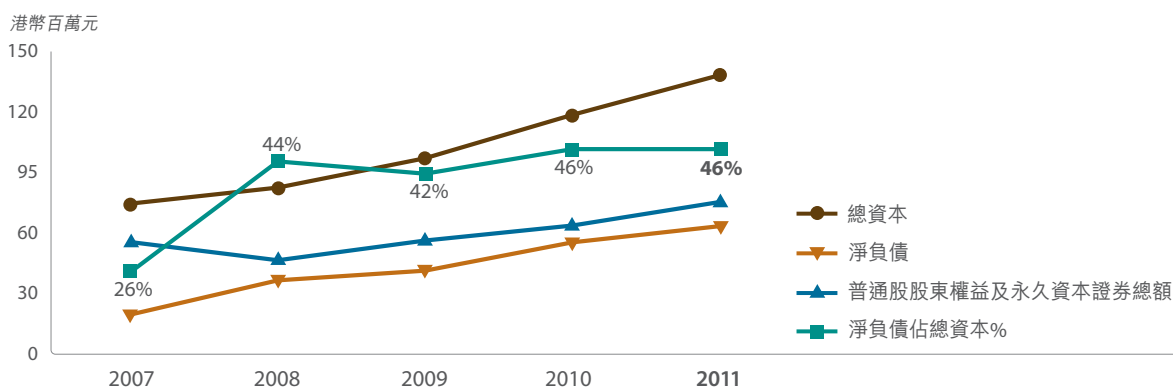
上市之附屬公司中信電訊、大昌行集團以及大冶特種鋼在符合集團的財務政策之情況下管理本身庫務及財務事宜。



## 資產負債表管理

中信泰富之業務由債務及股本出資。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負債為港幣六百八十億元，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則為港幣八百一十億元。淨負債除以總資本用於計算集團槓桿比率。此比率於二零一一年底時維持於46%，原因為永久資本證券的發行以及集團業務的保留溢利帶動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上升。

## 槓桿比率



### 定義

負債為中信泰富或其綜合業務借入之款項。淨負債為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總負債為所有欠負款項。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包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所收取之金額、再加保留溢利、永久資本證券及其他儲備、並減去非控股權益。總資本為淨負債加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之負債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總負債	98,893	83,857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930	24,558
淨負債	67,963	59,299

基於風險管理，負債分析採用借款本金額，而非於財務報表會計入賬所採用的賬面值。

集團的淨負債從二零一零年底到二零一一年底增加了港幣八十六億六千四百萬元。每項業務之淨負債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特鋼	9,501	9,679
鐵礦開採	27,994	27,336
中國大陸房地產	(8,149)	(7,547)
船運	2,329	2,074
大昌行	2,930	1,311
母公司	34,190	27,102
其他	(832)	(656)
總額	67,963	59,299

## 總負債

總負債在二零一一年增加港幣一百五十億三千六百萬元。訂立或續訂之信貸總額為港幣二百八十億元（由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負責訂立或續訂港幣一百五十億元、由綜合業務單位負責訂立或續訂港幣一百三十億元）。新增信貸包括根據一項新訂中期債券發行計劃而發行的五億美元十年期債券。在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已償還二零零一年所發行之美元票據四億五千萬美元。在二零一一年下半年，中信泰富根據中期債券發行計劃發行人民幣十億元債券，為集團特鋼業務籌集資本。

中信泰富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發行了七億五千萬美元永久資本證券。由於此等證券視為權益工具，因此集團的資本基礎得以鞏固。

於二零一一年底，中信泰富與超過三十家香港、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的主要金融機構保持資金借貸關係。集團的政策是通過向銀行借款及借助資本市場，分散融資來源。集團並致力維持短期及長期借貸兼備的組合，盡量減低再融資風險。

永久資本證券為無抵押及其他全部資本類別（普通股除外）的後償資本。由於符合會計準則要求（例如可以永久存在），因此從會計角度而言被視為權益。由中信泰富所發行的證券將每半年按面值支付年息7.875%。中信泰富可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及其後每半年在事先通知持有人的情況下選擇贖回上述證券。假如會計準則改變、或標準普爾或穆迪投資在計算評級時所採用的50%權益信貸比重改變時，中信泰富有權選擇贖回上述證券。

## 流動性管理

流動性管理之目標，是確保中信泰富具備足夠資金償還負債。每月，營業單位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均檢討及修訂未來三年的現金流量預測，據此採取相應的融資行動。集團財務部每天管理現金流，並為未來數月制訂計劃。流動性的主要來源為中信泰富在各銀行都有相當數額的存款，以及尚未提取的獲承諾信貸。集團亦具備非承諾貨幣市場信貸額。

中信泰富致力分散其資金來源以避免過分倚重單一市場。將要到期銀行信貸合同需要續訂。融資計劃之制訂方針，旨在確保每年到期的貸款金額均不會超出本公司於該年所能籌集的新資金數額。

### 澳洲採礦項目的開發工作如何融資？

中信泰富附屬公司Sino Iron自二零零六年起在澳洲建設集團的鐵礦項目。

開發鐵礦的資金來自三項合共三十八億美元的分期償還貸款額度（到期日由二零二八年至二零三零年不等）、股東貸款及由中信泰富提供的資本。由於償還貸款的方法為出售鐵礦石，而鐵礦石價格以美元計值，所以上述貸款均以美元計值。Sino Iron以美元編製本身的財務報表，美元乃其功能貨幣。設備、土木工程及營運成本的開支可能並非以美元計值——例如大部份僱員薪金均以澳元支付——導致出現下文提及的貨幣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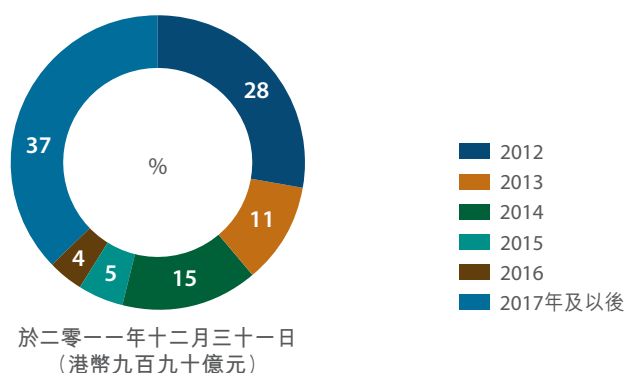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負債的到期日為：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尚未償還 負債總額	在以下年份到期					2017 及以後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44,923	13,940	5,950	8,950	3,159*	1,331	11,593
附屬公司	53,970	13,714	5,329	5,572	2,077	2,049	25,229
總額	98,893	27,654	11,279	14,522	5,236	3,380	36,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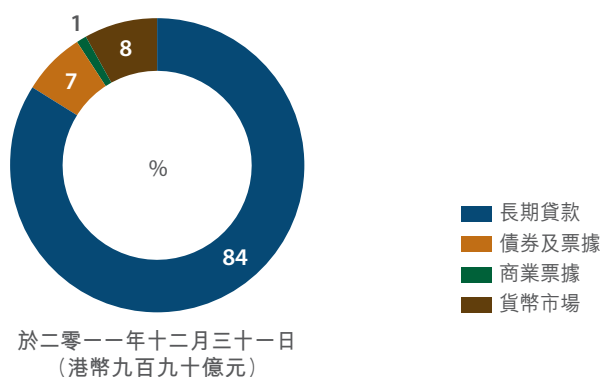
\* 包括為特定目的而成立之全資公司之負債。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於二零一二年底到期之借貸為港幣二百七十六億五千四百萬元。本集團於該日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為港幣三百零九億三千萬元。

## 按到期年份分類之未償還負債總額



## 按種類分類之未償還負債總額



## 備用融資來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及其綜合附屬公司之現金及存款結餘為港幣三百零九億元、備用貸款及備用貿易信貸額為港幣二百三十六億元：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信貸總額	已提用信貸額	備用信貸額	備用信貸額百分率
<b>獲承諾信貸</b>				
長期貸款	98,120	83,170	14,950	63%
短期貸款	400	-	400	2%
商業票據(人民幣商業票據)	987	987	-	-
全球債券(美元債券)	3,900	3,900	-	-
私人配售(日圓及美元債券與人民幣債券)	3,063	3,063	-	-
<b>獲承諾信貸總額</b>	<b>106,470</b>	<b>91,120</b>	<b>15,350</b>	<b>65%</b>
<b>非承諾信貸</b>				
貨幣市場及短期信貸	10,703	7,376	3,327	14%
貿易信貸	8,258	3,315	4,943	21%
<b>非承諾信貸總額</b>	<b>18,961</b>	<b>10,691</b>	<b>8,270</b>	<b>35%</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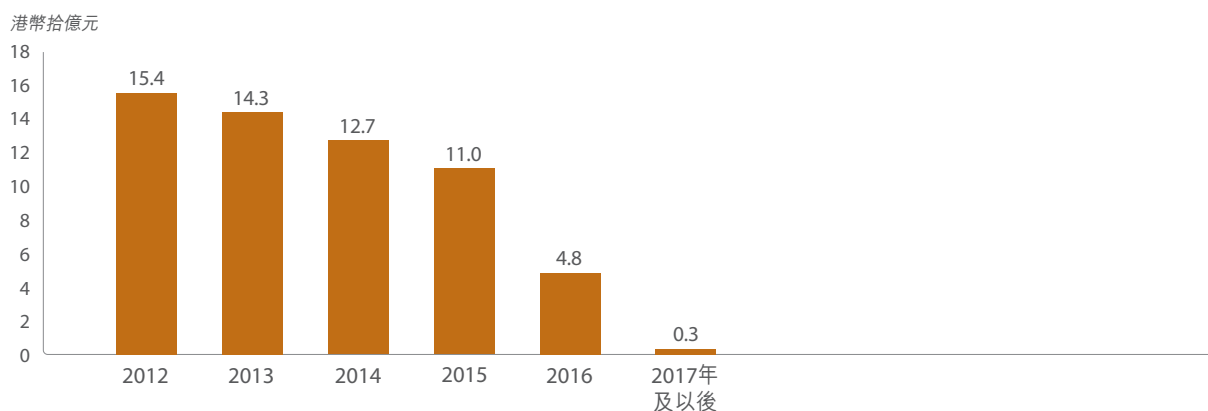
## 風險管理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信貸總額	已提用信貸額	備用信貸額	百分率
資金來源				
中國大陸	65,835	62,335	3,500	15%
香港	51,527	34,616	16,911	72%
其他	8,069	4,860	3,209	13%
信貸總額	125,431	101,811	23,620	100%

此外，中信泰富亦與中國大陸多家主要銀行訂立合作協議，據此，中信泰富之中國大陸項目可申請信貸融資，惟個別項目須經過銀行的審批。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未提取之銀行備用獲承諾信貸額為港幣一百五十四億元。依據這些獲承諾信貸額，貸款可於合約到期日前提取。下圖顯示集團之備用獲承諾信貸額(數額因應合約到期而每年遞減)。

### 備用獲承諾銀行信貸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一百五十四億元)



###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文件，鐵礦開採項目的港幣五百三十億元之資產已被用作抵押。用於將鐵礦石從鐵礦運到中國大陸鋼鐵廠的八艘船舶之造船合約(總共港幣三十四億元)以及四艘已建成船舶亦被抵押(賬面值港幣十七億六千五百萬元)，作為船舶融資的抵押品。此外，港幣十七億二千四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十二億六千三百萬元)之資產已被抵押以獲得銀行信貸，主要涉及大昌行之海外業務及一間中國房地產附屬公司。

### 擔保

集團的附屬公司及其關聯人士為本身投資而取得的債務融資，在可能的情況下對中信泰富沒有追索權。主要例外者乃未開始產生現金流的鐵礦開採項目。中信泰富為此項目提供擔保，包括施工合同或採購合同項下的履約責任之擔保，以及為利率對沖交易、匯率對沖交易及總額為三十八億美元的債務作出擔保。

## 借貸承諾

為了管理集團借貸結構以及債項方面之規定，多年來中信泰富已制定一套包括承諾在內的標準借貸文件。財務承諾一般如下：

	承諾限額	2011年實際數字
最低綜合資本淨值		
綜合資本淨值	≥ 港幣250億元	港幣830億元
槓桿比率		
綜合借貸／綜合資本淨值	≤ 1.5	1.2
資產抵押		
抵押資產／綜合資產總值	≤ 30%	0.75%

以上借貸承諾於相關借貸協議內之定義如下：

「綜合資本淨值」為股東資金、收購及發展獲得之商譽(該等商譽已從儲備或損益帳中扣除)，可換股債項及後償債項(包括永久債項)相加。

「綜合借貸」指所有綜合借款加或然負債(涉及前述綜合借款除外)。綜合借款包括來自承兌及滙票所產生的借款(在正常業務中購買貨品或服務所產生的借款除外)。

「資產抵押」容許若干例外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為收購或發展任何資產而提供的抵押品，而該抵押品乃用於支援收購或發展上述資產之融資或再融資。

中信泰富定期監控上述資料，並符合這些借貸承諾以及適用於某一特定信貸的任何其他借貸承諾。

## 信貸評級

近期評級	標準普爾	穆迪投資
二零一二年一月	BB+ (負面)	Ba1 (負面)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B+ (負面)	Ba1 (穩定)
二零一一年七月	BB+ (負面)	Ba1 (穩定)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BBB- (負面)	Ba1 (穩定)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中信泰富宣佈其主要承包商中國冶金科工集團公司(「中冶」)就西澳洲鐵礦項目的一般建造合約提出增加付款要求，原因為成本上升、設計變更以及工作範疇改變。在二零一一年七月，標準普爾把中信泰富的信貸評級由BBB-降至BB+，展望為「負面」。其後，穆迪投資認為集團把第一條生產綫的調試工作時間推遲至2012年中將產生額外成本，於是在二零一二年一月下調對本公司的信貸評級。

信貸機構之評級反映其預期本公司作為中信集團具有戰略重要性的子公司，將會繼續獲得集團的大力支持。

中信泰富其中一個風險管理目標乃繼續提高信貸組合的質素。本公司預計鐵礦開始投產後，整體營運和財務的狀況將會有很大改善。

### 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淨負債與現金

中信泰富之非綜合業務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並不包括在中信泰富之綜合帳目內，而採用中信泰富攤分之淨資產入賬。以下為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業務分類之淨負債/現金情況。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總淨負債/(淨現金)	中信泰富應佔之淨負債/(淨現金)
特鋼	7	(26)
房地產		
中國大陸	(5,130)	(2,565)
香港和其他地區	(339)	(166)
能源	14,813	5,033
隧道	978	342
大昌行	(95)	(53)
中信國際電訊	(712)	(89)
其他投資	882	101
<b>總額</b>	<b>10,404</b>	<b>2,577</b>

上表所列之債務均由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安排，並對股東無任何追索權。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保此等債務。部分中信泰富聯營公司之投資，如由香港興業有限公司持有的房地產項目愉景灣，由股東全數出資，並無向外借貸。

### 衍生工具政策

本公司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協助管理利率及滙率風險。在可能的情況下，將衍生工具的收益及虧損，抵銷在經濟角度中以及在會計規則下獲對沖的資產、負債或交易的虧損及收益。

中信泰富與提供衍生產品風險管理和會計對沖解決方案的公司Reval Inc.簽訂合同，由Reval提供軟件和顧問服務以便更好地監控集團的衍生工具組合，確保其符合會計準則之規定。由Reval提供的軟件而產生的估值已用於編制本報告。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規定，金融工具的應用現時只限於貸款、債券、存款、利率掉期及普通外滙合約。中信泰富所採納的政策是不會為達到投機目的而進行衍生產品交易。如需應用結構性衍生產品及內含期權的衍生工具或合約，則必須事先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出並獲得特別批准。在二零一一年，並無任何有關申請提交或待批。從風險管理角度而言，本集團會優先使用簡單、高成本效益及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項的有效對沖工具。

##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中信泰富業務主要遍及香港、中國及澳洲，故須承擔涉及美元、人民幣及澳元滙率所產生之損益風險。此外，本集團亦要承受有關日圓(與大昌行的經營及資產有關)、歐元(購置設備及產品)、以及其他貨幣的滙率風險。

本集團會盡可能透過同幣種融資，盡力減低貨幣風險。本集團採納的政策訂明，倘若交易的價值或簽立時間會構成重大貨幣風險，在對沖工具的成本不遠超相關風險之前提下，本集團會就有關交易進行對沖。

中信泰富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

- i) 與澳洲鐵礦開採業務及中國大陸特鋼業務有關的資本開支
- ii) 中國大陸特鋼業務和房地產業務之購買原材料
- iii) 美元負債
- iv) 人民幣負債
- v) 大昌行出售產品之採購，及
- vi) 投資在於中國大陸之註冊資本

對於功能貨幣並非港幣的附屬公司，其綜合帳目中之外匯換算風險並未採用衍生金融工具進行對沖，因為其中涉及的風險屬非現金性質。

**美元** 中信泰富投資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的業務大部分與鐵礦開採業務有關，其美元總資產為港幣六百六十億元。公司通過淨投資對沖，用美元貸款對沖其美元資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有等值港幣五百八十一億元的美元債務。

**人民幣** 中國大陸業務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總資產約為港幣一千二百四十億元，抵銷負債和其他債務共港幣四百七十億元之後，公司的人民幣淨資產風險金額為港幣七百七十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總資產約為港幣一千零七十億元，抵銷負債和其他債務港幣三百八十億元之後，人民幣淨資產風險金額為港幣六百九十億元)。現時人民幣未能自由兌換，而「註冊資本」(一般規定最少達到有關中國內地項目之總投資額的三分之一)必須由國外投資者例如中信泰富以外幣支付。隨著中信泰富在中國的投資額日益增加，其承擔的人民幣風險將有所上升。

中信泰富在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根據中期債券發行計劃發行人民幣十億元債券，為集團特鋼業務籌集資本。上述債券將於二零一六年到期。

## 風險管理

**澳元** 本集團之澳洲鐵礦業務以美元為功能貨幣，原因是未來鐵礦業務的收入以美元計值。然而，鐵礦業務有相當部分的開發及營運開支以澳元計值。

為管理集團業務所承受的澳元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洲鐵礦業務之未到期普通遠期合約尚有名義本金額七億澳元，將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到期。上述合約符合會計對沖條件，平均兌換率為0.82美元兌一澳元。

**日圓** 中信泰富在二零零五年發行八十億日圓的債券。從經濟的角度而言，該債券的貨幣風險已透過交叉貨幣掉期完全對沖並轉化為港幣浮息付款。惟此掉期不符合會計對沖的條件，因此其價值變動反映在損益帳中。除日圓債券之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層面並無其他日圓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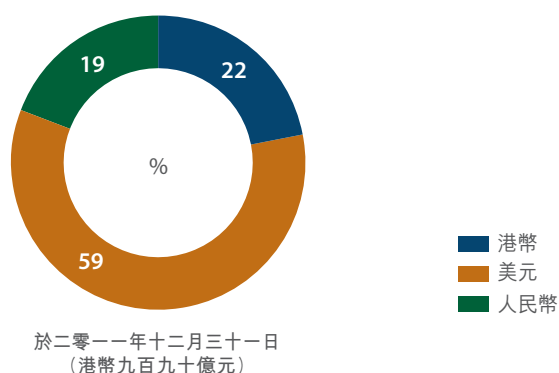
**歐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歐元風險為一億九千二百萬歐元。大部分風險與澳洲鐵礦項目的採購和設計服務合約、特鋼業務的設備或製成品採購以及大昌行有關。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之借貸、現金及存款結餘按幣種分類概述如下：

港幣百萬元等值	幣種					總計
	港幣	美元	人民幣	日圓	其他	
原本幣種總負債	20,756	58,116	18,876	1,003	142	98,893
轉換後總負債	21,415	58,116	18,876	344	142	98,893
現金及銀行存款	8,406	6,375	15,730	192	227	30,930
對沖後淨負債/(淨現金)	13,009	51,741	3,146	152	(85)	67,963

中信泰富採用交叉貨幣掉期將來自日圓融資的外匯風險轉換為港元。

### 轉換後未償還負債





## 利率風險

中信泰富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借貸使中信泰富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定息借入的借貸則使中信泰富承擔公平價值變動的利率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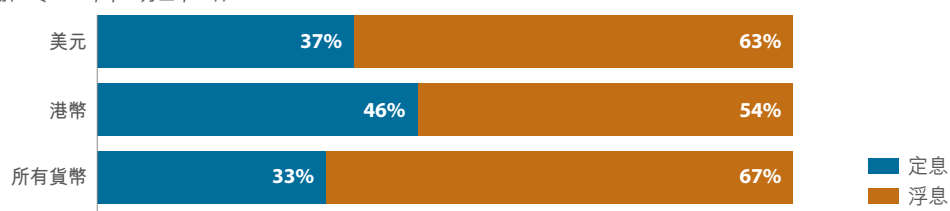
管理該利率風險時會考慮整體附息的資產及負債組合。淨需要會以定息借貸或利用利率掉期管理，利率掉期具有把浮息借貸轉為定息借貸之經濟效益。

中信泰富會定期檢討定息/浮息風險的合適比例。決定定息負債的水平時，會考慮較高利率對中信泰富業務及投資的溢利、利息倍數及現金流量週期的潛在影響。在二零一一年，公司簽訂了港幣三十四億元的掉期合約以鎖定固定利率，最長年期為五年。在目前的極低息環境下，中信泰富正考慮使用更多定息借貸，以降低利率波動的影響。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借貸組合內定息借貸佔總借貸的比例為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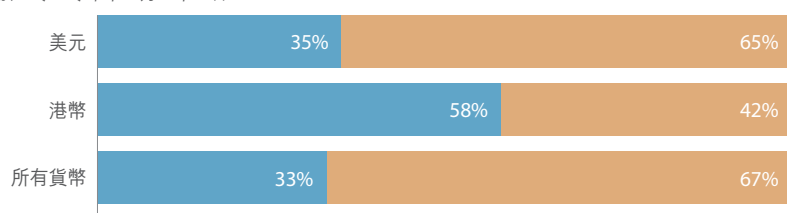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借貸組合內將於一年以上到期之浮息轉為定息衍生合約的面值為港幣二百六十億元。透過利率掉期及發行定息負債進行對沖後，中信泰富67%的借貸以浮息計算。

## 定息與浮息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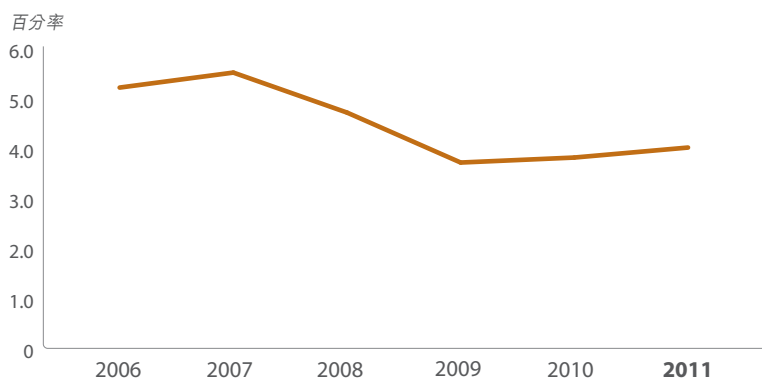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息指利率在至少一年內(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不變，不包括將於同一年內到期的負債。

中信泰富二零一一年度的整體加權借貸成本(包括資本化的利息、收費及對沖成本)約為4.0%，二零一零年則為3.8%。

### 平均借貸成本



上圖顯示透過對沖工具把浮息借款轉換為定息借款。

### 商品風險

由於中信泰富透過其眾多業務生產及採購商品，因此須承受商品價格及數量的風險。為了管理原材料方面須承受的風險，中信泰富已為若干物資訂立長期供應合同(例如為澳洲採礦業務訂立天然氣合同)，並藉此希望為旗下業務(包括特鋼業務與鐵礦石生產、船隊擁有權與運輸費管理、以及發電業務與附屬之煤礦生產項目)帶來協同效益。

由於集團把澳洲採礦業務的第一條生產綫的調試工作推遲至2012年中，根據採礦業務長期供應合同，天然氣輸送的既訂計劃經已超出項目現時需求。為免違約並安排氣體可供日後使用，採礦業務已訂立一項商業協議，在未來三年(直至二零一五年一月為止)把部份過剩氣體掉期，使上述過剩氣體可在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期間重新供項目使用。集團現正與其他氣體公司作進一步磋商，爭取按類似條款及安排為其餘的剩餘氣體進行掉期。

中信泰富曾考慮運用金融工具對沖商品風險；然而，由於有關商品缺乏有效期貨市場，又或上述市場流通量不足，很多商品因此無法有效對沖。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毋須承受商品衍生工具的風險。中信泰富所採納的政策是不會為達到投機目的而進行衍生產品交易。

## 交易對手風險

中信泰富在金融機構存有大量現金存款。為減低現金存款或金融工具收益無法回收的風險，除非從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得到特別授權，中信泰富選擇與信貸評級達投資級別(標準普爾A-級別或穆迪投資A3級別)或以上的國際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至於與未評級的內地中資機構交易，則需要得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特別授權。除非從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得到特別授權，最高的存款限額不得超過集團向這些機構借入的金額。存款受保障、具有流動性、付息並符合財務及業務需求。管理層監督市場發展，檢討已認可的交易對手名單，密切監控其信用情況，並持續調整存款上限。

集團財務部負責分配並監察前述上限以及認可金融機構的名單。管理層預期集團不會就金融交易對手不履約而承擔任何損失。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中信泰富宣佈磁鐵礦開採項目之設計、採購和施工承包商中冶提出增加約九億美元之付款要求，中冶認為上述款項的其中一部分是由於中信泰富變更設計以及工作範疇而造成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中信泰富與中冶簽訂補充協議，同意向中冶額外支付八億二千二百萬美元，用以完成項目的第一條及第二條生產線的建設及展開調試工作，並完成全部六條生產綫所需公用設施。中冶並已簽訂合同承諾第一條及第二條生產綫的投產日期將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目前仍然就第三條至第六條生產綫的竣工及調試時間表進行評估。

中信泰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內。

中信泰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內。

## 主要外在風險及不穩定因素

### 經濟風險

中信泰富所有業務均承受經營地點的負面經濟發展風險，有關負面情況或來自環球大勢所趨。中國大陸的整體經濟，以及香港、上海及其他城市的成功，對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均有密切影響：特鋼差不多全數售予中國客戶，大昌行所銷售的汽車及其他產品亦具有相同情況；預期鐵礦業務同樣以中國鋼廠為客戶；發電項目所產生的電力也全數供應中國大陸；房地產項目主要位於中國大陸；隧道等基礎建設資產則位於香港。對整個或某部分經濟所實施的經濟政策，有可能在多段時間對中信泰富的業務構成負面影響。

環球或本地經濟或規例出現改變，除了影響集團之客戶外，亦可能影響集團與銀行、合營企業夥伴、貨品、原材料或電力供應商、以及集團業務倚賴的其他人士之關係。

### 競爭市場

集團部分業務（特別是特鋼、房地產、電信及汽車以及其他產品銷售）均在高度競爭性的市場營運。假如未能在產品性能、服務質素、可靠程度或價格方面具備競爭力，或會對集團構成負面影響。鐵礦石市場價格主要取決於國際供求量，假如供應過剩，亦會對集團業務構成負面影響。

### 代理關係

大昌行擔任多款汽車及其他產品之銷售代理。大部分代理安排均有可能在短期內取消。因代理委託人之決定或公司之表現欠佳而令代理關係不能維持時，大昌行有可能失去特許權，從而對集團業務構成負面影響。

### 規例

中信泰富主要在澳洲、中國及香港經營業務，三地的法制、規例及商業運作模式各異，在關稅、貿易障礙、牌照、許可權、健康與安全及環境規例、排放監管、稅項、外匯管制、僱傭條例以及其他事項亦各具特點，如其實質或詮釋改變時，有可能對集團業務構成負面影響。發電項目亦受價格規例影響，假如電價並未獲准跟隨成本上升，將對集團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基於行業本身的因素，導致特鋼、鐵鋼開採及發電業務均可能污染環境，因此須遵守嚴格的牌照及規例要求。假如違規，有可能被處以罰款，嚴重時更可能被吊銷經營權。集團亦有可能在短時間內方獲通知牌照條款或規管的修訂，導致難以及時遵守，對業務構成負面影響。

## **資本開支**

中信泰富業務性質為資本集中形式，涉及建築及主要土木工程及機械設備的建造及委託項目。由於業務本身表現、與外判商的紛爭、或外判商未能根據要求或合同履約、惡劣天氣或其他事項，導致集團難以準時或在預算金額範圍完成上述項目。

## **天災或自然事件、恐怖主義行為及疾病**

本集團業務或受以下事項影響：地震、颱風、熱帶氣旋、惡劣天氣、或恐怖主義行為或威嚇、或高度傳染疾病爆發而在當地、區域或環球程度上直接或間接減少主要貨品或服務供應或減少經濟活動。

## **前瞻聲明**

本報告整份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均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所預測或暗示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 十年統計

年終(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 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41,921	38,026	37,116	39,243	46,709	59,675	49,768	60,391	68,346	80,958
每股(港幣元)	19.16	17.38	16.93	17.90	21.27	26.98	13.65	16.55	18.73	22.18
負債										
負債	9,267	10,528	14,580	21,218	18,293	28,654	57,234	65,675	83,683	98,707
銀行存款	2,545	5,511	2,417	2,579	3,679	8,045	18,296	21,553	24,558	30,930
淨負債佔總資本	14%	12%	25%	32%	24%	26%	44%	42%	46%	46%
利息倍數*	12x	8x	15x	11x	20x	50x	(13)x	17x	21x	16x
資金運用	51,188	48,554	51,696	60,461	65,002	88,329	107,002	126,066	152,029	179,665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74	4,335	6,066	8,871	9,491	12,154	23,865	40,032	63,334	85,132
投資物業	8,493	7,923	8,115	8,645	9,604	10,895	11,230	11,164	13,579	15,270
發展中房地產	586	679	1,672	1,849	2,712	4,288	9,848	11,237	12,161	9,817
租賃土地	1,094	1,194	1,596	1,618	1,712	1,641	1,483	1,581	1,597	2,277
共同控制實體	3,582	4,085	7,852	10,413	14,922	17,446	21,140	22,097	21,681	21,278
聯營公司	22,183	22,584	21,439	23,239	16,459	17,812	14,924	5,797	6,345	7,222
其他財務資產	7,092	1,027	1,121	929	2,819	7,502	1,063	2,198	448	345
無形資產	1,648	1,570	1,736	1,746	3,536	4,557	8,934	10,868	12,944	16,202
市值	31,514	43,332	48,444	47,038	58,952	96,338	30,556	76,258	73,704	51,092
股東總數	12,260	12,198	11,554	11,262	10,433	8,571	8,712	8,565	8,490	8,379
員工	11,643	12,174	15,915	19,174	23,822	24,319	28,654	30,329	29,886	33,295
年度(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除稅後淨溢利/(虧損)										
除稅後淨溢利/(虧損)	3,844	1,147	3,551	3,934	8,384	10,797	(12,734)	5,967	8,893	9,233
每股(港幣元)	1.76	0.52	1.62	1.79	3.77	4.91	(5.70)	1.63	2.44	2.53
主要業務的溢利貢獻										
特鋼	126	178	438	808	1,333	2,242	1,617	1,415	2,102	1,994
鐵礦開採	-	-	-	-	-	-	(123)	376	(346)	(423)
房地產										
中國大陸	103	112	125	154	308	197	523	524	583	2,324
香港和其他地區	783	243	434	952	1,727	534	490	397	377	708
能源	245	229	439	368	268	494	(1,090)	886	1,959	1,588
道路及隧道	1,174	578	276	362	411	412	443	437	502	518
大昌行	234	253	284	233	297	417	320	402	775	617
中信國際電訊	252	116	120	122	191	157	181	196	248	299
其他投資	1,857	815	1,671	992	3,520	1,469	483	1,892	1,987	168
附屬公司上市所得淨額	-	-	-	-	-	4,552 <sup>†</sup>	-	-	-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9	(588)	198	700	1,189	1,171	(80)	137	1,298	1,891
不包括利息支出、稅項、 折舊及攤銷之淨溢利	5,691	3,126	5,666	6,412	11,882	15,160	(9,950)	10,765	15,744	18,398
每股股息(港幣元)										
普通	1.00	1.00	1.10	1.10	1.10	1.20	0.30	0.40	0.45	0.45
特別	1.00	-	-	-	0.60	0.20	-	-	-	-
倍數	1.8x	0.5x	1.5x	1.6x	3.4x	4.1x	(19.0)x	4.1x	5.4x	5.6x

附註：

1. 往年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集團已經採納於二零零二年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2.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租賃」。
3. 二零零八年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集團已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
4. 二零零九年因採納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而引致分類資料之呈報有所改變，特別是航空分類已包括在其他投資分類內。

\* 利息倍數代表EBITDA ÷ 在損益賬扣除之利息支出。

<sup>†</sup> 包括二零零七年分拆附屬公司大昌行及中信國際電訊上市之溢利。

# 人力資源

「無論發展策略或資產素質有多好，人才永遠是一家公司成功的關鍵。中信泰富深信，我們的員工正是公司能夠發展得更強更好的因素，因此吸引更多高素質人才對公司的未來發展至關重要。」

中信泰富主席常振明先生

中信泰富擁有一支忠誠、有才能，同時具備支持公司運作和持續發展所需的多種技能和經驗的團隊。我們透過推動公平、尊重及高度商業道德標準的工作環境；提供平等機會、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回報以獎賞及激勵表現出色的員工。我們亦透過各種學習及發展計劃及學習資助，支持員工的專業及個人發展，達致吸引、激勵及保留人才的目的。

## 員工人數

中信泰富擁有分佈多個地域及多元化的工作團隊。我們以香港為基地，為快速增長的中國市場提供服務，員工主要於中國內地、香港和西澳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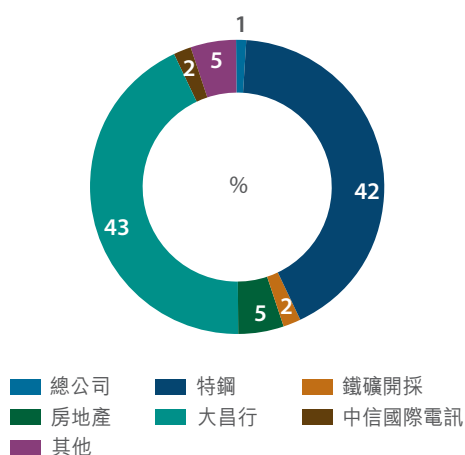
工作。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底，中信泰富及世界各地的主要附屬公司合共僱用員工33,295人（二零一零年：29,886人）。其中83%員工的主要工作地點為中國內地；14%為香港；2%為澳洲，其餘的員工分別於新加坡、日本、臺灣、加拿大及美國等地工作。二零一一年員工人數的增長主要來自大昌行於內地的汽車業務擴展。

## 薪酬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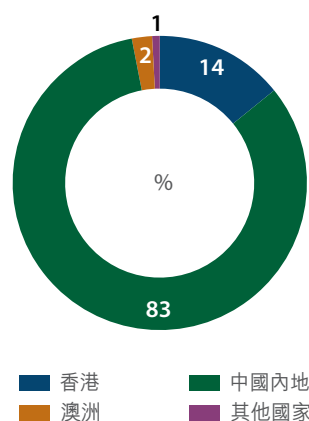
中信泰富一直以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回報獎勵員工，務求達到吸引、激勵及保留人才的目的。我們每年均會參考業內相若公司的工資水平，對薪酬制度作出檢討，確保員工的薪酬回報具競爭力，同時做到內部平衡。

除了固定的基本薪金及全面福利項目外，中信泰富實行浮動花紅政策，根據公司業績及員工個人之表現而酌情發放花紅。發放給員工的花紅總數是根據業績或各營運單位於預設的關鍵績效指標的達標情況而釐定。部門主管會按照公司制定的指引，根據其負責部門內個別員工績效評估的結果來分配花紅。歷年來，此浮動薪酬政策有效地激勵員工的表現。

2011年按業務分類之僱員人數分佈



2011年按地區分類之僱員人數分佈



為了支持我們薪酬與表現掛鈎的原則，我們推行了一套績效管理及發展流程以促進績效目標的制定、檢討和管理，以及按照培訓和發展需要，為員工的個人發展提供協助。根據不同業務單位的營運模式，我們制定了涵蓋財務及非財務關鍵績效指標的一套合理的績效量度基準，務求有效地衡量業務和個人表現。

除了浮動花紅外，中信泰富亦按表現向高級管理人員授予購股權，從而達到激勵高質僱員和保障股東利益。有關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零零（「計劃」）之資料連同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於第108頁至第110頁。

隨著此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屆滿，中信泰富在二零一一年五月落實了命名為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計劃二零一一」）的新計劃，其相關資料詳載於第110頁至第111頁。

###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成立之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委員會每年最少召開一次會議，並根據以下的原則對各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進行檢討和審批：

- 任何人仕均不得參與有關其個人的薪酬決定；
- 薪酬應合理地反映個人的表現，職責、工作的複雜性，以及需投入的時間，以達到吸引、激勵和保留人才的目的；
- 薪酬的釐定，應參考市場內相若的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有關公司名單應得到薪酬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同意。

在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的董事酬金總額為港幣六千萬元（二零一零年：八千五百萬元）。有關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資料，載於第155頁。

### 二零一一年有關薪酬方面的主要檢討

中信泰富在二零一一年一月就代表集團利益而出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作出檢討。在參考了市場上著名上市公司的普遍慣例，我們落實了有關人員不應從集團附屬或聯營公司收取任何額外報酬，包括購股權。

為配合法定最低工資條例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之實施，我們檢討了有關的薪酬政策及其程序，以確保員工的薪酬符合條例的要求。我們妥善處理了集團內一共485宗受影響個案，並對有可能受此條例影響的員工，在工作時數及薪金水平方面持續進行監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中信泰富聘請了韜睿惠悅，以相關的市場資訊為參考基礎，對香港總部的董事及員工的薪酬策略及薪酬水平進行了全面的檢討。在薪酬委員會的同意下，我們的管理層接納了韜睿惠悅的建議，重組我們的董事及香港員工的薪酬組合（即基本薪金和浮動薪酬的比例），從而提高基本薪金方面的市場競爭力，並使我們的薪酬組合更貼近現時的市場慣例。在整體薪酬不變的原則下，把部分的浮動薪酬化為固定薪金，而浮動薪酬亦會維持於適當的水平，以保持其激勵員工的作用。





今年，作為中信泰富在中國內地的地產業務總部的中信泰富(中國)投資公司，亦聘請了怡安翰威特，就其職級體系、薪酬策略和計劃，以及績效管理體系進行徹底的檢討。是次檢討的最終目標是設計一套適用於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並具市場競爭力的人力資源政策和方案，以確保公司於人力資源管理方面，能夠配合公司達成業務上的目標。

## 人才發展

中信泰富致力提供理想之企業環境，讓員工各展所長。我們為員工提供各類內部與外間培訓課程，使員工可以發展所需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以應付瞬息萬變的市場挑戰。我們亦透過財務資助，支持和鼓勵員工主動學習的文化和尋求個人發展。

今年，我們根據中信泰富總公司和各附屬公司的需求，為中國內地和香港員工，提供了專業/功能性和通用技能的培訓和交流會，同時亦推出一系列適用於香港總公司和附屬公司員工的管理培訓課程。在二零一一年第三季，我們再一次舉辦了財務研討會和人力資源管理研討會，以加強

功能部門的一致性和進一步提昇集團內部功能部門的效益和效率。

二零一二年一月，中信泰富完成了第一屆中信泰富集團領導發展課程，40位來自總部及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順利在此課程中畢業。中信泰富集團領導發展課程是與香港一所著名的大學合作籌備的領導發展計劃，旨在培訓集團內部高級管理人員，作為日後高級領導班子的接班人。鑒於第一屆的中信泰富集團領導發展課程的推行十分成功，中信泰富將於二零一二年中期舉辦第二屆的中信泰富集團領導發展課程。

## 員工關係

在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為員工及其家人舉辦了多項具娛樂性、教育意義、健康和慈善性質的活動及興趣班，以加強員工的關係、投入度及團隊精神。



##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一所對社會負責任的企業，中信泰富透過推廣環保、培育青年、熱衷支持不同的慈善機構及捐款，繼續致力回饋社會。憑著對社會不斷的貢獻，中信泰富再次成為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認可的「商界展關懷」公司。

### 環境保護

中信泰富的主要業務為特鋼生產、鐵礦開採，房地產以及電廠營運和煤炭開採的項目，我們於經營業務的同時，致力確保對環境的保護，同時亦遵守當地的環境保護條例。

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礦業投資了一些以環保為本的基礎設施，包括海水淡化廠和節能及低排放的聯合迴圈發電廠，目的是透過更有效地管理能源的消耗、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和節約用水，盡量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中信泰富礦業還監測地下水、洞穴動物、海龜、濱鳥和審查其承包商於環境保護方面的工作，進一步保護自然環境。

### 扶育後進

中信泰富深信為兒童及青少年的未來設想，給予他們汲取知識和技能的機會，是支援社會長遠發展的最佳方法。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除了為畢業生推行了見習技能性和畢業生實習計劃，新香港隧道有限公司亦為不同的社區團體及學生組織舉辦了東區海底隧道參觀。

中信泰富礦業繼續與克隆塔夫基金組織為期三年之合作夥伴協議，在三年的時間裏，一共向該基金捐助了四十五萬澳元，幫助定居在礦區所屬的柔本郡和附近的卡拉沙鎮的原住民青年，提高教育水平和就業能力。克隆塔夫基金組織在柔本郡和卡拉沙鎮的學校給原住民青年提供教育。今年，首批一共4名的土著學生，在完成了12年級後，於柔本郡學校畢業。



## 幫助貧困

為表示對本地社區的支持，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積極參與由香港、中國內地、澳大利亞和其他地區的慈善組織舉辦的慈善活動、捐款和募捐活動。

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皆是香港公益金、樂施會和香港紅十字會的長期支持者。今年，我們繼續積極支持不同的募捐活動，例如由香港公益金所舉辦的公益綠色日、公益行善「折」食日、公益愛牙日和公益金便服日、樂施米義賣大行動以及由香港紅十字會所舉辦的「愛心相連大行動2011」。憑著中信泰富在「愛心相連大行動2011」的熱心支持，我們獲得香港紅十字會頒發「傑出義工團隊」獎項。

中信泰富礦業亦積極支持其他社區團體和活動，包括：西澳多元文化藝術團體(KULCHA Multicultural Arts WA)、澳洲最大的區域藝術獎(Cossack Art Awards)、澳洲及托雷斯直島土著文化慶祝周活動(NAIDOC)。

中信泰富亦透過支持不同的志願服務，以建立一個互相關懷的社會來履行社會責任。中信泰富繼續贊助由義務工作發展局所舉辦的香港傑出義工獎，支持促進香港的志願服務。同時，大昌行、中信國際電訊和新香港隧道各自都籌組了一隊義工隊，定期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志願服務。

在這一年，除了積極參與給兒童和老人的志願服務外，部份附屬公司亦向慈善機構捐款，以幫助日本311地震受害者，以及在中國內地生於貧困家庭的兒童提供財政援助，讓他們有機會接受基本教育。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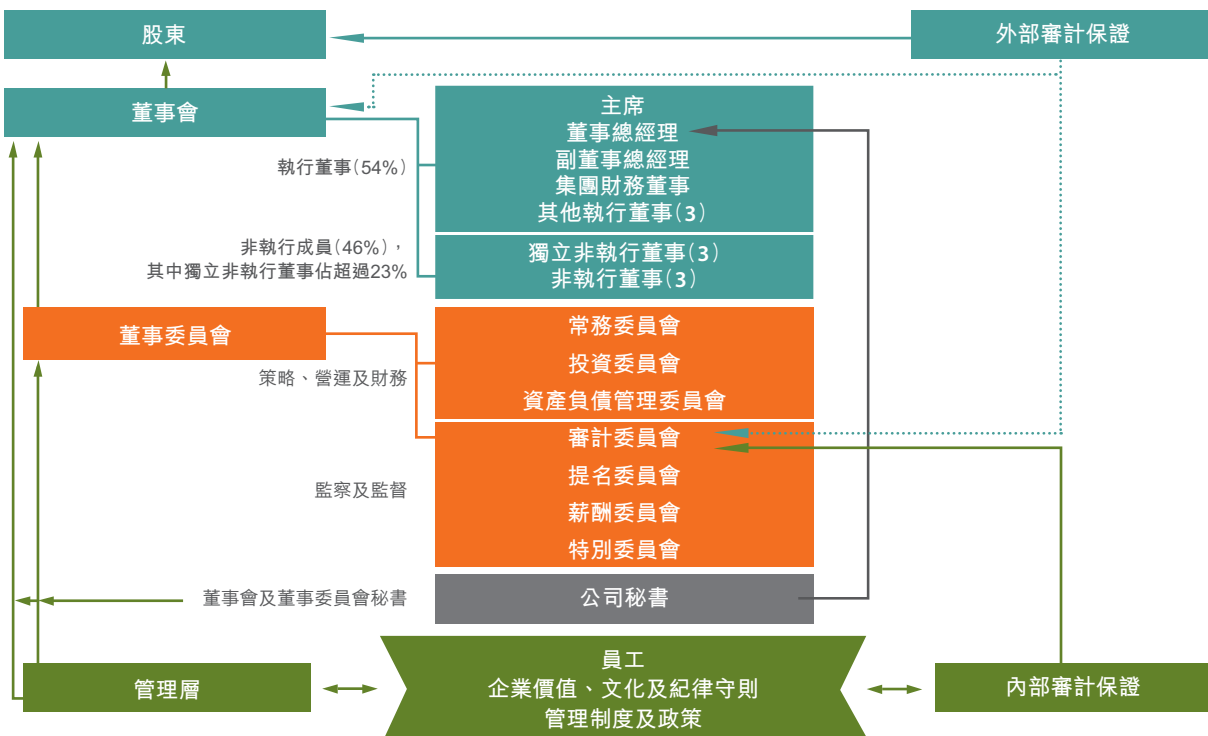
中信泰富致力在企業管治方面達致卓越水平。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增加投資者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極其重要。中信泰富重視員工、紀律守則、公司政策及規章，並以此作為我們企業管治的基礎。我們遵守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地區的法例、規條及規則，並極為關注我們的員工可以在健康的環境下工作。我們致力為中信泰富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尤其著重向股東及持份者問責。本報告書詳述中信泰富如何在日常營運中應用其企業管治常規。在二零一一年間，中信泰富已貫徹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所有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前適用之守則條文。展望將來，我們將持續檢討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不斷改進以符合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趨勢，包括日後守則的任何新修訂。

## 企業價值之保存及策略

中信泰富乃一家在若干行業擁有多元化業務的企業。我們是一間營運公司，並非僅為投資控股公司。集團活動以三大業務為主，包括特鋼生產、鐵礦開採及於中國大陸經營房地產業務。雖然中信泰富尚有其他業務，但只佔本公司資產的29%。當我們研究一項業務時，我們重視其市場定位、競爭能力、未來前景以及集團對公司管理的參與程度。

中信泰富的策略目標明確。我們將繼續投放資金於特鋼、鐵礦開採及此等業務的相關上游及下游業務、以及中國大陸房地產市場。我們於考慮擴大產品系列、拓展現有業務的上游或下游業務時，亦會考慮上述業務能否與中信泰富的主要業務（特別是鋼鐵及採礦業務）產生協同效益，增加及提升主要業務的價值。中信泰富預期公司業務的回報率將超出公司的資金成本及會產生現金流，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得益。透過上述策略，中信泰富預期可以為所有股東創造及保存價值。

## 企業管治架構



## 董事會

### 全面問責

董事會成員各自及全體就中信泰富的成功及可持續發展向中信泰富股東負責。董事會為中信泰富的業務策略、政策及計劃的有關事宜提供方向及作出批准，至於中信泰富的日常業務運作則授權予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對股東負責，而董事會在履行企業責任時，中信泰富每位董事均須以股東利益為依歸，克盡其職追求卓越成績，並按法規所要求的技能，謹慎盡忠地履行其董事誠信責任。

### 董事會的成員及於二零一一年的變動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46%，其中超過23%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中信泰富將遵守經修訂上市規則的要求在二零一二年底前董事會成員中至少三分之一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的規定。目前，三名非執行董事均為非獨立人士(按聯交所界定)，原因為其中一名擔任一間持有中信泰富超過1%權益的公司的主席；一名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泰富主要股東)之副董事長；另一名則為一間以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要股東之公司的董事。中信泰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就其個人獨立性作出的確認函，而中信泰富認為彼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各董事的簡歷連同彼等之間的關係等詳情載列於第98至第100頁。

在二零一一年，李士林先生及王安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為執行董事，

並不參與膺選連任。此外，因私人事務，張偉立先生已辭任中信泰富非執行董事一職，陸鍾漢先生及何厚鏘先生則已辭任中信泰富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全部均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科爾先生及蕭偉強先生獲委任為中信泰富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彼等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年內，中信泰富已向新董事派發就職資料及簡介情況。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有明確委任條款，任期不得超過彼等從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後三年。根據中信泰富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必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即將退任的董事可以在退任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每位董事的選任事宜均由個別決議案提呈。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假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三分之一的數字)必須在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必須由股東投票決定彼等是否膺選連任。

韓武敦先生已擔任中信泰富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超過十七年，並由一九九五年起開始出任審計委員會主席一職。韓武敦先生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且符合資格連任，並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獨立性乃根據董事在行事時的能力、誠信及表現作釐定。由於韓武敦先生每年均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對獨立性的規定，且韓武敦先生在任期內均保持客觀及獨立的態度，因此董事會認為韓武敦先生仍然維持獨立身份，並尋求股東的批准韓武敦先生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不再擔任審計

委員會主席一職，惟留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蕭偉強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起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一職。

### 董事提名

董事會根據獲推薦出任中信泰富新董事人選的相關專長及經驗而決定新董事的提名及委任。中信泰富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詳情載於下文。

### 董事會責任及委派

董事會共同釐定中信泰富的整體策略、監察公司業績表現及相關風險和監控制度，以達致中信泰富的策略目標。中信泰富業務的日常管理委派予執行董事或負責各業務單位及職能之高級職員，上述人士均向董事會匯報。各營業單位負責人及主要部門負責人均為常務委員會成員，常務委員會每月召開會議，以檢討中信泰富的營運及財務表現。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個別及獨立與管理層接觸，並獲得有關中信泰富的業務方式及發展的全面及適時的資料，包括重大事項的報告及建議。如有需要，董事可向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獨立專業服務將應要求提供給董事。

董事會將若干職能授權予相關委員會，詳情載於下文。特定保留予董事會決定的事項包括審批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之重大變更、重要

合約、膺選董事、更改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等的委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政策、各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以及主要企業政策，如紀律守則及舉報政策等。

中信泰富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及公司補償保險。

各董事委員會於年內的責任、成員名單、出席率及活動載於第85至90頁。

###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中信泰富之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討論未來策略。二零一一年內共召開四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在會上檢討的重大事項包括中信泰富全年及半年度財務報表、年度預算、末期及中期股息建議、年報及半年度報告以及關連交易。在每次會議上，董事會均收到董事總經理就中信泰富主要業務、投資項目以及企業活動的書面報告。年內，董事會接獲Sino Iron項目進度的詳細匯報。每次董事會會議結束時均定明下次定期會議的召開日期，而下年度的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的時間表亦盡可能預先定明。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均於舉行前向全體董事發出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而每位董事均可提出議案在會上討論。每次會議之議程及董事會會議文件均於各定期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派發予每位董事。公司秘書負責保存董事會會議的全部會議紀錄，各位董事均可查閱。

在二零一一年，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會 會議	於2011年 5月12日 舉行之 股東 週年大會	於2011年 9月29日 舉行之 股東 特別大會
會議次數	4	1	1
<b>執行董事</b>			
常振明先生 — 主席	4/4	1/1	1/1
張極井先生 — 董事總經理	4/4	1/1	0/1
榮明杰先生 — 副董事總經理	3/4	1/1	0/1
莫偉龍先生 — 集團財務董事	4/4	1/1	1/1
劉基輔先生	3/4	1/1	0/1
羅銘韜先生	3/4	0/1	0/1
郭文亮先生	4/4	1/1	1/1
李士林先生	0/2	0/1	
王安德先生	2/2	0/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韓武敦先生	2/4	0/1	1/1
科爾先生	2/2		1/1
蕭偉強先生	2/2		1/1
陸鍾漢先生	1/2	0/1	
何厚鏘先生	1/2	0/1	
<b>非執行董事</b>			
德馬雷先生	1/4	0/1	0/1
彼得·克萊特先生 (德馬雷先生之替任董事)	4/4	1/1	
居偉民先生	2/4	0/1	0/1
殷可先生	4/4	1/1	0/1
張偉立先生	2/2	1/1	

##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常振明先生擔任中信泰富主席，張極井先生則擔任中信泰富董事總經理。彼等各自有清楚劃分的職責，主席的角色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處理關鍵事務，以及提供中信泰富的策略方向。董事總經理則負責中信泰富業務之日常管理、以及有效執行企業策略與政策。彼等各自之任務與職責已書面列載，並獲得董事會通過及採納。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委任多個委員會(包括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新成立的提名委員會)以執行董事會的職務。各委員會均獲得足夠資源以履行各自的特定職責。每個委員會各自的任務、責任及活動詳見下文：

### 常務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常務委員會，職責為在中信泰富發展方向和重點等方面與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交流、並對有關中信泰富的主要發展及業務須要處理的事情交流資訊。常務委員會的工作包括：

- 聽取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對中信泰富業務策略方向及重點的指引；
- 聽取及考慮集團財務部及集團財務管理部對中信泰富業績及預算所編製之報告；
- 聽取及考慮中信泰富主要業務負責人對彼等各自業務之業績、活動及展望所編製之報告；及
- 聽取及考慮集團審計師對於集團內部監控之季度報告、以及在有需要時，聽取及考慮其他主要部門負責人所編製之報告。

常務委員會由董事總經理擔任主席，成員包括集團財務董事、另外三名執行董事、集團主要業務之負責人、以及總部內主要職能之主管。中信泰富主席有權出席任何常務委員會會議。在二零一一年，常務委員會共召開十二次會議。相關執行董事、主要部門負責人、以及主要業務之負責人亦出席常務委員會會議。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會議的全部會議紀錄，並於每次會後派發予委員會成員。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批及檢討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實物利益、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薪酬委員會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時，將考慮董事會之企業目標，並參考業內相若公司之薪金水平、於中信泰富集團之時間貢獻與職責及聘用條件，以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同時亦保障股東利益。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蕭偉強先生擔任主席。集團人力資源部董事擔任委員會秘書，並於會後合理時間內向委員會成員派發會議紀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全文載於中信泰富網站 ([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corporate-governance\\_remuneration.html](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corporate-governance_remuneration.html)) 及聯交所網站。

年內，薪酬委員會成員名單及其會議出席率如下：

### 成員及出席率

成員	出席率/ 會議次數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蕭偉強先生(主席)	3/3
韓武敦先生	3/3
科爾先生	3/3

### 二零一一年已完成工作

在二零一一年，薪酬委員會已完成下列檢討：

1. 檢討及批准薪酬政策，其中特別包括向董事發放袍金及購股權、並涉及擔任中信泰富集團成員公司董事會僱員薪酬政策；
2. 批准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
3. 檢討及批准總部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重組；及
4. 批准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金及花紅。

薪酬委員會已完成工作之詳情載於第78頁「人力資源」部份。在檢討期間，概無董事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



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向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提呈關於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建議。

此外，委員會已審閱對其職權範圍的建議修訂，以反映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新守則條款，及已建議董事會採納有關修訂。

中信泰富薪酬政策詳情載於第77至79頁「人力資源」部份，「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載於第155至156頁。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結束之「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零零」所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於第108至110頁。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審閱中信泰富的財務資料、監察外部審計程序的成效及對中信泰富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酬金、聘用條款以及其獨立性進行監督。審計委員會並負責檢討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包括檢討集團的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就員工對財務匯報及其他相關事務的舉報（「舉報」）作出的具體安排。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董事會將若干企業管治職能委派予審計委員會，包括檢討及監督(a)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b)中信泰富在遵守法律及法規方面的政策及常規；(c)中信泰富的紀律守則；及(d)中信泰富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情況、以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經修訂的職權範圍全文（詳列委員會權力及其主要任務與

責任）載於中信泰富網站([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corporate-governance\\_audit.html](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corporate-governance_audit.html))以及聯交所網站。委員會每年檢討其職權範圍，確保符合守則的要求。修訂職權範圍的建議須提呈董事會批准。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專業會計資格及相關專門知識。韓武敦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惟留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而蕭偉強先生則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每年與中信泰富外聘核數師最少舉行兩次會議。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秘書。委員會獲足夠資源以應所需。

集團財務董事、集團財務總監、外聘核數師及集團審計師均出席會議及參與討論，並回答委員會成員提問。其他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在獲得審計委員會邀請下亦可出席會議。審計委員會主席及其他委員會成員亦與外聘核數師及集團審計師舉行個別閉門會議。

審計委員會在二零一一年共召開四次會議，全體委員會成員親自出席或透過電話通話參與會議。每次會議之議程及委員會文件均於每次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派發予每位委員會成員。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審計委員會的全部會議紀錄，詳列會上討論內容及所作決定，並於每次會議後向全體委員會成員派發草擬會議紀錄。

## 企業管治

年內，審計委員會成員名單及變動以及其會議出席率如下：

成員及出席率		
成員	出席率/會議次數	委任/辭任日期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韓武敦先生(主席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結束時止)	4/4	
蕭偉強先生(主席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生效)	2/2	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獲委任
陸鍾漢先生	2/2	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辭任
<b>非執行董事</b>		
殷可先生	2/2	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獲委任
張偉立先生	2/2	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辭任
<b>其他與會者</b>		
集團財務董事	4/4	
集團財務總監	3/4	
集團審計師	4/4	
外聘核數師	4/4	

## 二零一一年已完成工作

在二零一一年，審計委員會已完成下列工作：

財務滙報	檢討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年報及業績公佈
	檢討二零一一年半年度財務報表、半年度報告及業績公佈
	向董事會建議批准二零一零年年報及二零一一年半年度報告
	核對清單，確保財務報表完整
核數保證及內部審計	檢討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對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作出之法定審核及彼等對二零一一年半年度財務報表之獨立審閱
	就羅兵咸永道提呈之審計委員會報告所列任何財務滙報及內控事項或管理層向羅兵咸永道發出之聲明信函內所述的內容進行討論
	檢討羅兵咸永道就彼等對中信泰富二零一一年半年度財務報表之獨立審閱計劃、以及彼等對二零一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之法定審核計劃，包括審核範圍及工作性質
	考慮羅兵咸永道作為中信泰富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批准集團內部審計之年度內部審計計劃
內部監控	檢討集團內部審計之審計發現、建議、管理層回應以及其整改行動
	審閱由管理層就集團遵守紀律守則、法規及法律責任、以及有關業務運作之內部政策所編製之報告
	檢視管理層對集團內部監控成效的年度自我評估，評估範圍包括中信泰富的會計及財務滙報職能方面的人力資源、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
	獲悉中信泰富所面對的重大財務或其他風險，並檢討管理層對上述風險的對應
其他守則要求	審閱集團審計部接獲的一宗舉報個案。有關個案已獲管理層解決
	檢討中信泰富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以及內部審計規章

在二零一二年二月召開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上，審計委員會檢討中信泰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年報，並審閱外聘核數師及集團審計師的報告。審計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批准二零一一年年報。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全文載於中信泰富網站 ([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corporate-governance\\_nomination.html](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corporate-governance_nomination.html))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會授權提名委員會訂定董事提名政策、詳列膺選及推薦董事人選的提名程序、過程及要求。

### 成員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除主席由董事會主席擔任外，其餘兩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常振明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武敦先生

科爾先生

由於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成立，故暫未召開任何會議。

###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成立，向主席、董事總經理及董事會提供意見：

- 由本集團業務或委員會提出之投資計劃、可行性研究及出售或撤資建議；
- 中信泰富之策略及籌劃；及
- 中信泰富及其集團業務之年度營運及資本預算以及業務計劃、對已通過預算提出之修訂、以及在預算以外的資本開支。

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董事總經理、集團財務董事及另外兩名執行董事。在委員會會議舉行前，業務建議及可行性報告將由提出建議的業務單位草擬，再由集團的業務發展部分析，以供討論。委員會成員可以親身或透過書面參與討論，視乎成員可以參與的方式。討論結果將通知相關人士，以供落實及跟進。

委員會在有需要時召開會議。在二零一一年，委員會就不同事務共進行十五次討論，參與者包括相關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涵蓋二十三個議題。

###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成立，負責檢討中信泰富的財務狀況及財務風險管理。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 定期檢討中信泰富整體及其附屬公司層面之資產及負債額；
- 在集團、附屬公司或營業單位層面為以下事項訂立風險上限：
  - 資產及負債結構
  - 交易對手
  - 貨幣
  - 利率
  - 承諾及或然負債；
- 檢討及批准財務計劃；
- 批准使用新財務產品；及
- 訂立對沖政策。

委員會由集團財務董事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集團司庫、集團財務總監、以及負責財務、財務風險管理及財務監控之行政人員。

## 企業管治

主要業務單位的財務主管亦不時出席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之會議並於會上向委員會匯報。在二零一一年，委員會共召開十二次會議，以考慮其職權範圍內之事務。

### 專責處理有關調查中信泰富事宜之特別委員會

專責處理有關調查中信泰富事宜之特別委員會在二零零九年四月成立以：

- 批准中信泰富及任何相關機構或第三者之間涉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警務處商業罪案調查科調查工作之通訊往來；
- 考慮法律專業保密權，並就此代表中信泰富作出決策；及
- 代表中信泰富尋求法律及專業意見，並通過有關費用。

委員會成立初期，由兩名成員組成，即張極井先生及居偉民先生。蕭偉強先生繼其獲委任為中信泰富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獲委任為特別委員會成員。委員會成員檢討事項包括保護法律專業保密權、聽取獨立法律意見以及與獨立法律顧問討論相關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原訟法庭頒佈判決，指六份文件不再享有法律專業保密權。中信泰富現正仔細研究判詞，並已就此徵詢法律意見。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中信泰富向上訴庭提出上訴，現正等候上訴結果。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中信泰富再向法庭提交約一千六百份物件，以供裁決。其中大部份餘下的文件已由香港警務處商業罪案調查科取走，而中信泰富已聲稱其享有法律專業保密權，商業罪案調查科並無質疑此等文件。法庭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判決大部份提交以供裁決的文件已失去法律專業保密權。中信泰富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已就此部分的訴訟提交上訴通知書。

## 問責及審計

### 財務匯報

董事會確知財務資料完整的重要性，並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能夠真實及公平反映集團事務、業績以及現金流之財務報表。董事會致力確保向股東對中信泰富業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及易於理解的評核。因此，本公司選擇合適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而管理層為財務報告所作判斷及估計均屬審慎及合理。

除了在第130至131頁附註1(a)所披露的情況外，本公司所採納或提早採納於年內生效之最新或經修訂之會計準則並無對本賬目產生重大影響。

外聘核數師在有關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之責任載於第213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外聘核數師及彼等酬金

外聘核數師就管理層所編製的財務報表進行獨立檢討或審核。自一九八九年起，羅兵咸永道開始擔任中信泰富之外聘核數師。負責中信泰富審計工作之核數合夥人通常每七年更換一次，以確保其獨立性；而現時之核數合夥人自二零一一年開始為中信泰富審核賬目，以替代自二零零六年起開始為中信泰富審核賬目的前任核數合夥人。年內，羅兵咸永道之服務費用約為：

法定審核服務費用：港幣二千六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千五百萬元)。

其他服務費用為港幣八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千四百萬元)，包括特別審計、就全新財務會計綜合系統之用戶要求提供意見、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審閱半年度財務報表及稅務遵行。

至於由其他核數師為附屬公司進行審核工作之核數費用約為港幣二千七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千八百萬元)，而其他服務費用則約為港幣二千一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一千萬元)。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維持健全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負上整體責任。內部監控旨在為中信泰富於達成以下目標提供合理保證：

- 營運成效與效能，包括達到公司業績及營運指標以及確保資產安全；
- 管理層提供之財務及營運資料之可靠性，包括管理賬目以及法定及供公眾人士查閱之財務報告；及
- 各營業單位遵守適用法律及規定。

中信泰富十分重視並會持續維持及加強其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包括以下主要事項：

1. 整體監控環境，包括監管集團員工操守的紀律守則以及內部舉報機制(詳見第94頁)；
2. 財務及非財務風險管理，包括中信泰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在集團層面對財務風險的監督職能以及其他董事委員會的風險管理職能；透過成立多個督導及管理委員會在業務單位層面持續對營運及其他風險的管理；在集團各層面提交及檢討風險評估報告，以及透過多個保險安排以管理可保風險；
3. 主要監控系統及流程，包括預算及成本監控、透過重新改良的財務匯報系統及流程以適時提呈優質管理匯報、公司政策及對日常活動進行的審批、覆核及責任劃分；及
4. 持續監察合規情況、並進行內部監控檢討：中信泰富公司秘書及集團法律顧問負責整體監察中信泰富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主要規定。集團審計部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並負責對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進行獨立審核。

審計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檢討中信泰富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措施與風險管理)是否足夠及其效能，亦考慮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人員之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在進行有關檢討時，審計委員會考慮以下報告及活動：

- 主要附屬公司、業務單位及總部職能部門之管理層均須參照「交易委託倡導組織委員會」(COSO)內部監控架構對各自主要監控及風險管理活動作出自我評估。而自我評估所涉及之支持文件已交由集團審計部檢閱，自我評估之結果經整合後由審計委員會作出檢討。年內雖然並無發現重大不足之處，然而業務單位以及集團總部職能亦列出多個需要強化之內部監控範疇；
- 業務單位高層管理人員發出書面陳述，確認彼等之自我評估正確，並確認彼等之賬目乃根據集團會計政策編製；
- 集團內部審計報告乃根據由審計委員會所通過之年度內部審計計劃編製。於每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審計委員會負責檢討各項審計發現、建議、管理層回應及整改行動，並在有需要的情況下向董事會匯報有關檢討；

- 業務單位、集團財務監控部、集團財務部、集團審計部自我評估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人員之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主要結論如下：

- 財務職能之資源足以應付需要；
- 整體而言，會計及財務職能方面的員工所具備資歷及經驗令人滿意；及
- 年內，培訓活動及預算持續獲相當重視，令人滿意；

- 中信泰富主要業務單位已作出合規聲明，就任何未有遵守法律、上市規則或其他規定、紀律守則或其他公司政策的事項，每年均須透過公司秘書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年內，並無重大不合規個案需要匯報。

展望未來，董事會及管理層將持續致力提升中信泰富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包括落實COSO近期建議內部監控整合框架的新改動、以及落實中國五家官方監管機構頒佈於二零一二年生效的全新內部監控要求(即適用於在中國大陸上市企業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應用指引，其主要概念乃源於COSO框架)。

## 內部審計

中信泰富視集團內部審計為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的監督職能之重要部份，即負責就集團內部監控情況提供有用資料及建議。集團審計師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審計委員會則每年最少一次檢討及評估年度內部審核工作計劃以及內部審計規章。上述匯報關係協助集團內部審計就中信泰富內部監控之效能提供客觀保證。

根據內部審計規章，集團審計部可在不受限制之情況下取得資訊、檢查公司資產以及接觸所有級別之管理層以執行內部審計工作。在每次審計訪查完成後，集團審計部將編製報告，在審計委員會會議上提交簡報，供審計委員會審閱。集團審計部亦會跟進管理層採取之整改行動，以評估完成程度，而有關之跟進結果交由審計委員會檢討。集團審計部亦會在有需要時對個別事件或情況展開專門審核或調查。

集團在年內進行的內部審計活動主要確保：

- 審計計劃及審計工作均採用風險評估方法；
- 審計範圍涵蓋總部職能部門及集團業務，包括兩間主要上市附屬公司，即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 集團審計部員工所具備之技能包括恰當的行業及信息系統審計專業資歷；
- 集團審計部分別在總部、上海及珀斯設有辦公室，為各業務單位及職能提供適切的審計服務，並在有需要時進行特別審核；年內，集團

在廣州成立一個新的集團審計辦公室，以應付集團日益增加的審計需求；集團內部審計職能現由超過二十名審計專才組成；集團認為審計部門擁有足夠人力資源，且具備履行所需審計工作的能力；

- 集團審計部設立信息技術（「IT」）審計職能，以配合不同營運、財務及會計系統、以及企業資源策劃系統；
- 在準備全面遵守將於二零一二年在中國落實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基本規範」）所訂明之全新內部監控要求時，集團審計部與特鋼業務管理層以及集團委聘擔任集團顧問的一家獨立顧問公司合作，推行基本規範重點的試行計劃，包括對相關國內企業的內部監控進行持續評估及增強措施；
- 集團審計部負責監督舉報渠道，舉報渠道乃員工對業務操守提供意見的渠道，而集團審計部會在有必要時對舉報案件展開調查；
- 集團審計師出席常務委員會的每月會議，以確保準確掌握集團所有重大發展，並按季匯報主要審計發現；
- 集團審計師可直接接觸審計委員會主席；彼等定期討論主要審計事項以及內部審計的職權範圍；及
- 透過舉辦持續培訓及研究發展計劃，維持審計隊伍的專業能力。審計委員會將定期檢討相關培訓及發展計劃。

## 企業道德操守

### 紀律守則

中信泰富視企業道德為企業文化，而員工的誠實與誠信均為重要資產。我們致力遵守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法律及法規，而全體董事及僱員必須為自己的行事負責，以維護中信泰富的名聲。中信泰富訂立紀律守則，為員工界定操守標準，並要求員工遵守，以確保業務所有日常活動均達至最高之操守及專業標準。紀律守則已上載至中信泰富內聯網，供所有員工參閱。當新員工入職時，中信泰富均會讓員工知道紀律守則所載規則及標準，並要求員工簽署確認明白紀律守則的內容。業務單位的主管負責向相關人士發放紀律守則的要求，並須每半年向集團人力資源部的主管滙報遵守紀律守則的情況。為了有效監控，審計委員會每年最少一次收到實施及遵守紀律守則之報告，並在有需要時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出落實建議。

### 舉報政策

中信泰富視舉報渠道為有效途徑以發現經營活動或職能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或詐騙風險，並鼓勵員工善意提出關注。中信泰富已採納舉報政策，詳列舉報原則及程序，協助中信泰富董事及僱員以公平恰當的方式滙報詐騙、貪污或不當行為。

根據舉報政策，可以書面形式將關注事宜郵寄至指定郵箱予集團審計師、審計委員會主席、董事總經理或董事會主席；此外，亦可以電郵或致電保密熱線，直接聯絡集團審計師。當接獲舉報時，集團審計部會進行初步查詢，適當時會採取進一步調查行動。如有需要，人力資源部的主管將負責處理涉及員工操守的相關個案。查詢及調查的結果將直接向審計委員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滙報，視情況而定。在二零一一年，集團審計部接獲一宗舉報，涉及香港一項營運單位的管理事宜。案件已根據中信泰富的舉報政策處理，而審計委員會、管理層及舉報者均滿意處理手法。

### 良好僱傭行為

中信泰富基本上已遵從香港僱主聯合會所制定之良好僱傭行為指引，確保符合法例要求、不存在歧視情況、以及切實推行專業僱傭實務。

### 董事及相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中信泰富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有董事在二零一一年內均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中信泰富各董事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中信泰富證券之權益，載列於第116至117頁之董事會報告。



除了中信泰富紀律守則所訂明的要求外，公司秘書定期致函擁有未公開之股價敏感資料的高層管理人員及其他相關僱員，提醒彼等必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款，且須保密相關資料直至公佈為止，並特別提醒上述人士不得涉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70條所列明的任何內幕交易。

## 與股東的溝通

中信泰富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極為重要，藉以讓股東清楚評估集團表現以及董事會的問責情況。以下為與中信泰富股東溝通的主要方法：

### 透過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中信泰富致力向所有希望獲得本公司資料之人士適時披露有關本集團之重要資料。中信泰富設有公司網站，網址為<http://www.citicpacific.com>，並載列有關中信泰富的活動及企業資訊，包括向股東派發的年報及半年度報告、公佈、業務發展及營運資料、企業管治常規以及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亦可查閱之其他資訊。

中信泰富在透過聯交所發表公佈時，該同等資料亦會登載於中信泰富網站以供瀏覽。

在二零一一年，中信泰富就多個須予公佈交易及關連交易刊發公佈，有關公佈可於中信泰富網站瀏覽([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announce\\_index.php](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announce_index.php))。

## 股東大會

中信泰富之股東週年大會是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的有效平台。於股東大會上，個別重要事項以個別決議案提呈。

### 按股數投票表決

任何在中信泰富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就程序方面的決議案除外)均按股數投票表決。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均向股東解釋表決過程，並解答股東就投票程序的提問。投票結果將於投票當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中信泰富的網站。

### 投資者關係

中信泰富致力為股東創造長期可持續的股東價值，並深信有效管理與持份者(包括投資者)關係，對股東價值極為重要。我們確信為創造長期價值，公司的目標必須與股東目標一致，並希望股東認同我們堅持可持續的長期增長遠較短期利益重要的觀點。

中信泰富明白本身有責任促進公司與股東交流及回應股東的提問。我們致力提高透明度、開誠公佈，適時披露相關及重大資訊。我們定期與投資者會面，滙報公司業務的最新進展及策略。此外，當接獲傳媒及個別股東查詢時，我們均盡快回覆。我們亦致力分享相關及重大的財務資訊及

非財務資訊，並透過每年兩次的報告與其他適時通訊盡力清晰闡述中信泰富的商業策略。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均採取審慎態度，確保不會選擇性地披露任何影響股價之資料。中信泰富在透過聯交所發表公佈時，該等資料亦會登載於中信泰富網站以供瀏覽。

當中信泰富的業務取得重大進展時，我們會考慮邀請一眾投資者參觀集團設施，包括位於西澳的Sino Iron項目、鋼廠及房地產項目。投資者可以向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門提出參觀要求，只要相關要求不會妨礙中信泰富日常業務營運時，本公司均會審慎處理。

### 股東權利

以下概述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第O段強制披露要求所必須披露之中信泰富股東若干權利：

####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113條，假如股東在存放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的中信泰富已繳足資本並可於中信泰富股東大會上投票，則上述股東可要求中信泰富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由提出請求之股東簽署及存放於中信泰富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中信大廈三十二樓，並請註明「公司秘書收」。請求書可包含數份

同樣格式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於一名提出請求之股東簽署。

倘中信泰富董事在該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未有在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知書發出日期後二十八天內安排召開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請求人或佔全體請求人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請求人，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如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上述請求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由股東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中信泰富董事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召開。

####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透過公司秘書向中信泰富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公司秘書的聯絡方法如下：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三十二樓  
公司秘書收  
電郵 [contact@citicpacific.com](mailto:contact@citicpacific.com)  
電話號碼 +852 2820 2184  
傳真號碼 +852 2918 4838

公司秘書將向中信泰富董事會及/或相關董事委員會轉交股東的查詢及意見，並在適當情況下回覆股東提問。

###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倘股東在中信泰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必須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115A條的規定進行。有關要求及程序如下：

- i) 佔全體股東總表決權最少四十分之一的任何數目的股東，或不少於五十名股東，而每名股東已繳足的平均股款不少於港幣二千元，可以書面請求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決議。
- ii) 中信泰富毋須根據公司條例向有權接獲股東週年大會通知書的股東發出有關任何建議決議的通知書或傳閱任何不多於一千字、內容為陳述建議決議的內容的陳述書，除非(a)如屬要求發出決議通知的請求書時，上述請求書已由相關股東（或兩份或以上的請求書均載有全體相關股東的簽名）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六個星期存放於中信泰富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中信大廈三十二樓，並請註明「公司秘書收」；如屬任何其他請求書，則上述請求書已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一個星期存放於中信泰富之註冊辦事處，並請註明「公司秘書收」；及(b)相關股東已隨上述請求書存放或付交一筆合理地足以應付中信泰富為實行請求書的要求而作的開支的款項。

- iii) 然而，如要求發出決議通知的請求書在存放於中信泰富的註冊辦事處後，有關方面在該請求書存放後六個星期或較短期間內的某一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則該請求書雖然並非在上述所規定的時間內存放，但亦須當作已恰當地存放。

根據中信泰富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除退任董事及董事會提名膺選為董事之人士外，所有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膺選董事一職。除非一名股東提名有關人士膺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有關人士表明願意膺選之書面通知，須不早於進行該選舉所召開會議發出通告後的一天至該會議日期前七天期間送交中信泰富，而有關期間最少為七天。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明人士之個人資料。

# 董事及高級經理

## 執行董事

### 常振明

55歲：自2009年起成為中信泰富之主席。於2000年至2005年期間，彼曾擔任中信泰富之執行董事及自2006年擔任中信泰富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12月獲委任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前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之董事長及曾擔任中信集團之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彼自2011年12月27日起獲委任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之董事長，及自2009年8月起擔任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香港」）之董事總經理，並由2011年5月9日起獲調任為中信香港之董事長，彼亦為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國金」）之副董事長及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之非執行董事。由2011年5月25日起，彼辭任為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之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國泰」）之非常務董事兼副主席。常先生為投資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 張極井

56歲：自2009年11月起成為中信泰富之董事總經理及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09年4月起成為中信泰富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1年12月27日起獲委任為中信股份之副總經理兼戰略與計劃部主任，並自2011年5月9日起獲委任為中信香港之董事。彼亦為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證券」）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1年12月27日起不再擔任中信集團之常務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1年11月8日辭任為中信銀行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出任中信澳大利亞集團之董事總經理，以及中信澳大利亞有限公司之董事及副總經理。彼為中信泰富（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中信泰富（中國）」）主席。張先生為常務委員會主席，以及投資委員會及特別委員會成員。

### 榮明杰

43歲：自2007年起成為副董事總經理，於1993年加入中信泰富，並自2000年起成為董事。彼為本集團若干有關房地產項目公司之董事。

### 莫偉龍

65歲：集團財務董事，自1990年起由中信香港調往中信泰富成為董事。彼為中信泰富礦業管理有限公司（「中信泰富礦業」）之董事、新香港隧道有限公司（「東隧」）及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之主席，並為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國泰之非常務董事及於1987年至2007年期間曾任中信香港之執行董事。莫偉龍先生為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席，以及常務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 劉基輔

68歲：自2001年起成為董事。彼為中信香港之董事、中信國金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之非執行董事。彼曾在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研究所工作，亦曾任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常務董事、中國光大旅遊總公司及中國平和進出口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劉先生為常務委員會成員。

### 羅銘韜

48歲：於1992年加入中信泰富，並自2006年起成為董事。彼為東隧、西隧、中信泰富礦業及本集團若干有關船務貿易及香港房地產項目公司之董事。彼於2011年4月13日起辭任為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大冶特鋼」）之董事。羅先生為常務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成員。

#### 郭文亮

43歲：於1993年加入中信泰富，並自2008年起成為董事。彼為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昌行集團」)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中信泰富(中國)、東隧及本集團若干有關特鋼及中國房地產項目公司之董事。彼於2011年4月13日起獲委任為大冶特鋼之董事。彼曾擔任中信國際電訊之非執行董事至2010年11月。郭先生為常務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成員。

### 非執行董事

#### 德馬雷

55歲：自1997年起成為董事。彼為加拿大鮑爾公司之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亦為中國產業發展促進會之國際顧問理事會的高級顧問。

#### 居偉民

48歲：自2009年起成為董事。彼為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長、中信證券、中信銀行、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國金及中信銀行國際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1年12月27日起獲委任為中信股份之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彼亦於2011年5月9日起獲委任為中信香港之董事。彼自2011年12月27日起不再擔任中信集團之常務董事及副總經理。居先生為特別委員會成員。

#### 殷可

48歲：於2009年起成為董事。彼為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中信證券之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以及大昌行集團及匯賢房託管理有限公司(為匯賢產業信託之管理人，匯賢產業信託自2011年4月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1年4月29日及2011年8月5日分別獲委任為匯賢投資有限公司

及北京東方廣場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曾為中興—瀋陽商業大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1年8月25日起辭任為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殷先生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 彼得•克萊特

56歲：自2003年起成為德馬雷的替任董事。彼為加拿大鮑爾公司之副主席、Power Pacific Corporation Limited、加中貿易理事會及Concordia University之主席，亦為Victoria Square Ventures Inc.之主席及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韓武敦

70歲：自1994年起成為董事。彼為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八達通卡有限公司、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JF China Region Fund, Inc.及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韓武敦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不再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但留任為其成員，由2012年3月1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生效。

#### 科爾

63歲：自2011年5月起成為董事。彼於2010年9月1日加入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為總裁，在此之前，曾服務於美國銀行，並於2010年3月退休。彼曾為弗吉尼亞大學傑斐遜(Jefferson)學者基金會、Enstar集團及Grupo Financiero Santander Serfin之董事，以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科爾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董事及高級經理

### 蕭偉強

57歲：自2011年5月起成為董事。彼為國浩房地產有限公司及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1979年加入畢馬威英國曼徹斯特辦事處及於1986年調回畢馬威香港事務所，並於1993年成為畢馬威香港事務所審計合夥人。由2000年至2002年期間，彼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分所擔任首席合夥人職務，及由2002年至2010年3月期間，彼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分所擔任北京首席合夥人職務，並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華北區首席合夥人。蕭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特別委員會成員。彼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由2012年3月1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生效。

## 公司秘書及集團法律總監

### 蔡永基

37歲：於2010年起成為公司秘書及於2011年起成為集團法律總監，於2008年加入中信泰富。彼為香港執業律師。之前為香港執業的商業事務律師。

## 主要部門負責人

### 費怡平

48歲：於2009年起成為集團財務總監。彼為中信香港之董事兼財務總監，以及中信國際電訊及大昌行集團之非執行董事。彼於1991年加入中信集團。彼在會計和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2年之經驗。費先生為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成員。

### 嚴序緯

62歲：集團司庫，於2009年加入中信泰富。彼為西隧之董事。於加入中信泰富前，彼為野村國際

及雷曼兄弟之董事總經理。由2004年至2006年，嚴先生曾於穆迪亞太之金融機構任董事總經理。彼於紐約及香港金融界擁有逾21年經驗。嚴先生為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成員。

嚴先生提出辭呈為中信泰富集團司庫，由2012年5月1日起生效。替任人選已由中信集團內部指派，將適時作出替任嚴先生的委任。

### 羅啟勝

56歲：集團人力資源部之董事，於2005年加入中信泰富集團。彼於多個行業擁有多年人力資源管理經驗，並於1997年至2000年曾任職大昌行集團之集團人力資源及傳訊部總經理。

### 陳濛

45歲：集團投資者關係及企業傳訊部之董事，於2001年加入中信泰富。在此之前，彼在投資銀行包括雷曼兄弟、美林證券及花旗銀行任職超過10年，在企業財務和公關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 馬偉民

45歲：集團審計師，於2008年加入中信泰富。彼在審計及財務方面累積超過23年經驗，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

## 各業務主要負責人

### 特鋼

#### 俞亞鵬

56歲：中信泰富特鋼有限公司之總裁，於1993年加入中信泰富。由1988年至2008年6月，彼先後擔任江陰興澄特種鋼鐵有限公司總工程師、常務副總經理及總經理。1997年至今，先後擔任中國

特鋼企業協會副會長、會長。由2008年7月至今，擔任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董事及總裁，以及由2010年4月起成為大冶特鋼之董事長。

## 鐵礦開採

華東一 博士

47歲：自2010年1月起成為中信泰富礦業之執行董事長，於2002年加入中信集團。在過去20多年間，華博士在中國、亞洲的菲律賓、巴基斯坦和非洲的安哥拉、及阿爾及利亞等多個工程項目中擔任管理職務，在項目管理、FIDIC合同管理以及成本和風險管理上有豐富的經驗。華博士為常務委員會成員。

## 房地產

劉勇

48歲：為中信泰富(中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統一管理中信泰富在中國大陸房地產的全部業務。劉先生擁有20餘年中國大陸房地產開發及經營業務經驗，曾擔任過深圳市長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及中信地產(上海)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是一位資深的職業經理人。劉先生為常務委員會成員。

黃遐亨

53歲：地產部之董事，於1996年加入中信泰富。彼為東隧之董事，之前彼曾任職於英國及香港一間國際顧問公司。黃先生為常務委員會成員。

## 能源

李亞軍

48歲：中信泰富能源部之總經理，於1987年加入利港電廠。彼為新力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江蘇

利港電力有限公司及江陰利港發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李先生擁有超過22年電廠經營管理之實際經驗，近年來涉足煤炭等其他能源行業，彼亦於投資管理及資本運作方面具有豐富經驗。李先生為常務委員會成員。

## 隧道

葉小慧

48歲：東隧之總經理，於1999年加入東隧任職副總經理。彼於2004年被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於公共行政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 上市附屬公司

大昌行集團

葉滿堂

59歲：大昌行集團之行政總裁，於1992年加入大昌行集團。彼於公共及私人工程及汽車業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

中信國際電訊

辛悅江

63歲：中信國際電訊之主席，於2008年加入中信國際電訊。彼具有豐富的科技資訊、經營管理及資本運作等方面的知識和經驗。

阮紀堂

63歲：中信國際電訊之行政總裁，於2001年加入中信泰富。之前彼曾出任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後稱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的副行政總裁。彼於電訊業各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送呈各股東省覽。

## 主要業務

中信泰富之主要業務為透過持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進行業務營運、聘用員工及進行融資活動。主要營運範圍載於第8至51頁之業務回顧內。

##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15元，該等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派發。董事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向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相等於全年分派的股息總額為港幣1,642,000,000元。

## 儲備

本年度撥入及撥自儲備之金額與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捐款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年內之捐款為港幣6,000,000元。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第157至161頁。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五大供應商所佔購買百分比率合共少於30%。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五大客戶之應佔銷售百分比率合共少於30%。

中信泰富董事、其聯繫人士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中信泰富股本超過5%者)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擁有上述供應商或客戶任何權益。

## 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之名稱、主要營運地點、註冊成立地點及已發行股本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 發行債務證券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中信泰富之全資附屬公司CITIC Pacific Finance (2001) Limited根據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之購買協議，向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本金額為450,000,000美元之7.625%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保證票據(「保證票據」)。全部保證票據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到期時被贖回。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中信泰富之全資附屬公司CITIC Pacific Finance (2005) Limited根據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所簽訂的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並出售本金額為8,100,000,000日圓於二零三五年到期的浮息票據(「日圓票據」)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每位票據持有人均有權根據其選擇權，要求發行人在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以上述日圓票據本金之81.29%贖回所有此等票據持有人之日圓票據。全部日圓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中信泰富之全資附屬公司江陰興澄特種鋼鐵有限公司(「興澄特鋼」)向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本金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3.27%短期商業票據(「商業票據」)。全部商業票據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贖回。興澄特鋼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發行及售出本金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到期之4.83%商業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商業票據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中信泰富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訂立之購買協議，向一位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本金額為150,000,000美元之6.9%票據，該等票據於二零二二年到期。全部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在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中信泰富根據二十億美元中期債券發行計劃(「中期債券發行計劃」)，按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於二零二一年到期、本金額為五億美元之6.625%票據(「美元票據」)。根據中期債券發行計劃所發行之美元票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美元票據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在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中信泰富根據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本金額為750,000,000美元之7.875%次級永久資本證券(「證券」)。上述證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證券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中信泰富按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根據中期債券發行計劃向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於二零一六年到期、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之2.7%非上市票據(「人民幣票據」)。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人民幣票據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 借貸

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之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科爾先生、蕭偉強先生獲委任為中信泰富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立先生辭任為中信泰富非執行董事、陸鍾漢先生及何厚鏘先生辭任為中信泰富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李士林先生及王安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為中信泰富執行董事。

除上述變動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內，中信泰富在任董事之姓名及個人詳細資料，均載於第98至100頁。

根據中信泰富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張極井先生、羅銘韜先生、韓武敦先生及居偉民先生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均合符資格連任，並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 管理合約

中信泰富與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香港」)於一九九一年四月十一日訂立管理協議，協議之效力可追溯至一九九零年三月一日。根據該協議，中信香港同意向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管理服務，而管理費將根據成本基準按季下期付予中信香港。該管理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給予兩個月之通知予以終止。由於常振明先生、張極井先生、劉基輔先生及居偉民先生均為中信香港之董事，彼等於該管理協議中擁有間接權益。該管理協議之副本可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查閱。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中信泰富任何董事現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在中信泰富、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合約(對中信泰富業務而言屬於重大合約，並且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 競爭權益

張極井先生為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為一間業務多元化的能源及天然資源投資控股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擁有電解鋁、煤、進出口商品、錳礦開採及加工和石油勘探、開發及生產的業務權益。其業務性質、範圍、規模、以及管理層之詳盡資料載於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最新之年報。倘若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與中信泰富之間進行交易，張先生將會放棄投票權。除已披露者外，張先生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與中信泰富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權益。

## 相關人士交易

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若干交易，詳見中信泰富財務報表附註39「相關人士交易」一節。根據上市規則，上述部份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詳情載於下文。

## 關連交易

以下為涉及中信泰富及/或其附屬公司若干關連交易之資料，詳情已在中信泰富早前之公佈披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資料亦須於中信泰富之年度報告及財務報表中披露。每項公佈之全文請見[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announce\\_index.php](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announce_index.php)。

1.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萬寧仁和發展有限公司(「萬寧仁和」，中信泰富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中信國華國際工程承包有限責任公司(「中信國華」)作為買方訂立一項預售合同，據此，萬寧仁和同意出售其位於中國海南省萬寧市神州半島(「神州半島」)的一幢十二層高住宅大樓(T5A)(此住宅大樓乃神州半島十一幢住宅大樓之一)，作價人民幣84,468,736元。

由於中信國華為中信泰富的控股股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故為中信泰富的關連人士。

2. 繼萬寧仁和(作為僱主)與中信國華(作為承包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就位於神州半島C-22地塊的十一幢住宅大樓(「住宅項目」)建設工程訂立的住宅項目合同(「住宅項目合同」)，萬寧仁和與中信國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訂立一項住宅項目合同的補充協議(「住宅項目補充協議」)，將中信國華的施工範圍擴大至包括住宅項目第T9及T11座的內部精裝修工程，額外作價人民幣18,830,000元。住宅項目合同及住宅項目補充協議的合同總金額為人民幣134,229,966.41元。

3.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全揚投資有限公司(中信泰富全資附屬公司)(「賣方」)與中信國安集團公司(「買方」)訂立一項買賣協議，由賣方向買方出售中信國安有限公司(「中信國安」)50%非控股權益(「該出售」)，涉及中信泰富於中國的有線電視項目、網絡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的非核心投資項目，作價人民幣3,511,0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出售尚未完成。

中信國安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持有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41.42%股權及位於中國北京市的國際大廈。

由於買方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故為中信泰富的關連人士。

4.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中信泰富若干附屬公司訂立以下合同：

i) 萬寧百納發展有限公司(「萬寧百納」，中信泰富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僱主)與中信國華(作為承包商)訂立一項羽毛球館及游泳池工程合同，據此，萬寧百納委聘中信國華執行位於神州半島第一灣綜合服務區員工宿舍的羽毛球館及游泳池建設工程，合同金額為人民幣4,445,566.10元；

ii) 萬寧仁信發展有限公司(「萬寧仁信」，現為中信泰富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僱主)與中信國華(作為承包商)訂立一項沙灘俱樂部工程合同(「沙灘俱樂部工程合同」)，據此，萬寧仁信委聘中信國華執行神州半島第一灣C04地塊的沙灘俱樂部(「沙灘俱樂部」)建設工程，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2,545,980.73元；

iii) 萬寧仁信(作為僱主)與中信國華(作為承包商)訂立一項沙灘俱樂部工程合同的補充協議(「沙灘俱樂部補充協議」)，將沙灘俱樂部工程合同的建設工程擴大至包括沙灘俱樂部的室內精裝修工程。沙灘俱樂部補充協議的合同金額為人民幣3,750,000元，而一筆人民幣120,000元的額外獎勵金，將根據沙灘俱樂部補充協議協定時間內完成若干工程階段後支付予中信國華。沙灘俱樂部工程合同及沙灘俱樂部補充協議的合同總金額為人民幣16,295,980.73元或人民幣16,415,980.73元(包括獎勵金)；及

iv) 中信泰富萬寧(聯合)開發有限公司(「萬寧聯合」，中信泰富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僱主)與中信國華(作為承包商)訂立一項D18地塊高爾夫別墅工程合同，據此，萬寧聯合委聘中信國華執行位於神州半島第一灣D18地塊的高爾夫別墅建設工程，合同金額為人民幣3,468,812.12元。

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七日，萬寧仁信(作為僱主)與中信國華國際工程承包有限責任公司海南分公司(「中信國華海南」，中信國華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承包商)訂立一項建築工程合同(「建築工程合同」)，據此，萬寧仁信委聘中信國華海南執行位於神州半島第一灣C13地塊住宅項目第T8座的總合同建設工程，合同金額為人民幣72,000,000元，而一筆合共人民幣2,000,000元的額外獎勵金，將於根據建築工程合同規定完成若干工程重要階段且達致若干質量標準後支付予中信國華海南。

由於中信國華海南為中信泰富控股股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故為中信泰富的關連人士。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為涉及中信泰富及/或其附屬公司若干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資料，詳情已在中信泰富早前之公佈披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資料亦須於中信泰富之年度報告及財務報表中披露。每項公佈之全文請見[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announce\\_index.php](http://www.citicpacific.com/b5/investors/announce_index.php)。

1.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中信泰富與金蓬投資有限公司(「金蓬」)訂立的租賃協議(「租賃協議」)，中信泰富作為租戶租用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中信大廈二十九樓至三十三樓作為其香港總部，租賃期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包括首尾兩天)，為期三年。

上述樓層的租金(不包括差餉、服務費及政府地租)為每月港幣5,072,203.80元，每月另外再支付服務費港幣359,383.20元。因此，中信泰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應向金蓬支付的租金及服務費總額預期分別不會超逾港幣66,000,000元、港幣66,000,000元及港幣22,000,000元。

金蓬由中信泰富及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擁有40%及25%權益。當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成為中信泰富控股股東後，金蓬已成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的聯繫人，並因此成為中信泰富的關連人士。

根據租賃協議，中信泰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已支付予金蓬的實際金額約為港幣21,700,000元。

中信泰富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重續租賃協議，為期三年。由於計算中信泰富根據重續租賃協議所須支付金額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0.1%，因此，上述重續租賃協議毋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任何披露要求。

2. 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在一般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及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存置款項。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中信泰富與中信銀行及中信銀行國際訂立一項總協議，據此，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指定日子，本集團存置於中信銀行及中信銀行國際之銀行結餘最高總額均不得超過港幣1,400,000,000元。

中信銀行及中信銀行國際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由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中信泰富之控股股東，故中信銀行及中信銀行國際亦為中信泰富之關連人士。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於中信銀行及中信銀行國際之銀行結餘總額約為港幣589,000,000元。

3.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CEC」)、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CEC-HK」，現為中信泰富附屬公司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的全資附屬公司)及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中信國際電訊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項獨家服務協議(「獨家服務協議」)，據此，CEC將會在中國向CEC-HK及CPC的客戶提供技術及支援服務，為期三年，以便向該等客戶提供電信增值服務。CEC將在中國負責獨家安排、營運及維護CEC-HK及CPC在中國的客戶所需的所有技術及支援服務。應向CEC支付的每月服務費乃參照CEC服務該等客戶的成本計算，惟CEC-HK及CPC有權保留首30%對應銷售款項，以致服務費在任何情況下不高於相關銷售款項的70%。倘CEC的成本少於對應銷售款項的70%，則CEC為一方與CEC-HK及CPC為另一方有權等額攤分盈餘。獨家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的年度上限估計分別為40,000,000美元(約港幣312,000,000元)、55,000,000美元(約港幣429,000,000元)及60,000,000美元(約港幣468,000,000元)。根據上市規則，由於CEC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的聯繫人，因此，CEC為中信泰富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EC-HK及CPC根據獨家服務協議向CEC所支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138,663,000元。

中信泰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並確認：

- a. 該等交易乃於中信泰富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該等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或以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或獨立第三方向中信泰富所提供(視情況而定)之條款訂立；及
- c. 該等交易乃在全部重大範疇上均根據有關協議進行，且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中信泰富股東之整體利益。

中信泰富已委聘其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已受聘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38條，核數師已就年報第106至107頁所載本集團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提供。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中信泰富全資附屬公司Catak Enterprises Corp.按成本就出售Sino Iron Pty Ltd(「Sino Iron」，中信泰富全資附屬公司)之20%權益與中國冶金科工集團公司(「MCC」)訂立買賣協議(「該出售」)，即代價相等於本集團在截至完成該出售當日為止已向Sino Iron Holdings Pty Ltd(「Sino Iron Holdings」)提供之全部資金連同利息之20%。假如出售完成，本集團於Sino Iron之股權將因該出售而減至80%。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一日，Sino Iron與MCC Mining (Western Australia) Pty Ltd(「MCC Mining」，MCC之全資附屬公司，為鐵礦開採項目之主要承包商)就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訂立之工程總承包合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經修訂)訂立第二份補充合同。根據第二份補充合同，Sino Iron將支付額外835,000,000美元予MCC Mining。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訂立之工程總承包合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經修訂)連同第二份補充合同將於下文統稱為「工程總承包合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Sino Iron與MCC Mining就工程總承包合同訂立第三份補充合同，據此，Sino Iron同意將支付額外822,100,000美元予MCC Mining以完成首兩條生產線及全部六條生產線的公輔設施。

於出售完成時，MCC將透過MCCL成為Sino Iron Holdings的主要股東，並因此成為中信泰富之關連人士。工程總承包合同(經第三份補充合同進一步補充)以及合同所述交易將構成中信泰富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出售尚未完成。因此，工程總承包合同(經第三份補充合同進一步補充)以及其所述交易於年內並不構成中信泰富之持續關連交易。

## 中信泰富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 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零零

中信泰富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零零(「計劃二零零零」)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結束。計劃二零零零之主要條款如下：

1. 計劃二零零零旨在透過(i)給予參與者額外獎賞，以鼓勵彼等繼續加倍努力，為中信泰富締造佳績，及(ii)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參與中信泰富之持續業務營運，從而促進中信泰富及其股東之利益。
2. 計劃二零零零參與者為獲董事會邀請之中信泰富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行政人員或僱員。
3. 根據計劃二零零零可授出購股權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出(i)中信泰富不時之已發行股本10%，或(ii)中信泰富於採納計劃二零零零當日之已發行股本10%，以較低者為準。
4.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為授予每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行使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多於中信泰富已發行股份之1%。
5. 根據計劃二零零零所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不得超逾十年，由授出日期起計。
6. 承授人如欲接納授予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元(概不退還)辦理接納手續。
7.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中信泰富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收市價；(ii)中信泰富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中信泰富股份之面值。

自採納計劃二零零零後直至計劃結束為止，中信泰富已授出六批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幣元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11,550,000	18.20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	12,780,000	19.9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	15,930,000	22.10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	18,500,000	47.32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13,890,000	22.00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	880,000	20.59

所有根據計劃二零零零已授出及獲接納之購股權，均可在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分行使。

行使價為每股港幣18.20元、港幣19.90元及港幣22.10元之購股權，分別在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失效。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有在計劃二零零零下授出之購股權概無註銷，惟756,000股購股權已獲行使，而5,290,000股購股權已失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計劃二零零零之購股權變動歸納如下：

#### A. 中信泰富董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率
			於11年1月 1日之結存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於11年12月 31日止失效	於11年12月 31日之結存	
常振明	16.10.07	47.32	500,000	-	-	500,000	0.030
	19.11.09	22.00	600,000	-	-	600,000	
						1,100,000	
張極井	19.11.09	22.00	500,000	-	-	500,000	0.014
榮明杰	20.06.06	22.10	600,000	-	600,000	-	0.036
	16.10.07	47.32	800,000	-	-	800,000	
	19.11.09	22.00	500,000	-	-	500,000	
						1,300,000	
莫偉龍	20.06.06	22.10	700,000	-	700,000	-	0.030
	16.10.07	47.32	600,000	-	-	600,000	
	19.11.09	22.00	500,000	-	-	500,000	
						1,100,000	
劉基輔	20.06.06	22.10	700,000	-	700,000	-	0.033
	16.10.07	47.32	700,000	-	-	700,000	
	19.11.09	22.00	500,000	-	-	500,000	
						1,200,000	
羅銘韜	20.06.06	22.10	800,000	-	800,000	-	0.036
	16.10.07	47.32	800,000	-	-	800,000	
	19.11.09	22.00	500,000	-	-	500,000	
						1,300,000	
郭文亮	16.10.07	47.32	600,000	-	-	600,000	0.030
	19.11.09	22.00	500,000	-	-	500,000	
						1,100,000	
李士林	16.10.07	47.32	500,000	-	-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王安德	20.06.06	22.10	350,000	-	350,000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16.10.07	47.32	800,000	-	-	-	-
	19.11.09	22.00	500,000	-	-	-	-

附註：

1. 李士林先生及王安德先生已於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休。

## B. 除董事以外，根據僱傭條例界定下按持續合約受聘之中信泰富僱員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於11年1月 1日之結存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失效	於11年12月 31日之結存
20.06.06	22.10	1,196,000	756,000 (附註2)	440,000	-
16.10.07	47.32	3,650,000	-	-	3,650,000
19.11.09	22.00	6,910,000	-	-	6,910,000
14.01.10	20.59	880,000	-	-	880,000

附註：

2. 中信泰富股份在緊接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3.46元。

## C. 其他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於11年1月 1日之結存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失效	於11年12月 31日之結存
20.06.06	22.10	1,250,000 (附註3)	-	1,250,000	-
16.10.07	47.32	4,450,000 (附註3)	-	300,000	4,150,000
19.11.09	22.00	2,290,000 (附註3)	-	150,000	2,140,000

附註：

3. 該等購股權乃授予前董事或按持續合約受聘之前僱員，而該等董事或僱員隨後已退休或辭任。

### 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

由於計劃二零零零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結束，中信泰富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採納新計劃為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計劃二零一一」）。計劃二零一一之主要條款如下：

1. 計劃二零一一旨在透過(i)給予合資格參與者額外獎賞，以鼓勵彼等繼續加倍努力，為中信泰富集團締造佳績，及(ii)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參與中信泰富集團之持續業務營運，從而促進中信泰富及其股東之利益。
2. 計劃二零一一之合資格參與者為獲董事會邀請之中信泰富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職員、顧問或代表。
3. 根據計劃二零一一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中信泰富於採納計劃二零一一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的10%。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根據計劃二零一一可授出購股權之股份總數為364,944,416股股份，佔中信泰富已發行股本的10%。
4.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為授予每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行使獲授之購股權（無論已經行使或尚未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中信泰富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截至進一步授出當日（包括授出當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已經及將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



及未行使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已經及將會發行之中信泰富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之中信泰富股份的1%，則該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待中信泰富股東於其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5. 根據計劃二零一一所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不得超逾十年，由授出日期起計。
6. 承授人如欲接納授予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元(概不退還)辦理接納手續。
7. 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中信泰富股份之面值、(ii)中信泰富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收市價；及(iii)中信泰富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平均收市價。
8. 計劃二零一一將持續生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止。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信泰富並無根據計劃二零一一授出任何購股權。

## 中信泰富附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

中信國際電訊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如下：

1. 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發展中信國際電訊之業務；為中信國際電訊董事及中信國際電訊僱員(彼等之定義見下文)提供額外獎勵；以及藉連繫承授人及中信國際電訊股東之利益，促進中信國際電訊長遠業務成功。
2. 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之承授人為中信國際電訊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挑選的中信國際電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之任何人士(「中信國際電訊僱員」)及中信國際電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高級職員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中信國際電訊董事」)。
3.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中信國際電訊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出(i)不時已發行之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10%；或(ii)於採納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當日之已發行之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10%，以較低者為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上限為93,405,500股，佔中信國際電訊已發行股本約3.91%。
4.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每位承授人獲授之購股權(無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者)於行使時之已發行及將發行之中信國際電訊股份數目不得多於已發行之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1%。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截至進一步授出當日(包括授出當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已經及將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出現已經及將會發行之中信國際電訊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之中信國際電訊股份1%時，則該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待中信國際電訊股東於其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5.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逾十年。
6. 承授人如欲接納所授予之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元之不可退還款項以辦理接納手續。

## 董事會報告

7. 認購價由中信國際電訊董事會釐定，將不會低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 中信國際電訊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收市價；(ii) 中信國際電訊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面值。

8. 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將持續生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止。

自採納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後，中信國際電訊已授出三批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幣元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18,72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	3.26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17,912,500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	2.10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17,912,500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六日	2.10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24,227,5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1.54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24,227,500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1.54

所有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購股權計劃授出及獲接納的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份行使。中信國際電訊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前的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54元。

除涉及200,0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購股權外，所有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授出的購股權已獲接納。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涉及791,0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購股權已獲行使，而涉及2,278,0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購股權已告失效。購股權承授人為中信國際電訊董事或中信國際電訊僱員。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可認購300,0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購股權已授予中信泰富執行董事郭文亮先生，彼亦為中信國際電訊前任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郭先生已行使可認購150,0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購股權，其餘涉及150,000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購股權已告失效。中信國際電訊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69元。除上述者外，概無購股權授予中信泰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可認購一股中信國際電訊股份之每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計算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港幣0.485元，乃採用二項式點陣模型按下列假設計算：

- 計及提早行使行為之可能性，預期授出購股權的平均年期為4.9年；
- 預期中信國際電訊股價之波幅為每年50%（依據中信國際電訊及可比較公司股價之過往波動計算）；
- 預期每年股息率為4.0%；
- 假設合資格承授人之離職率為每年7%；
- 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相等於行使價200%時提早行使彼等所持購股權；及
- 無風險利率為每年0.66%（依據於授出日期之香港外匯基金票據息率直接計算）。

倘上述假設出現變動，足以嚴重影響二項式點陣模型的結果，故購股權之實際價值可能因二項式點陣模型的限制而有別於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價值。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授出上述48,455,000股中信國際電訊之購股權而於中信國際電訊集團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總費用為港幣5,918,000元。

##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昌行集團」)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大昌行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之主要條款如下：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旨在肯定大昌行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對大昌行集團業務增長所作之貢獻，以及鼓勵該等人仕繼續於未來為大昌行集團作出貢獻。
- b.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甄選大昌行集團之僱員參加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 c.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為18,000,000股，相等於緊接大昌行集團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 d. 承授人不可於大昌行集團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
- e.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所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逾五年。
- f. 承授人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元(概不退還)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建議。
- g. 認購價為每股港幣5.88元，相等於大昌行集團股份上市時之首次公開發售價。
- h. 在大昌行集團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提呈或授出任何購股權。

自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後，大昌行集團已授出一批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幣元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	18,000,000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日	5.88

所有已授出及獲接納之購股權均於授出日歸屬，但在大昌行集團上市起計六個月內不能行使，之後可由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分行使。

承授人為大昌行集團董事或按持續合約(定義見僱傭條例)受聘之大昌行集團僱員。概無購股權授予中信泰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於11年1月 1日之結存	購股權數目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授出	於11年12月 31日止年度內 失效/註銷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於11年12月 31日之結存
7,425,000	-	-	3,970,000*	3,455,000

\* 在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大昌行集團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9.00元。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大昌行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之主要條款如下：

-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發展大昌行集團業務；為大昌行集團的僱員提供額外獎勵；以及藉連繫承授人與大昌行集團的股東之利益，促進大昌行集團長遠業務成功。
- b. 大昌行集團董事會可全權酌情甄選大昌行集團之僱員參加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 c.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及大昌行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總數不得超出(i)緊接大昌行集團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後大昌行集團已發行股份10%或(ii)大昌行集團不時之已發行股份10%，以較低者為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上限為138,600,000股，佔大昌行集團已發行股本約7.60%。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或大昌行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條款而已失效之購股權並不包括在上述10%之限額內。
- d.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每名承授人行使購股權(無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者)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多於大昌行集團已發行股份之1%。
- e.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所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逾十年。
- f. 承授人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元(概不退還)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建議。
- g. 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大昌行集團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收市價；(ii)大昌行集團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大昌行集團每股股份之面值。
- h.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將持續生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止，其後將不再授出任何購股權。

自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後，大昌行集團已授出一批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幣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	23,40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	4.766

所有已授出及獲接納之購股權均於授出日歸屬，之後可由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分行使。

承授人為大昌行集團董事或按持續合約(定義見僱傭條例)受聘之大昌行集團僱員。概無購股權授予中信泰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於11年1月 1日之結存	購股權數目			於11年12月 31日之結存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授出	於11年12月 31日止年度內 失效/註銷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16,100,000	-	-	2,670,000*	13,430,000

\* 在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大昌行集團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8.56元。

所有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屆滿前遭沒收之購股權將被視作失效，不得重新加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披露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披露下列董事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每月薪金之變動：

董事	變動							
	2010年 每月薪金 港幣元	2010年 袍金、酬情 花紅及 實物利益 港幣元	2010年 總酬金 港幣元	2011年 每月薪金 (由2011年 1月至8月) 港幣元	2011年 每月薪金 (由2011年 9月至12月) <sup>5</sup> 港幣元	2011年 酬情花紅及 實物利益 港幣元	2011年 總酬金 港幣元	2012年 每月薪金 (由2012年 1月1日起) 港幣元
常振明*	-	3,375,420	3,375,420	-	-	2,226,195	2,226,195	-
張極井 <sup>†</sup>	-	6,375,420	6,375,420	-	323,400	4,831,010	6,124,610	339,570
榮明杰	140,000	7,660,727	9,340,727	147,000	323,400	197,497	2,667,097	323,400
莫偉龍	175,000	12,289,749	14,389,749	183,800	404,360	10,067,352	13,155,192	424,580
劉基輔	53,850	8,782,614 <sup>‡</sup>	9,428,814	56,550	124,410	7,059,408	8,009,448	130,630
羅銘韜	140,000	11,436,028	13,116,028	147,000	323,400	9,553,072	12,022,672	339,570
郭文亮	140,000	11,722,769 <sup>‡</sup>	13,402,769	147,000	323,400	9,477,249	11,946,849	339,570

\* 常振明先生之每月現金津貼為港幣100,000元。

<sup>†</sup> 張極井先生由二零一一年一月至八月之每月現金津貼為港幣100,000元，並由二零一一年九月起開始收取每月薪金。

<sup>‡</sup> 包括由本集團上市附屬公司所支付之袍金。

<sup>5</sup> 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之基本薪金已作調整，使薪金水平以及基本薪金與不定額花紅之比例更符合市場情況。上述調整並無增加董事的總收入。

附註：

i) 董事在二零一一年全年之酬金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ii) 其餘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由每年港幣200,000元增至每年港幣350,000元。

## 董事之證券權益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名冊內記錄，董事於中信泰富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之權益如下：

### 1. 中信泰富及相聯法團之股份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個人權益(除非另外指明)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榮明杰	300,000		0.008
莫偉龍	4,200,000 (附註1)		0.115
劉基輔	840,000		0.023
羅銘韜	167,000		0.005
德馬雷	8,145,000 (附註2)		0.223
彼得·克萊特 (德馬雷先生之替任董事)	34,100		0.001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莫偉龍	200,000 (附註1)		0.008
郭文亮	150,000		0.006

附註：

1. 信託權益
2. 8,000,000股股份乃法團權益及145,000股股份乃家族權益

### 2. 中信泰富之購股權

有關中信泰富各董事持有之購股權權益(被界定為非上市之實貨交易股票衍生產品)，詳見上文「中信泰富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一節。

### 3. 於相聯法團之購股權

#### 中信國際電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 百分率
				於11年 1月1日 之結存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失效	於11年 12月31日 之結存	
郭文亮	17.09.09	2.10	17.09.10 – 16.09.15	150,000	150,000	-	-	-
	17.09.09	2.10	17.09.11 – 16.09.16	150,000	-	150,000	-	-

####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 百分率
				於11年 1月1日 之結存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授出	於1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失效/註銷	於11年 12月31日 之結存	
張極井	02.06.05	1.018	02.06.06 – 01.06.13	10,594,315	-	-	10,594,315	0.13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各董事概無在中信泰富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被認為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又或擁有、被認為擁有或視作擁有必須記錄在中信泰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名冊內之任何權益，又或擁有、被認為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必須通知中信泰富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予任何中信泰富、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在相關時間作任何安排及存續協議，以使中信泰富之董事藉取得中信泰富或任何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之股份及淡倉登記名冊內記錄，主要股東(中信泰富董事或其各自相聯人士除外)在中信泰富股份之權益如下：

### 中信泰富股份的權益

名稱	中信泰富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	2,098,736,285	57.508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2,098,736,285	57.508
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	1,351,250,082	37.026
中信香港	747,486,203	20.482
Heedon Corporation	598,261,203	16.393
富機投資有限公司	450,416,694	12.342
新怡投資有限公司	450,416,694	12.342
天惠控股有限公司	450,416,694	12.342
Honpville Corporation	310,988,221	8.522
榮智健	281,928,000	7.725
Earnplex Corporation	218,747,000	5.994

中信集團透過下列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中信泰富權益而成為中信泰富主要股東：

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名稱	中信泰富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2,098,736,285	57.508
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	1,351,250,082	37.026
中信香港	747,486,203	20.482
富機投資有限公司	450,416,694	12.342
新怡投資有限公司	450,416,694	12.342
天惠控股有限公司	450,416,694	12.342

## 董事會報告

中信香港透過下列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中信泰富權益而成為中信泰富主要股東：

中信香港之附屬公司名稱	中信泰富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Affluence Limited	46,089,000	1.263
Winton Corp.	30,718,000	0.842
Westminster Investment Inc.	101,960,000	2.794
Jetway Corp.	122,336,918	3.352
Cordia Corporation	32,258,064	0.884
Honpville Corporation	310,988,221	8.522
Hainsworth Limited	93,136,000	2.552
Southpoint Enterprises Inc.	10,000,000	0.274
Raymondford Company Limited	2,823,000	0.077

中信集團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為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及中信香港之控股公司。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為富機投資有限公司、新怡投資有限公司及天惠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中信香港為Heedon Corporation、Hainsworth Limited、Affluence Limited及Barnsley Investments Limited之直接控股公司。Heedon Corporation為Winton Corp.、Westminster Investment Inc.、Jetway Corp.、Kotron Company Ltd.及Honpville Corporation之直接控股公司。Kotron Company Ltd.為Cordia Corporation之直接控股公司。Affluence Limited為Man Yick Corporation之直接控股公司，而Man Yick Corporation則為Raymondford Company Limited之直接控股公司。Barnsley Investments Limited為Southpoint Enterprises Inc.之直接控股公司。

因此，

- i) 中信集團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ii)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及中信香港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iii) 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富機投資有限公司、新怡投資有限公司及天惠控股有限公司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iv) 中信香港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上述全部由其直接及間接擁有之附屬公司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v) Heedon Corporation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上述全部由其直接及間接擁有之附屬公司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vi) Kotron Company Ltd.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Cordia Corporation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vii) Affluence Limited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上述由其直接及間接擁有之附屬公司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viii) Man Yick Corporation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Raymondford Company Limited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及
- ix) Barnsley Investments Limited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Southpoint Enterprises Inc.在中信泰富之權益重疊。
- 榮智健先生乃中信泰富之主要股東，並直接持有Earnplex Corporation 100%權益。因此，榮智健先生在中信泰富之權益，與Earnplex Corporation持有之權益重疊。

## 持股量統計

根據中信泰富之股東名冊記錄，以下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已登記股東持股量之統計表：

持有股份數目	股東人數	百分率
1至1,000	4,244	50.65
1,001至10,000	3,288	39.24
10,001至100,000	774	9.24
100,001至1,000,000	66	0.79
1,000,001以上	7	0.08
合計	8,379	1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泰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649,444,160股，而根據中信泰富股東名冊記錄，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1,574,908,937股，佔中信泰富已發行股本43.15%。

## 股本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信泰富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信泰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中信泰富之任何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信泰富已根據上述計劃二零零零已發行756,000股股份。

## 服務合約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屬下任何公司與計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任何董事，概無簽訂僱主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關於向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之持續披露規定

中信泰富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而附上相關聯屬公司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聯屬公司包括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 聯屬公司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港幣百萬元	於2011年12月31日 中信泰富及其附屬公司應佔權益
固定資產	15,828
共同控制實體	191
其他財務資產	14
遞延稅項資產	1
無形資產	1,5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99
流動資產淨額	2,94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991
長期借款	(5,807)
遞延稅項負債	(212)
股東貸款	(5,765)
	10,207

## 核數師

本年度之賬目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會計師事務所將依章退任，惟彼等合符資格，並願意膺聘連任。

## 最低公眾持股量

根據中信泰富所得公開資料以及在各董事的認知範圍內，董事會確認中信泰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內仍維持上市條例所規定最低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常振明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

# 財務報表及其附註目錄

122	綜合損益賬
1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4	綜合資產負債表
125	資產負債表
12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8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財務報表附註
130	1 主要會計政策
143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146	3 營業額及收入
146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47	5 分類資料
150	6 綜合業務溢利
152	7 財務支出淨額
153	8 稅項
154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54	10 股息
154	11 每股盈利
155	12 董事酬金
156	13 最高酬金人士
156	14 退休福利
157	15 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
161	16 附屬公司
162	17 共同控制實體
164	18 聯營公司
165	19 其他財務資產
166	20 無形資產
167	21 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項
167	22 其他待售資產
168	23 存貨
168	24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69	25 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
170	26 股本
171	27 永久資本證券
172	28 儲備
176	29 借款
179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190	31 資本風險管理
190	32 衍生金融工具
192	33 遞延稅項
194	34 準備款項及遞延收入
195	35 資本承擔
196	36 營業租約承擔
196	37 業務合併、收購及出售
199	38 或然負債
200	39 重大相關人士交易
203	40 最終控股公司
203	41 比較數字
203	42 批核財務報表
204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
213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附註	2011	重列 2010
收入	3	100,086	70,614
銷售成本		(85,850)	(59,662)
毛利		14,236	10,95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843	4,395
分銷及銷售費用		(2,854)	(2,084)
其他營運費用		(5,101)	(4,472)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		1,835	1,294
綜合業務溢利	5 & 6	9,959	10,085
所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5	3,080	2,000
聯營公司	5	914	673
未計財務支出淨額及稅項前溢利		13,953	12,758
財務支出		(1,105)	(704)
財務收入		695	356
財務支出淨額	7	(410)	(348)
除稅前溢利		13,543	12,410
稅項	8	(2,560)	(2,239)
年內溢利		10,983	10,171
應佔溢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9	9,233	8,893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331	-
非控股權益		1,419	1,278
		10,983	10,171
股息	10	(1,642)	(1,642)
每股盈利按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元)	11		
基本		2.53	2.44
攤薄		2.53	2.44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重列 2010
年內溢利	10,983	10,171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利率掉期及外匯合約的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變動	(2,923)	(513)
因出售其他財務資產引致從投資重估儲備撥至損益賬	-	(1,232)
其他財務資產的公平價值之變動	(112)	761
因其他財務資產減值引致撥至損益賬	98	74
從持作自用物業轉入投資物業時產生的重估收益	-	116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其他全面收益	43	56
外幣換算差額	2,488	2,346
出售/攤薄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儲備回撥	(132)	(298)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及待售非流動資產之儲備回撥	-	(421)
出售/清算附屬公司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109)	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0,336	11,065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8,404	9,611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331	-
非控股權益	1,601	1,454
	10,336	11,065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算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附註	2011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85,132	63,334	40,032
投資物業	15	15,270	13,579	11,164
發展中房地產	15	6,628	9,881	9,065
租賃土地 — 營業租約	15	2,277	1,597	1,581
共同控制實體	17	21,278	21,681	22,097
聯營公司	18	7,222	6,345	5,797
其他財務資產	19	345	448	2,198
無形資產	20	16,202	12,944	10,868
遞延稅項資產	33	1,647	763	603
衍生金融工具	32	928	1,854	748
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項	21	4,031	6,403	6,480
		<b>160,960</b>	<b>138,829</b>	<b>110,633</b>
<b>流動資產</b>				
發展中房地產	15	3,189	2,280	2,172
待售房地產		1,493	1,870	1,651
其他待售資產	22	2,388	298	1,765
存貨	23	14,125	11,191	6,983
衍生金融工具	32	401	73	92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4	16,253	14,070	11,082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930	24,558	21,553
		<b>68,779</b>	<b>54,340</b>	<b>45,298</b>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其他貸款及透支				
有抵押	29	1,329	598	105
無抵押	29	26,328	14,629	4,252
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	25	30,577	26,911	19,992
衍生金融工具	32	159	55	167
稅項撥備		1,514	936	243
		<b>59,907</b>	<b>43,129</b>	<b>24,759</b>
<b>流動資產淨額</b>		<b>8,872</b>	<b>11,211</b>	<b>20,539</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69,832</b>	<b>150,040</b>	<b>131,172</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29	71,050	68,456	61,318
遞延稅項負債	33	3,373	2,569	1,935
衍生金融工具	32	4,747	2,543	1,727
準備款項及遞延收益	34	2,649	2,254	807
		<b>81,819</b>	<b>75,822</b>	<b>65,787</b>
<b>資產淨額</b>	5	<b>88,013</b>	<b>74,218</b>	<b>65,385</b>
<b>權益</b>				
股本	26	1,460	1,459	1,459
永久資本證券	27	5,951	-	-
儲備	28	72,452	65,792	58,020
建議股息		1,095	1,095	912
<b>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b>		<b>80,958</b>	<b>68,346</b>	<b>60,391</b>
<b>非控股權益</b>		<b>7,055</b>	<b>5,872</b>	<b>4,994</b>
<b>權益總額</b>		<b>88,013</b>	<b>74,218</b>	<b>65,385</b>

常振明  
主席

張極井  
董事總經理

莫偉龍  
集團財務董事

# 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算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附註	2011	2010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10	7
附屬公司	16	80,889	68,401
共同控制實體	17	5,138	5,121
聯營公司	18	1,987	2,018
衍生金融工具	32	161	859
		<b>88,185</b>	<b>76,406</b>
<b>流動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32	326	15
附屬公司欠負款項	16	4,896	3,960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4	193	188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715	7,781
		<b>16,130</b>	<b>11,944</b>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其他貸款及透支 無抵押	29	13,936	1,949
欠負附屬公司款項	16	6,223	9,647
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	25	293	291
衍生金融工具	32	419	37
稅項撥備		1	1
		<b>20,872</b>	<b>11,925</b>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b>(4,742)</b>	<b>19</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83,443</b>	<b>76,425</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29	30,221	28,723
衍生金融工具	32	2,739	2,276
		<b>32,960</b>	<b>30,999</b>
<b>資產淨額</b>		<b>50,483</b>	<b>45,426</b>
<b>權益</b>			
股本	26	1,460	1,459
永久資本證券	27	5,951	-
儲備	28	41,977	42,872
建議股息		1,095	1,095
<b>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b>		<b>50,483</b>	<b>45,426</b>

常振明  
主席

張極井  
董事總經理

莫偉龍  
集團財務董事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附註	2011	重列 2010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13,543	12,410
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業績		(3,994)	(2,673)
財務支出淨額		410	348
滙兌收益淨額		(348)	(335)
來自其他財務資產收入		(7)	(53)
折舊及攤銷		2,180	1,630
減值虧損		652	469
出售其他財務資產收益淨額		-	(1,228)
為氣體合約之撥備		109	468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11	5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	(131)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296)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		(1,835)	(1,294)
出售/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所得淨額		(209)	(2,117)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淨額		(230)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經營溢利		9,986	7,544
待售物業減少		2,777	2,143
存貨增加		(2,468)	(4,208)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2,182)	(1,075)
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增加		1,121	4,568
外幣滙率變動之影響		470	102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		9,704	9,074
已付所得稅		(1,770)	(1,058)
除所得稅後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		7,934	8,016
為槓桿式外滙合約之支付		-	(107)
已收利息		647	361
已付利息		(3,815)	(3,051)
已變現滙兌收益		70	138
其他財務支出及金融工具		(106)	(187)
發展中房地產增加前綜合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4,730	5,170
發展中房地產之增加		(2,065)	(2,055)
<b>來自綜合業務之現金淨額</b>		<b>2,665</b>	<b>3,115</b>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附註	2011	重列 2010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購入</b>			
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及等同現金)	37	(185)	-
自用發展中房地產		(1,070)	(1,109)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450)	(19,833)
租賃土地—營業租約		(67)	(28)
無形資產		(2,112)	(1,377)
其他財務資產		-	(289)
<b>來自以下所得</b>			
出售物業、機器、設備及投資物業		892	237
出售其他財務資產		-	2,803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		-	2,797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727	948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	37	1,799	-
多於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增加		(1,379)	-
質押予銀行之存款增加		(1,243)	(68)
非流動訂金之支付淨額		(1,405)	(1,836)
於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94)	(20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支付之按金		-	(66)
借予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貸款減少		226	377
從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823	548
從其他財務資產所得之收入		7	65
來自出售業務權益之按金		-	298
<b>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b>		<b>(16,531)</b>	<b>(16,741)</b>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28	16	-
新借款項		41,420	33,967
償還貸款		(27,581)	(15,914)
非控股權益的減少		(724)	(393)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1,642)	(1,459)
來自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所得(扣除交易成本)		5,782	-
分派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230)	-
<b>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b>		<b>17,041</b>	<b>16,201</b>
<b>現金及等同現金之增加淨額</b>		<b>3,175</b>	<b>2,575</b>
<b>在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b>		<b>24,237</b>	<b>21,303</b>
<b>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b>		<b>552</b>	<b>359</b>
<b>在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b>		<b>27,964</b>	<b>24,237</b>
<b>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930	24,558
多於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1,379)	-
銀行透支及質押存款		(1,587)	(321)
		<b>27,964</b>	<b>24,237</b>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股本	永久 資本證券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如過往呈列	1,459	-	44,581	22,242	68,282	5,853	74,135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之影響	-	-	(89)	153	64	19	83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已重列	1,459	-	44,492	22,395	68,346	5,872	74,218
年內溢利	-	331	-	9,233	9,564	1,419	10,98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其他 全面收益	-	-	122	(80)	42	1	43
其他財務資產公平價值之變動	-	-	(112)	-	(112)	-	(112)
因其他財務資產減值引致撥至損益賬	-	-	98	-	98	-	98
外幣換算差額	-	-	2,307	-	2,307	181	2,488
利率掉期及外匯合約之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變動	-	-	(2,923)	-	(2,923)	-	(2,92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	-	(109)	-	(109)	-	(109)
出售/攤薄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儲備回撥	-	-	(95)	(37)	(132)	-	(13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331	(712)	9,116	8,735	1,601	10,336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284	284
攤薄/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	-	8	-	8	(1)	7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	-	(1,642)	(1,642)	-	(1,64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623)	(62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64)	-	(64)	(63)	(127)
分派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	(230)	-	-	(230)	-	(230)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	-	7	-	7	4	11
從溢利撥往普通及其他儲備	-	-	322	(322)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1	-	15	-	16	-	16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	-	5,850	-	-	5,850	-	5,850
非控股權益投入之資本	-	-	-	-	-	48	48
分派予非控股權益	-	-	-	-	-	(67)	(67)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交易成本	-	-	-	(68)	(68)	-	(68)
	1	5,620	288	(2,032)	3,877	(418)	3,459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460	5,951	44,068	29,479	80,958	7,055	88,013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股本	永久 資本證券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b>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如過往呈列</b>	1,459	-	43,576	15,224	60,259	4,980	65,239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之影響	-	-	(43)	175	132	14	146
<b>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已重列</b>	1,459	-	43,533	15,399	60,391	4,994	65,385
年內溢利	-	-	-	8,893	8,893	1,278	10,17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其他 全面收益	-	-	128	(72)	56	-	56
其他財務資產公平價值之變動	-	-	761	-	761	-	761
因其他財務資產減值引致撥至損益賬	-	-	74	-	74	-	74
出售其他財務資產所引致之公平價值回撥	-	-	(1,232)	-	(1,232)	-	(1,232)
外幣換算差額	-	-	2,170	-	2,170	176	2,346
從持作自用物業轉入投資物業時產生的 重估收益	-	-	116	-	116	-	116
利率掉期及外匯合約之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變動	-	-	(513)	-	(513)	-	(513)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及待售非流動 資產之儲備回撥	-	-	(338)	(83)	(421)	-	(421)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儲備回撥	-	-	(298)	-	(298)	-	(298)
清算附屬公司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	-	5	-	5	-	5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	-	873	8,738	9,611	1,454	11,065
<b>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b>							
向非控股權益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 部份權益	-	-	(253)	-	(253)	(180)	(433)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	-	(1,459)	(1,459)	-	(1,459)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438)	(438)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1	-	1	(20)	(1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118	118
退還資本予非控股權益	-	-	-	-	-	(26)	(26)
攤薄附屬公司權益	-	-	38	-	38	(38)	-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	-	17	-	17	8	25
從溢利撥往普通及其他儲備	-	-	283	(283)	-	-	-
	-	-	86	(1,742)	(1,656)	(576)	(2,232)
<b>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已重列</b>	1,459	-	44,492	22,395	68,346	5,872	74,218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準則

下文載列編製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本賬目」)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該等政策與呈列各年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載於二零一一年採納或提早採納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除於以下會計政策(h)及(w)所披露者外，本賬目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實際成本編製。下列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已於二零一一年或之後生效並與本集團相關。

準則編號	標題	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之披露	附註(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附註(ii)
對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非重大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或提早採納上述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會計政策變動並不會對本賬目構成重大影響。

(i) 香港會計準則第24(經修訂)釐清並簡化關聯方之定義。見賬目附註39重大相關人士交易之披露。

(ii) 此修訂提出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將會透過出售方式全數收回的推定。當有關投資物業為可折舊及以耗盡大體上所有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經濟得益為目的，而不是以出售方式的商業模式持有，有關推定則可被推翻。過往有關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會透過使用以反映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的稅務結果而作出計量。

本集團已根據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將會透過出售方式全數收回的推定，而對有關的遞延稅項作出重新評估。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0年 1月1日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減少)(已扣除遞延稅項資產)	256	101	(5)
聯營公司增加	319	229	186
非控股權益增加	32	19	14
商譽減少	45	45	45
儲備(減少)/增加	(14)	64	132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a 編製準則續

對綜合損益賬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截至以下年度止	
	2011	2010
所得稅費用增加	134	6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之增加	90	4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減少	57	23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之增加	13	5
本公司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之減少	21	45

附註：

- i) 採納上述經修訂之準則不會對兩個年度之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構成重大影響。
- ii) 如收購投資物業於早年是作為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其有關的遞延稅項將用作調整商譽。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或會在未來影響本集團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有關準則、修訂及詮釋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

準則編號	標題	適用於本集團之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二零一二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二零一三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二零一三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二零一四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二零一三年

本集團現正評估在呈列年度內採納之上述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未來會計期間構成之影響。

### b 綜合賬目之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乃綜合本公司及其全部附屬公司截至結算日止之賬目。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其業績分別由收購之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之生效日期為止。

集團旗下公司之間的交易、餘額及未變現收益已經抵銷。至於未變現之虧損亦會抵銷。在綜合賬目的附屬公司會計政策在有需要情況下亦已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商譽

因收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為所付出之代價、任何被收購者之非控股權益、以及於收購日期在被收購者任何先前股本權益之公平價值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辨認資產時所列作之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有關差額乃直接在收益報表中予以確認。

正商譽將會被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為一項獨立資產，或包括在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內經最少每年一次的減值重估後以成本價減除累積減值虧損入賬。商譽減值虧損並無撥回。負商譽則於購入後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透過持有股權或以其他方式擁有其控制權之公司。擁有控制權代表本公司可以影響該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

會計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之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之公平值。轉讓代價包括任何或然收購代價安排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收購相關之費用於產生時支銷。業務合併時收購之可識辨資產及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以公平價計量。於每項收購中，本集團將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股東應佔比例來確認其所佔的收購資產淨值。

非控股權股東權益乃指非由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所持有附屬公司的權益。本集團視與非控股權股東權益之交易（即增購權益及在控制沒有改變的情況下出售部份附屬公司權益）為與集團權益持有人之交易，而並非與本集團以外人士之交易。向非控股權股東增購附屬公司權益所支付之代價與購入權益資產淨值之差額於權益內記賬。出售部份權益予非控股權股東亦於權益內記賬。

如喪失控制權，所持附屬公司的餘下權益將重新計算至公平價值，公平價值與賬面值如有差額，則在損益賬內確認。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減去任何減值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則以已收及應收股息計算在本公司之內。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為本集團與其他人士組成之合資企業，其經濟活動由本集團與該等其他人士共同控制。

綜合損益賬已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在本年度之業績，除非該共同控制實體已列作待售(或包括在待售組合之內)，並就減值虧損作出調整(如有者)。綜合資產負債表已包括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淨值以及在收購時產生之商譽。

當本集團所佔虧損相等於或超出本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無抵押應收賬款)時，除非本集團為共同控制實體產生負債或代表共同控制實體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按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抵銷。至於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除非上述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已減值的證明。

為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已在有需要情況下調整。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乃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則以已收及應收股息計算在本公司之內。

###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除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外，由本集團長期持有不多於百分之五十股權，而又能對其管理運用顯著影響力之公司。

綜合損益賬包括本集團在該年度所佔聯營公司之業績，除非該聯營公司已列作待售(或包括在待售組合之內)，並就減值虧損作出調整(如有者)。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及已包括於收購日所佔其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

當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所佔虧損相等於或超出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無抵押應收賬款)時，除非本集團為聯營公司產生負債或代表聯營公司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按集團在聯營公司之權益抵銷。至於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除非上述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已減值的證明。

為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所佔聯營公司業績已在有需要情況下調整。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減去減值入賬。聯營公司之業績則以已收及應收股息計算在本公司之內。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去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入賬。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分類為財務租賃之租賃土地，詳情請參閱附註1(m)有關分類為財務租賃之租賃土地的會計政策。

興建中用作生產、出租或行政用途之資產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後入賬。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除及移除物料並把該地點還原之初步估計費用(如適用)、以及適當比例之費用。

與鐵礦開採項目有關之在建工程，包括銀行收費、利息費用、設備租賃費用、顧問費用及折舊費用等開支。上述費用將撥充資本，直至礦場開始投產為止，屆時將根據賬目附註1(o)所述進行攤銷。

在建工程並無折舊撥備。當有關工程竣工及投產時，將根據下列適當之比率作出折舊撥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用直線法在估計使用年期內以足以撇銷其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適用))至估計殘值之折舊率折舊，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之土地不作攤銷。

• 其他樓宇	2%-10%或該土地之租約餘期
• 機器	6%-20%
•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貨船、電訊設備、交通設備、 貨運駁船、電腦裝備、汽車、傢俬、裝置及設備	4%-25%

資產可使用之年期和殘值於結算日予以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假如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資產賬面值將馬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收入與賬面值而釐定，並已在綜合損益賬附註4確認。

###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在持作收租及/或資本增值之土地及/或樓宇之權益，其中包括現時未決定未來用途之所持有土地。營業租賃下之土地如能符合投資物業其他定義時則分類為投資物業並以此入賬。

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於資產負債表內入賬，並每年進行檢討。任何由於公平價值變動或來自收回或出售之投資物業所引致之收益或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賬中確認。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發展中房地產

發展中房地產包括於發展之土地、建築中之樓宇及於發展中之房地產。

至於自用發展中房地產之租賃土地按租約年期攤銷，並以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任何累積減值入賬。租賃土地之攤銷成本於建築期間撥作樓宇成本。在建及發展中樓宇以成本減去任何累積減值虧損入賬。

用作銷售之發展中房地產以成本及預計可套現價值淨額中較低者入賬。由於本集團房地產發展項目眾多，現時並無統一營運週期，因此，假如用作銷售之發展中房地產預計在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一年內竣工，有關發展項目將列作流動資產。此等發展中房地產僅在向其他人士發出之營業租約生效時導致用途改變才會轉列作投資物業。

用作投資之發展中房地產將以每年檢討之公平價值在資產負債表入賬。因公平價值出現變動、或因收回或出售投資物業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將在損益賬中確認。

### j 撥作發展成本之支出

房地產發展支出包括借貸成本及專業費用，皆撥作發展成本。

需要長時間籌備方能擬作使用或出售之發展中資產，其涉及之借貸成本皆撥作發展中資產之賬面值。

為發展資產所借貸資金之資本化利率，乃根據本集團之借貸成本釐定。

其他借貸成本皆於該期內之損益賬支銷。

### k 待售物業

待售物業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皆歸入流動資產一類，並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租賃土地按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任何累積減值入賬。樓宇成本則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入賬。

### l 其他待售資產

其他待售資產以賬面值入賬，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得以收復，並且銷售機會極高。假如其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得以收復，則以賬面值及公平價值減去銷售成本之中較低者入賬。

### m 租賃土地

按營業租約及財務租賃安排之租賃土地均以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減值入賬。租賃土地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攤銷。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者)後入賬,包括商譽、有關採礦權之費用支出、汽車代理權、及行車隧道特許權。有關商譽及勘探、評估及採礦權開發費用開支之會計政策詳見主要會計政策1(c)及1(o)。

行車隧道特許權將在比較年內實際交通流量與特許權餘下年期間估計交通流量後進行攤銷。

### o 開採勘探、評估及開發費用開支

開採勘探、評估及開發費用開支將就每一可識別權益地區(該地區之開採權屬當期權利)撥充資本及予以結轉;及

- 有關費用開支預期透過未來開發及商業使用或銷售而獲得扣除;或
- 於結算日,勘探及評估活動達到足以對經濟上可收回儲備進行合理評估之階段,而積極及重大營運仍然繼續。

開發成本指對一項決定開採之權益地區所累計之成本。開發成本包括機器租賃、工地工人成本以及資源評估成本。當已決定開採時,勘探及評估資產將轉撥往開發成本。開發成本根據附註1(y)所述進行減值測試。

獲結轉之攤銷成本只在投產時方會入賬。投產時,勘探、評估及開發涉及之已撥充資本成本,將在有關權益地區之有效年期內攤銷。攤銷將採用產量法就由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日期起計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在綜合損益賬確認。假如決定棄置,與權益地區有關之未攤銷費用支出將會在作出棄置決定期間內註銷。

還原成本撥備在發生需要進行還原之活動時作出,並包括在物業、機器及廠房之成本內。本集團每年均評核是否有需要作出撥備,以致每一權益地區之勘探年期結束時將會作出全額撥備。

為勘探、評估及開發階段結轉之最終成本收回額,視乎有關權益地區之成功開發及商業採礦或銷售情況而定。所有獲結轉成本均屬於在採礦階段之權益地區,因此有關地區並未投產。

在採礦業務投產後,費用開支只會在與其有關之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利益增加時方會資本化。所有其他費用開支,將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賬確認。

假如開採勘探、評估及開發費用開支的可收回價值低於賬面值時,則其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價值。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首先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已攤銷成本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減去減值撥備。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乃按有客觀事實證明本集團無法根據原應收賬款之條款於到期時收回所有款項時確定。撥備之款額為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按原來利率折讓)之差額。撥備之款額於損益賬中確認。

### q 現金及等同現金

現金及等同現金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到期時間少於三個月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銀行透支若屬即期償還並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重要部份，亦納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內。

### r 借款

借款首先按公平價值減應計交易成本確認。交易成本乃由於直接收購、發行或出售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產生之增加成本，包括付予代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之費用及佣金、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徵收之費用、佣金及交易稅。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任何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均按借款年期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賬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擁有把負債償還期推遲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之無條件權利，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 s 撥備

因過往事項而產生之現時責任(法定或推斷)以及可能導致日後需要付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並可合理估計有關金額時，將作出撥備。未來營運虧損不會作出撥備。

就本集團鐵礦開採業務而言：

#### i) 地點還原

根據鐵礦開採部之環保政策及適用法律要求，本集團有責任對受影響地區(包括廢石堆、空地、露天礦山及廢棄的探鑽洞穴)進行修復工作。集團已為地點還原之承諾作出非流動撥備，而相應物業、機器及廠房亦等額增加。

#### ii) 採礦權

集團根據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所訂立之採礦權/租賃協議，已承諾假如兩間附屬公司任何一間在二零一三年三月之產量仍然少於六百萬噸時將支付已界定礦區使用權費用。集團已為承諾作出撥備，相應無形資產亦等額增加。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t 股本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在已收取收入中記錄，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 u 分類報告

經營分部以及財務報表內所述各分類業務款項的界定方法，乃根據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所提供之財務資料作出，旨在讓本集團向不同業務及地區分配資源並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之表現。

地理上而言，管理層視中國大陸、香港、澳洲及其他為獨立業務分類。經營分部之業績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作出評定。由於本集團之現金水平由企業財務部集中管理，因此槓桿式外滙合約收益及滙兌收益淨額均屬企業分類。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業務分類不會合併，惟分類業務之間假如有類似經濟特點、並且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則除外。對於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假如符合大部分此等準則，則可能會被合併。

### v 收益認算

#### i) 貨品銷售

來自貨品銷售之收益一般於交貨予顧客時入賬。收益經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來自汽車銷售之收益，乃於簽發登記文件或將車輛付運時(以較早者為準)及當顧客一併接收該貨品連同擁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回報時入賬。收益已扣除任何政府稅項及減去任何貿易折扣。

#### ii) 提供服務

佣金收入於有關貨物售予顧客時入賬。

維修服務之收入於有關工作完成時入賬。

來自電訊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予顧客時入賬。

#### iii) 出售發展中房地產及待售物業

發展中房地產之銷售收益僅在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利益轉予買方時方可入賬。本集團認為訂約銷售之樓宇於竣工以及相關機構已頒發交付物業所需之有關許可證時，為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利益轉移。

來自自己竣工待售物業之收益於簽訂買賣合約之日入賬。

#### iv) 隧道收費

隧道收費於服務提供時列作收益入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收益認算續

#### v)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列作收益入賬。

#### vi)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之權利確定時入賬。

本集團參與投資之公司於其結算日後建議或宣派之股息，均不確認為於結算日之收入，改為於確立收取股息權利之日期予以確認。

### w 金融工具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i)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中列賬之金融資產、(ii)貸款與應收賬款、(iii)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iv)衍生金融工具。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決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並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該分類。

所有類別金融資產之購入及出售於交易日確認 — 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除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中列賬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作初步確認。

當本集團從該投資收取現金之權利過期或已合法轉讓，並已將該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利益實際上轉移後，該投資將不再被確認。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將評估是否具備客觀證據證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減值。對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權益投資而言，假如該投資之公平價值嚴重低於或長期低於其成本，本集團將據此考慮是否為該投資減值。在損益賬確認之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賬回撥。

#### i) 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中列賬之金融資產

此類別分為兩個次類別：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及最初已指定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中列賬之金融資產。倘若購入之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金融資產會撥歸此類別。衍生金融工具除指定為用作對沖交易外，一般可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若此分類別之資產應歸類為流動資產，其可持作交易或預期將於結算日起計12個月內變現。

「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中列賬之金融資產」類別之公平價值出現變動而產生之已實現或未實現收益及虧損，已在產生期間內納入損益賬。

#### ii) 貸款與應收賬款

貸款與應收賬款乃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之產生為當本集團直接向債務人提供款項、貨品或服務且無意買賣該年應收賬款，此款項應計入流動資產內，惟不包括以結算日起計12個月後到期者，該等款項則被列作非流動資產。貸款與應收賬款於賬目附註內列作應收款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貸款、應收賬款及持有至到期之投資均以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作初步確認，期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入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w 金融工具續

####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不屬於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計劃在結算日起計12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將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價值入賬，如果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因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在投資重估儲備賬中確認。如出售投資或投資被確定減值，則先前在投資重估儲備賬中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被轉入損益賬。

#### iv)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除非衍生金融工具符合對沖交易會計。

#### 現金流量對沖

假如衍生金融工具符合對沖交易會計並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無論屬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之可變性現金流量、或屬極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或屬已承諾未來交易之外幣風險，則該工具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之有效部分在對沖儲備賬中直接確認，而無效部分則在損益賬中直接確認。與計入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賬之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分有關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對沖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時在同一期間在損益賬中確認。然而，假如被對沖之交易導致非金融資產（例如存貨或固定資產）需要確認，之前在權益遞延之收益與虧損將由權益轉移，並包括在該資產之初期成本計算內。存貨之遞延金額最終在已售貨物成本中確認，而固定資產之遞延金額最終在折舊中確認。

當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或實際撤銷指定的對沖關係但仍然預計對沖預期交易將會進行時，截至當時為止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仍然保留在權益之中，直至交易發生而有關交易根據上述政策入賬。假如預計不會進行對沖交易，已在權益中確認之累計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將會即時由權益賬中轉撥至損益賬中確認。

#### 對境外經營淨投資的對沖

對於用作對境外經營淨投資的對沖並已確定為有效對沖的金融工具，其根據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部分會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會在外匯儲備之權益中獨立累計，直至該境外經營出售為止；屆時，已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轉撥至損益賬中確認。當中的無效部分則即時在損益賬確認。

用於對沖之各項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載於附註32。股東權益之對沖儲備變動載於附註28。當對沖項目尚未屆滿期限超過12個月，則有關之對沖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將全部列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

### x 營業租約

資產擁有權之全部利益及風險實際上仍保留於出租人之租約，列為營業租約處理。營業租約之應付及應收租金按各租期以直線法計算。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y 資產減值

本集團每年均評定無限定可用年期資產之減值。集團檢討須要攤銷之資產有否減值，以決定是否有證據顯示無法收回此等資產之賬面值。倘有關資產被視作出現減值，將於損益賬內確認之減值乃根據該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兩者中取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之現金流量（稱為現金產生單位）於最低層面分類。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日期檢討已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是否有減值回撥之可能性。

### z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磁鐵礦、廢金屬、鋼鐵、汽車、零件、電器用品、食品以及其他貿易項目，乃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指購置或生產之實質成本，並適當地以先進先出法、個別鑑定法或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往來估計之銷售價格，扣除適用之可變動銷售費用。

### aa 外幣

綜合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以港幣列賬，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交易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滙兌盈虧以及把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結算日匯率換算產生之滙兌盈虧在損益賬確認，除非以符合現金流對沖或淨投資對沖在權益賬內遞延。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及所有其他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以外幣計值之業績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有由此產生之滙兌差額將在權益 — 外滙波動儲備中獨立入賬。

重新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指定作為該等投資對沖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滙率波動差額直接計入滙率波動儲備。出售該等投資時，有關滙兌差額將於綜合損益賬中確認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當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直接在權益賬確認時，有關收益或虧損之滙兌差額將直接在權益賬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在損益賬確認時，有關收益或虧損之滙兌差額將在損益賬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後，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視為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結算日之滙率換算，此等差額直接計入滙率波動儲備。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用以確認資產及負債兩者本身稅基與賬面值之臨時差額。然而，假如在一項交易而非商業合併中由於初次確認一項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之遞延稅項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盈利或虧損、亦不影響應課稅盈利或虧損，則不會把有關遞延稅項入賬；又或用以確認來自未能因稅務原因扣減之商譽所產生之臨時差額、或與本集團可以控制回撥時間之在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臨時差額、而有關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回撥，又或與可扣除差額有關，除非彼等有可能在將來回撥。

因滙付保留溢利產生之預扣稅，只會在公司現階段有意滙付此等溢利之情況下進行撥備。

至於涉及尚未動用之遞延稅項資產，則只會在未来有可能動用時方予確認。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之遞延稅項，乃以物業賬面值可透過出售方式全數收回的可駁回推定確認，並按所適用稅率計算。

當有法定權利可把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時，又或應課稅實體或各應課稅實體有意在淨額基礎上結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餘額，而對有關之遞延稅務資產及負債所涉及之收入進行徵稅之稅務機關為同一機構時，則可把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cc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酬、年度花紅、受薪年假、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將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計提。假如延遲付款或結算將產生重大影響，則有關金額將以現值列賬。

#### ii)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確認為權益授出期間內一項支出，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購股權獎勵之公平價值乃採用二項點陣模式方法(根據採用布萊克 — 斯科爾斯模式之假設)在授出獎勵當天計算。

將於權益授出期間內列作支出之金額乃參考所授期權之公平價值釐定。公平價值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性質服務及表現之歸屬情況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僱員在某指定期間內仍然屬於某一實體之僱員)。對預期將會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已包括非市場性質歸屬情況。於每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本集團會修訂預期可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對於修訂之影響(如有者)會於綜合損益賬中確認。

#### iii) 終止受僱福利

終止受僱福利只會在本集團有正式具體辭退計劃、並且沒有撤回該計劃之實際情況下表明本集團決意終止僱用或因僱員自願離職而提供終止受僱福利時確認。



##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按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測)為基準而持續作出評估。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得出之會計估算可能與實際結果不同。於年內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可能產生重大調整風險之估計及假設結論如下：

###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每年均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按資產負債表日當天市場價值並基於潛在之淨收益作出評估。

### ii)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均根據附註1(y)中所載之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是否減值。就減值測試而言，已被分配至各產生現金單位之商譽會按預計經營表現及現金流量作出減值檢討。資產或產生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計算。估計現金流量乃反映對現在及未來之市場情況作出合理之假設，並作出適當折讓。

### iii) 資產減值

本集團大幅投資於有形及無形資產。集團認為進行減值評估需要作出廣泛判斷及預測。假如資產擁有無限定使用年期，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其他資產則在有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有關資產賬面值時檢討該資產是否減值。假如出現證據，集團將推算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從而釐定減值(如有者)幅度。可收回金額以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為準。有關減值虧損在損益賬確認。

### 採礦業務

本集團視其採礦業務為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當出現顯示採礦業務資產可能已經減值之事件或情況時，集團將對集團採礦業務之資產是否出現任何虧損進行測試。採礦業務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而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現金流預測計算，至於現金流預測已計入對礦場整個使用年期內礦石之售價、礦石級別、滙率、生產率、將來資本開支及生產成本作出最佳預測。現金流預測乃根據營運預計年期內所進行之長期礦場計劃計算，此乃礦業一般做法。因此，預測所涵蓋期間已大幅超出五年。對售價、營運成本、滙率及折扣率之假設尤其重要；在釐定可收回金額時，相對較容易因為上述重要假設變動而受到影響。

##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iii) 資產減值續

#### 物業、機器及設備

當出現物業、機器及設備之相關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時，集團將檢討物業、機器及設備是否已經減值。在釐定減值是否已經發生時，特別需要作出多個推算及假設，包括現金流是否與可能減值資產直接有關、現金流出之可使用年期及金額、以及資產剩餘價值(如有者)。至於減值虧損，則需要根據現有最佳資訊釐定可收回金額。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內部業務計劃得出現金流預測。在釐定可收回金額時，集團採納已使用合適折扣率(根據能取得之市場價格及獨立評估，視情況適用而定)折扣之現金流預測。

#### 發展中房地產

本集團根據可收回評估把發展中房地產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評估已考慮完成成本，乃根據過往經驗以及按合適折扣率、可取得市場報價及獨立評估(視情況適用而定)折扣之現金流預測得出。當顯示結餘可能無法變現之事件及環境改變發生時，減值將會入賬。辨識減值需要運用判斷及推算。當預期與原先推算不同時，發展中房地產之賬面值將在推算出現改變之期間在損益賬作出調整。

#### 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根據量性及質性條件要求，定期為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檢討有否減值。有關分析尤其需要作出多個推算及假設、有關公司持有至到期之意圖及能力又或持有直至已出現早前預測之可收回期、公司財務穩健程度、現金流預測及未來展望。

####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定期進行賬齡分析及評估應收賬可收回程度，從而評定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並作出減值撥備。管理層於評估各個別客戶之信譽及過往收款紀錄時均作出判斷。假如上述減值虧損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年度之盈利。

##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sup>續</sup>

### iv) 折舊

營運資產折舊構成本集團重大營運成本。固定資產成本採用直線法在各資產估計使用年期內以折舊開支入賬。管理層定期檢討技術及行業情況、資產報廢活動及剩餘價值，從而決定如何調整估計剩餘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率。

### v) 存貨撥備

本集團在每一結算日均評估存貨之賬面值，以確定有關存貨是否按照附註1(z)所述會計政策以成本及可變現值兩者中以較低數額入賬。管理層根據現行市況及類似經驗估計可變現價值淨額。任何假設之改變將增加或減少存貨撇減值或撇減之相應回撥，並因此影響本集團之盈利及資產價值淨額。

### vi)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現存衍生工具交易之公平價值由Reval Inc.(提供衍生工具風險管理及對沖會計解決方案之公司)獨立評估，並參照主要金融機構所提供之公平價值加以核證。釐定上述評估需要作出判斷；若假設出現變動，可能對損益賬或權益賬產生重大影響。

### v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若干司法地區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之撥備須作出審慎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用作釐定最終稅項之多項交易及計算方法並不確定。倘該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錄得之款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涉及稅項虧損，並取決於管理層對可用於抵銷可動用稅項虧損之日後須課稅溢利之預期。該等實際利用之結果或有不同。

### 3 營業額及收入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持有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統稱「獲投資公司」)，以及籌募資金。本集團產生收入之活動乃透過獲附屬公司進行。獲投資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本集團之收入包括來自供應貨物之收費總發票值(如適用，經扣除政府稅項)、電訊服務收費、向顧客提供服務、出售物業所得總額、總物業租金、貨倉及冷藏倉庫收入及隧道收費，分析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貨品銷售	87,669	60,977
電訊	3,196	2,966
提供予顧客之服務	2,637	1,795
物業出售	4,845	3,290
租金收入	869	800
隧道收費	797	740
其他	73	46
	<b>100,086</b>	<b>70,614</b>

本集團客戶源分佈甚廣，因此並無單一客戶與本集團之交易超逾本集團收益的10%。

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內。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其他收入		
佣金收入、補貼收入、回贈及其他	753	531
來自其他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上市股份	7	53
	<b>760</b>	<b>584</b>
滙總收益淨額(附註i)	<b>348</b>	<b>335</b>
出售/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所得淨額	209	2,117
出售其他財務資產(上市投資為主)所得淨額	-	1,22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淨額	-	131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淨額	230	-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淨額	296	-
	<b>735</b>	<b>3,476</b>
	<b>1,843</b>	<b>4,395</b>

附註：

i) 上述滙總收益淨額港幣三億四千八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億三千五百萬元)主要是重估外幣貨幣項目滙總收益淨額。

## 5 分類資料

### a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收入及溢利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 普通股 股東應佔 溢利/ (虧損)
		收入*	綜合業務 溢利/ (虧損)	所佔共同 控制實體 之業績	所佔 聯營公司 之業績	財務收入	財務支出	集團合計	分類業務 分配†	分類業務 溢利/ (虧損)	稅項	
特鋼	44,043	2,926	142	28	317	(676)	2,737	(6)	2,731	(440)	(297)	1,994
鐵礦開採	83	(256)	-	-	-	(188)	(444)	-	(444)	21	-	(423)
房地產												
中國大陸	5,459	2,116	1,141	-	94	(14)	3,337	10	3,347	(853)	(170)	2,324
香港	249	516	-	132	-	-	648	86	734	(26)	-	708
能源	23	287	1,367	-	11	-	1,665	-	1,665	(77)	-	1,588
隧道	797	539	198	-	2	-	739	-	739	(89)	(132)	518
大昌行	46,109	1,946	23	4	23	(248)	1,748	(90)	1,658	(513)	(528)	617
中信國際電訊	3,196	374	-	185	1	(1)	559	-	559	(65)	(195)	299
其他投資	127	(55)	209	19	-	-	173	-	173	(5)	-	168
投資物業公平 價值之變動	-	1,835	-	546	-	-	2,381	-	2,381	(393)	(97)	1,891
企業營運												
一般及行政費用	-	(441)	-	-	-	-	(441)	-	(441)	(40)	-	(481)
滙兌收益	-	172	-	-	-	-	172	-	172	-	-	172
財務支出淨額	-	-	-	-	247	22	269	-	269	(80)	-	189
合計	100,086	9,959	3,080	914	695	(1,105)	13,543	-	13,543	(2,560)	(1,419)	9,564
應佔溢利： 永久資本證券 持有人												(331)
												9,233

\* 各申報分類業務所包括的公司，已列載於附註43。

† 分類業務分配來自各分類業務之間按公平磋商租金作出的物業租賃。

## 5 分類資料續

### a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收入及溢利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收入*	綜合業務 溢利/ (虧損)	所佔共同 控制實體 之業績	所佔 聯營公司 之業績	財務收入	財務支出	集團合計	分類業務 分配†	分類業務 溢利/ (虧損)	稅項	非控股 權益	本公司 普通股 股東應佔 溢利/ (虧損)
特鋼	30,478	2,646	386	29	192	(355)	2,898	(7)	2,891	(522)	(267)	2,102
鐵礦開採	27	(470)	-	-	1	-	(469)	-	(469)	123	-	(346)
房地產												
中國大陸	3,791	987	-	-	51	(31)	1,007	10	1,017	(379)	(55)	583
香港	258	207	-	108	-	-	315	85	400	(23)	-	377
能源	-	966	1,043	-	11	-	2,020	-	2,020	(61)	-	1,959
隧道	775	523	193	-	-	-	716	-	716	(86)	(128)	502
大昌行	32,211	1,885	50	21	15	(115)	1,856	(89)	1,767	(355)	(637)	775
中信國際電訊	2,966	355	-	108	1	-	464	1	465	(44)	(173)	248
其他投資	108	2,092	328	69	2	(2)	2,489	-	2,489	(502)	-	1,987
投資物業公平 價值之變動	-	1,294	-	338	-	-	1,632	-	1,632	(316)	(18)	1,298
企業營運												
一般及行政費用	-	(511)	-	-	-	-	(511)	-	(511)	(34)	-	(545)
滙兌收益	-	111	-	-	-	-	111	-	111	-	-	111
財務支出淨額	-	-	-	-	83	(201)	(118)	-	(118)	(40)	-	(158)
合計	70,614	10,085	2,000	673	356	(704)	12,410	-	12,410	(2,239)	(1,278)	8,893
應佔溢利：												
永久資本證券 持有人												-
												8,893

\* 各申報分類業務所包括的公司，已列載於附註43。

† 分類業務分配來自各分類業務之間按公平磋商租金作出的物業租賃。

## 5 分類資料<sup>續</sup>

### a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收入及溢利<sup>續</sup>

以下為按地理區域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中國大陸	78,804	54,102
香港	12,547	11,574
其他國家	8,735	4,938
	100,086	70,614

### b 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業務類別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分類資產 <sup>+</sup>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聯營公司投資			資產總額			分類負債 <sup>+</sup>			總資產淨額			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之增加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2011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月 1日	2011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月 1日	2011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月 1日	2011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月 1日	2011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月 1日	2011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月 1日	2011年 12月 31日	2010年 12月 31日
按主要業務劃分																				
特鋼	53,175	45,243	34,271	2,872	2,923	4,291	226	185	148	56,273	48,351	38,710	(27,295)	(23,409)	(18,146)	28,978	24,942	20,564	6,507	7,032
鐵礦開採	66,997	53,397	36,026	-	-	-	-	-	-	66,997	53,397	36,026	(42,059)	(38,678)	(25,977)	24,938	14,719	10,049	13,672	19,434
房地產																				
中國大陸	33,304	31,733	24,218	7,048	5,677	5,465	-	-	-	40,352	37,410	29,683	(9,616)	(10,332)	(7,428)	30,736	27,078	22,255	1,819	2,833
香港	7,685	6,959	6,438	-	-	-	6,319	5,534	4,890	14,004	12,493	11,328	(283)	(293)	(280)	13,721	12,200	11,048	300	285
能源	2,011	1,181	301	6,899	6,659	6,567	-	-	-	8,910	7,840	6,868	(352)	(101)	(52)	8,558	7,739	6,816	4	-
隧道	956	972	980	1,021	991	948	-	-	-	1,977	1,963	1,928	(153)	(181)	(194)	1,824	1,782	1,734	2	4
大昌行	20,355	14,158	11,072	239	356	258	228	203	130	20,822	14,717	11,460	(12,347)	(7,562)	(5,671)	8,475	7,155	5,789	2,088	888
中信國際電訊	2,884	2,652	2,532	43	-	-	427	408	-	3,354	3,060	2,532	(1,153)	(1,131)	(749)	2,201	1,929	1,783	320	330
其他投資	2,687	534	4,040	3,156	5,075	4,568	22	15	629	5,865	5,624	9,237	(571)	(617)	(113)	5,294	5,007	9,124	-	300
企業營運	11,185	8,314	8,159	-	-	-	-	-	-	11,185	8,314	8,159	(47,897)	(36,647)	(31,936)	(36,712)	(28,333)	(23,777)	7	1
分類資產/(負債)	201,239	165,143	128,037	21,278	21,681	22,097	7,222	6,345	5,797	229,739	193,169	155,931	(141,726)	(118,951)	(90,546)	88,013	74,218	65,385	24,719	31,107

企業分類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金融工具、現金及銀行存款與借款，由集團財務部集中管理，並不分配予各獨立呈報之分類業務。

\* 非流動資產為預期自年結日起十二個月後方可收回之金額。

† 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按抵銷集團旗下公司之間結餘後呈列。

## 5 分類資料<sup>續</sup>

### b 資產及負債<sup>續</sup>

以下為按地理區域劃分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中國大陸	75,103	68,327	59,087
澳洲	62,017	48,798	30,215
香港	20,344	18,092	19,120
其他國家	576	995	860
	<b>158,040</b>	<b>136,212</b>	<b>109,282</b>

## 6 綜合業務溢利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綜合業務溢利已計入		
租金收入		
i) 投資物業		
總收益	883	800
減：直接支出	(50)	(52)
	833	748
ii) 其他營業租約	187	170



## 6 綜合業務溢利續

	集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並已扣除		
已售存貨/物業成本	70,835	48,087
下列費用已包括在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費用及其他營運費用內		
員工成本	4,056	3,12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994	1,456
租賃土地 — 營業租約攤銷	37	34
無形資產攤銷	149	140
其他營運費用	5,101	4,472
核數師酬金	53	52
僱員退休金計劃供款	140	105
以下減值虧損撥備(附註)		
其他財務資產	98	74
物業、機器及設備	526	345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8	18
無形資產	-	32
營業租約租金		
土地及樓宇	396	331

### 附註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按業務分類之減值虧損		
鐵礦開採(附註a)	147	125
特鋼(附註b)	344	-
房地產(附註c)	-	145
中信國際電訊	13	14
大昌行(附註d)	50	111
其他投資(附註e)	98	74
	652	469

- a. 集團已為鐵礦開採業務之額外項目器材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 b. 由於若干環保因素，兩座高爐、一座轉爐、以及彼等相關設施經已停止運作，其減值虧損亦已確認。
- c. 在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已為一項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物業投資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其按預期貼現現金流計算之在用價值低於賬面值。
- d. 大昌行之減值虧損主要與固定資產及其他應收賬款有關。
- e. 由於部份上市股份市值遠低於收購價，因此在其他投資作出減值撥備。

## 6 綜合業務溢利續

以下為本集團日後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所應收取之最低租約付款總額：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一年內	796	768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776	701
五年後	81	45
	<b>1,653</b>	<b>1,514</b>

## 7 財務支出淨額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b>財務支出</b>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	2,042	1,274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	1,622	1,518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其他貸款	136	278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其他貸款	267	31
	<b>4,067</b>	<b>3,101</b>
資本化金額	<b>(2,891)</b>	<b>(2,335)</b>
	<b>1,176</b>	<b>766</b>
<b>其他財務支出</b>	<b>106</b>	<b>107</b>
其他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虧損	98	51
無效的現金流對沖	(275)	(220)
	<b>1,105</b>	<b>704</b>
<b>財務收入</b>		
利息收入	(695)	(356)
	<b>410</b>	<b>348</b>

借入資金所採用之資本化利率每年介乎2.7%及4.9%(二零一零年：每年介乎2.8%及4.6%)。

## 8 稅項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香港以外稅項則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再按本集團經營業務國家當地適用之稅率計算。稅項撥備將定期作出檢討，以反映法例、慣例及商討情況之改變。詳情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重列 2010
a)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65	268
香港以外稅項	1,803	1,534
遞延稅項(附註33)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390	316
源自及撥回其他暫時差異	113	121
稅率改變之影響	(11)	-
	2,560	2,239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b) 與撥入對沖儲備有關之總流動及遞延稅項		
與採礦資產及其他有關之遞延稅項	759	26

採用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之稅項，與採用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理論上稅項比較，兩者差異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重列 2010
除稅前溢利	13,543	12,410
減：所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3,080)	(2,000)
聯營公司	(914)	(673)
	9,549	9,737
按16.5%之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二零一零年：16.5%)	1,576	1,607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281	110
毋須課稅收入及不可扣減費用之影響	(285)	(176)
運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扣減不被確認之稅項虧損	71	(37)
年前之不足撥備	73	-
稅率改變之影響	(11)	-
利息收入及中國業務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335	269
其他	520	466
稅項	2,560	2,239

##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為溢利港幣十九億五千一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四十二億二千八百萬元)。

## 10 股息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已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二零零九年：每股港幣0.25元)	1,095	912
中期		
已派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5元(二零一零年：每股港幣0.15元)	547	547
末期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二零一零年：每股港幣0.30元)	1,095	1,095
	1,642	1,642
每股股息(港幣元)	0.45	0.45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港幣九十二億三千三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八十八億九千三百萬元)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已就兌換附屬公司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計算，該影響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每股基本及已攤薄盈利乃按年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3,649,232,965股(二零一零年：已發行股份3,648,688,160股)計算，此乃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因此行使購股權被視作不會引致潛在額外普通股以零代價發行。

## 12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位董事酬金如下所示：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2011 總計	2010 總計
常振明 <sup>#</sup>	-	1.22	1.00	-	2.22	3.38
張極井 <sup>#</sup>	-	2.12	4.00	-	6.12	6.38
榮明杰 <sup>#</sup>	-	2.54	-	0.13	2.67	9.34
莫偉龍 <sup>#</sup>	-	3.23	9.92	0.01	13.16	14.39
劉基輔 <sup>#</sup>	-	1.05	6.95	0.01	8.01	9.43
羅銘韜 <sup>#</sup>	-	2.70	9.19	0.13	12.02	13.11
郭文亮 <sup>#</sup>	-	2.63	9.19	0.13	11.95	13.40
韓武敦	0.50	-	-	-	0.50	0.35
德馬雷	0.35	-	-	-	0.35	0.20
居偉民	0.35	-	-	-	0.35	0.20
殷可*	0.59	-	-	-	0.59	0.32
科爾	0.27	-	-	-	0.27	-
蕭偉強	0.36	-	-	-	0.36	-
張偉立	0.18	-	-	-	0.18	0.35
陸鍾漢	0.16	-	-	-	0.16	0.30
何厚鏘	0.14	-	-	-	0.14	0.25
李士林	-	0.21	-	-	0.21	0.71
王安德	-	0.86	-	-	0.86	11.24
李松興	-	-	-	-	-	1.31
	2.90	16.56	40.25	0.41	60.12	84.66

年內，科爾先生及蕭偉強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張偉立先生、陸鍾漢先生及何厚鏘先生辭任。

年內，李士林先生及王安德先生退休。

標註「#」之執行董事被視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

\* 包括由本集團上市附屬公司支付予一名董事之袍金港幣十八萬元。

### 13 最高酬金人士

在最高酬金五名人士之中，三名(二零一零年：三名)為董事，其酬金在附註12披露。

其他兩名人士(二零一零年：兩名)之酬金總額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薪金及其他酬金	4.67	4.10
酌情花紅	22.31	18.97
退休計劃供款	0.36	0.34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	4.32
	27.34	27.73

上述人士酬金在以下範圍內之數目：

	2011	2010
港幣11,000,001元 – 港幣12,000,000元	1	1
港幣15,000,001元 – 港幣16,000,000元	1	1

### 14 退休福利

香港僱員可選擇參加在中信集團強積金計劃內其中一個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即富達退休集成信託計劃、恒生強積金智選計劃、或RCM強積金精選計劃。所有上述集成信託計劃均為界定供款計劃，根據各信託契約管理，並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監管。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之附屬公司旗下僱員必須參加由有關當地機構管理及運作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並根據有關當地法例要求作出供款。

## 15 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

### a 集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固定資產								總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投資物業	租賃土地 — 營業租約 (附註v)	發展中 房地產 (附註i、 ii及v)	
	租賃土地 — 財務租賃及 自用物業 (附註ii)	機器 (附註ii)	在建工程 (附註i、 ii及iii)	其他 (附註iv)	小計				
成本或估值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398	19,209	38,514	4,056	73,177	13,579	1,769	10,072	98,597
兌換調整	383	759	289	70	1,501	366	75	342	2,284
添置(附註vii)	308	499	15,646	777	17,230	1	86	1,976	19,293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	91	89	12	157	349	-	16	-	365
出售	(161)	(637)	(27)	(192)	(1,017)	(511)	(10)	(1,746)	(3,28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	-	-	-	1,835	-	-	1,835
完成後轉撥	2,010	3,549	(5,763)	2,387	2,183	-	509	(2,692)	-
轉撥至投資物業/發展中 房地產流動資產/存貨	-	-	(77)	(30)	(107)	190	-	(1,408)	(1,325)
由待售房地產轉撥	-	-	-	-	-	-	-	246	246
由非流動訂金轉撥	-	-	2,118	1,787	3,905	-	-	-	3,905
重新分類	(359)	4	-	494	139	(190)	51	-	-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70	23,472	50,712	9,506	97,360	15,270	2,496	6,790	121,916
累積折舊、攤銷及減值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110	5,040	150	2,543	9,843	-	172	191	10,206
兌換調整	77	236	1	36	350	-	11	-	361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	19	37	-	66	122	-	1	-	123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附註ix)	365	1,120	-	509	1,994	-	37	1	2,032
於在建工程撥充資本之折舊	52	183	-	21	256	-	-	-	256
因出售撥回	(139)	(563)	(26)	(111)	(839)	-	(2)	(30)	(871)
減值虧損	95	250	148	33	526	-	-	-	526
轉撥至投資物業/流動資產	-	1	-	(25)	(24)	-	-	-	(24)
重新分類	(193)	-	-	193	-	-	-	-	-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6	6,304	273	3,265	12,228	-	219	162	12,609
賬面淨值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84	17,168	50,439	6,241	85,132	15,270	2,277	6,628	109,307
以下列代表									
成本	13,670	23,472	50,712	9,506	97,360	-	2,496	6,790	106,646
估值	-	-	-	-	-	15,270	-	-	15,270
	13,670	23,472	50,712	9,506	97,360	15,270	2,496	6,790	121,916

## 15 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續

### a 集團續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固定資產								總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投資物業	租賃土地 — 營業租約 (附註v)	發展中 房地產 (附註i、 ii及v)	
	租賃土地 — 財務租賃及 自用物業 (附註ii)	機器 (附註ii)	在建工程 (附註i、 ii及iii)	其他 (附註iv)	小計				
<b>成本或估值</b>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857	13,824	21,738	3,384	47,803	11,164	1,714	9,236	69,917
兌換調整	279	545	295	76	1,195	324	70	451	2,040
添置(附註vii)	170	354	21,622	541	22,687	-	-	2,805	25,492
出售	(51)	(266)	(52)	(153)	(522)	-	(29)	(3)	(55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	-	-	-	1,294	-	-	1,294
完成後轉撥	2,515	4,603	(7,082)	217	253	-	14	(267)	-
轉撥至投資物業/流動資產	(282)	4	-	(35)	(313)	797	-	(2,280)	(1,796)
由非流動訂金轉撥	-	-	2,074	-	2,074	-	-	130	2,204
重新分類	(90)	145	(81)	26	-	-	-	-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98	19,209	38,514	4,056	73,177	13,579	1,769	10,072	98,597
<b>累積折舊、攤銷及減值</b>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35	3,941	24	2,171	7,771	-	133	171	8,075
兌換調整	63	193	1	37	294	-	6	12	312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附註ix)	290	796	-	370	1,456	-	34	8	1,498
於在建工程撥充資本之折舊	16	143	-	88	247	-	-	-	247
因出售撥回	(21)	(38)	-	(106)	(165)	-	(2)	-	(167)
減值虧損	206	-	125	13	344	-	1	-	345
轉撥至投資物業/流動資產	(79)	-	-	(25)	(104)	-	-	-	(104)
重新分類	-	5	-	(5)	-	-	-	-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0	5,040	150	2,543	9,843	-	172	191	10,206
<b>賬面淨值</b>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88	14,169	38,364	1,513	63,334	13,579	1,597	9,881	88,391
以下列代表									
成本	11,398	19,209	38,514	4,056	73,177	-	1,769	10,072	85,018
估值	-	-	-	-	-	13,579	-	-	13,579
	11,398	19,209	38,514	4,056	73,177	13,579	1,769	10,072	98,597



## 15 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續

### a 集團續

附註：

- i) 年內，於發展中房地產及在建工程內已撥充資本化之利息分別於發展中房地產總額為港幣四億五千三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億九千八百萬元)及於在建工程總額為港幣十九億三千五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六億九千一百萬元)。
- 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與發展中房地產之總賬面額為港幣四百三十三億二千三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百二十三億一千一百萬元)，用作本集團部份附屬公司信貸之抵押。
- i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包括發展在澳洲西部之鐵礦石礦港幣四百二十億七千二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百一十七億九百萬元)、擴充特鋼鋼廠規模港幣八十四億七千九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六十五億六千七百萬元)以及其他項目港幣一億六千一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億三千八百萬元)。
- iv)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主要包括貨船、酒店、交通設備、貨運駁船、電腦裝備、電訊設備、汽車、傢俬、裝置及設備。
- v)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份發展中房地產正申請中國土地使用權證。
- vi) 本集團為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添置作出以下承擔：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已批准但未簽約 物業、機器及設備、發展中房地產及分類為營業租約之租賃土地	602	2,353
已簽約但未撥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發展中房地產及分類為營業租約之租賃土地	11,954	12,039

- vii) 按業務劃分之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添置：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特鋼	5,436	5,195
鐵礦開採	10,413	16,633
房地產	2,010	2,845
隧道	2	4
大昌行	1,233	654
中信國際電訊	187	159
其他投資	12	2
	19,293	25,492

- viii) 按地理區域劃分之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添置：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中國大陸	8,249	8,448
香港	591	384
海外	10,453	16,660
	19,293	25,492

- ix) 按業務劃分之折舊及攤銷：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特鋼	1,421	1,037
鐵礦開採	24	1
房地產	92	84
隧道	5	6
大昌行	366	258
中信國際電訊	118	107
其他投資	6	5
	2,032	1,498

## 15 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續

### b 公司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汽車、設備、傢俬及裝置	
	2011	2010
成本		
一月一日	104	105
添置	7	1
出售	(1)	(2)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	104
累積折舊		
一月一日	97	95
本年度折舊	4	4
因出售撥回	(1)	(2)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	97
賬面淨值，按成本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7

### c 本集團房地產之年期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租賃土地 — 財務租賃及自用物業		投資物業		發展中房地產*		租賃土地 — 營業租約		總額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租務物業										
香港										
超過50年之租約	37	23	845	865	-	-	-	-	882	888
10年至50年之租約	1,982	1,876	5,420	4,634	441	24	-	-	7,843	6,534
少於10年之租約	12	12	-	-	-	-	-	-	12	12
中國大陸										
超過50年之租約	119	476	1,998	1,766	2,500	3,302	510	-	5,127	5,544
10年至50年之租約	11,092	8,652	6,589	5,873	3,849	6,746	1,976	1,759	23,506	23,030
少於10年之租約	159	91	-	-	-	-	-	-	159	91
海外物業										
永久物業										
10年至50年之租約	229	228	418	441	-	-	-	-	647	669
少於10年之租約	40	40	-	-	-	-	10	10	50	50
	-	-	-	-	-	-	-	-	-	-
	13,670	11,398	15,270	13,579	6,790	10,072	2,496	1,769	38,226	36,818

\* 上述總額包括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可供出售發展中房地產港幣四十六億六千二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七十九億三千六百萬)，餘額則包括自用發展中房地產。

## 15 固定資產及發展中房地產續

### d 物業估值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

物業位於	估值師
香港及上海	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
日本	Network Real Estate Appraisal Co Ltd

e 本集團持作營業租約用途以產生租金收入之固定資產及於流動資產項目下之待售物業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投資物業	租賃土地 — 財務租賃及 自用物業	其他固定 資產	固定資產 總額	待售物業
成本或估值	15,270	184	318	15,772	–
累積折舊/減值	–	(19)	(162)	(181)	–
賬面淨值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70	165	156	15,591	–
本年度折舊/攤銷	–	5	47	52	–
成本或估值	13,579	182	266	14,027	310
累積折舊/減值	–	(14)	(136)	(150)	(70)
賬面淨值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79	168	130	13,877	240
本年度折舊/攤銷	–	4	33	37	3

## 16 附屬公司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2011	2010
非流動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	1,996	1,822
附屬公司欠負金額(附註)	78,893	66,579
	80,889	68,401
流動		
附屬公司欠負金額(附註)*	4,896	3,960
欠負附屬公司金額(附註)*	(6,223)	(9,647)
	(1,327)	(5,687)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載於賬目附註43。

附註：除附屬公司欠負約港幣四百二十八億八千六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四百四十億九千五百萬元)為免息貸款、以及欠負附屬公司約港幣六十一億七千九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六十一億五千九百萬元)為免息貸款外，其餘附屬公司欠負/欠負附屬公司之款項均為無抵押並按市場利率計算之有息貸款。附屬公司欠負之非流動款項毋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還款，而附屬公司欠負/欠負附屬公司之流動款項並無固定還款期。除了在二零一一年作出港幣四億八千五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億八千一百萬元)之減值虧損撥備外，該等款項並無違約或遭減值。

\* 此等金額與公平價值相若。

## 17 共同控制實體

	集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所佔資產淨額	15,746	15,902
商譽及無形資產		
一月一日	2,018	2,184
年內收購	29	-
出售	(63)	(213)
攤銷	(48)	(36)
滙兌差額	75	83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1	2,018
	17,757	17,920
共同控制實體欠負之貸款(附註b)	3,522	3,762
欠負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附註b)	(1)	(1)
	21,278	21,681
	公司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非上市股份成本	4,244	4,244
共同控制實體欠負之貸款	894	877
	5,138	5,121

附註：

- a. 共同控制實體包括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該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為七月三十一日，與本集團之年度結算日不同。部份共同控制實體(包括西隧)之業績已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以權益法入賬。
- b. 除在共同控制實體欠負之貸款內約港幣十三億一千七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四億八千八百萬元)為免息貸款外，其餘共同控制實體欠負及欠負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均按市場利率計息。該等貸款毋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還款，亦無拖欠或遭減值，而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 17 共同控制實體續

- c. 下列款項為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及負債，盈利及業績，均以權益法並為商譽及攤銷作出調整後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賬：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17,537	21,025
流動資產	15,746	20,313
	<b>33,283</b>	<b>41,338</b>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7,509)	(11,523)
流動負債	(9,477)	(13,761)
	<b>(16,986)</b>	<b>(25,284)</b>
資產淨額	16,297	16,054
收益	28,468	19,861
支出	(24,361)	(17,386)
	<b>4,107</b>	<b>2,475</b>
稅項	(853)	(413)
年內溢利	3,254	2,062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資本承擔(附註i)		
已批准但未簽約	346	386
已簽約但未撥備	1,147	1,520

附註：

- i) 集團在借予各共同控制實體之資本及貸款中所應佔份額已全數繳付。
  - ii) 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均沒有重大或然負債須由集團承擔。
- d.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資料載於賬目附註43。

## 18 聯營公司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所佔資產淨額	4,922	4,156	3,619
商譽	65	65	65
聯營公司欠負之貸款(附註b)	2,243	2,132	2,122
欠負聯營公司之貸款(附註b)	(8)	(8)	(9)
	7,222	6,345	5,797
投資成本			
非上市股份	2,879	2,822	2,673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2011	2010
投資成本		
非上市股份	53	53
聯營公司欠負之貸款	1,942	1,973
欠負聯營公司之貸款	(8)	(8)
	1,987	2,018

年內從聯營公司獲取之股息收入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非上市聯營公司	166	544

附註：

- 聯營公司香港興業有限公司(「香港興業」)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為三月三十一日，與本集團之結算日不同。部份聯營公司(包括香港興業)之業績已按其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以權益法入賬。
- 除欠負聯營公司之貸款內約港幣八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八百萬元)為免息貸款外，其餘在聯營公司欠負及欠負聯營公司之貸款均按市場利率計息。除了在二零零七年為聯營公司欠負之貸款作出港幣二千四百萬元之減值虧損撥備外，該等貸款毋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還款，亦無拖欠或遭減值，而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 主要聯營公司資料載於賬目附註43。

## 18 聯營公司續

以總額基準歸納各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資產	24,516	21,227	19,616
負債	14,760	13,536	13,590
收益	9,416	7,770	
溢利	1,579	1,484	
資本承擔			
已批准但未簽約	261	190	
已簽約但未撥備	561	651	
或然負債	125	114	

## 19 其他財務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投資之公平價值		
於香港上市股份	252	377
	252	377
其他		
非上市投資		
股份成本	13	13
投資基金，按公平價值	80	58
	345	448

其他財務資產按幣種分類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港幣	264	390
其他貨幣	81	58
	345	448

## 20 無形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總額
		採礦資產	行車隧道	其他	
<b>成本</b>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如過往呈列	1,258	10,820	2,000	361	14,439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之影響	(45)	-	-	-	(45)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已重列	1,213	10,820	2,000	361	14,394
兌換調整	7	(14)	-	21	14
添置	-	2,700	-	21	2,721
收購附屬公司	190	-	-	485	675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0	13,506	2,000	888	17,804
<b>累積攤銷及減值虧損</b>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4	21	1,320	55	1,450
兌換調整	-	-	-	3	3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	-	112	37	149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	21	1,432	95	1,602
<b>賬面淨值</b>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6	13,485*	568	793	16,202
<b>成本</b>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如過往呈列	1,249	8,611	2,000	329	12,189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之影響	(45)	-	-	-	(45)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已重列	1,204	8,611	2,000	329	12,144
兌換調整	9	16	-	15	40
添置	-	2,193	-	17	2,21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1,213	10,820	2,000	361	14,394
<b>累積攤銷及減值虧損</b>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5	21	1,204	26	1,276
兌換調整	-	-	-	2	2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	-	116	24	140
減值虧損	29	-	-	3	32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	21	1,320	55	1,450
<b>賬面淨值</b>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1,159	10,799*	680	306	12,944

\* 包括港幣十六億四千八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五億一千一百萬元)之採礦權準備款項，其中包括港幣十五億二千四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五億一千一百萬元)之非流動準備款項，詳情見附註34。

年內，攤銷支出已計入綜合損益賬之「其他營運費用」內。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車隧道之攤銷期尚有五年時間，而採礦資產現正興建，並將於竣工及礦洞投產時按產量法逐項攤銷。本集團預計可在大約二十五年時間內合共開採二十億噸鐵礦。



## 20 無形資產續

按業務劃分之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年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商譽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採礦資產	行車隧道*	其他		採礦資產	行車隧道*	其他	
特鋼	265	-	-	2	237	-	-	-	231
鐵礦開採	23	13,485	-	-	23	10,799	-	-	25
房地產									
中國大陸	277	-	-	1	278	-	-	-	278
隧道	7	-	568	-	7	-	680	-	7
中信國際電訊	437	-	-	80	354	-	-	36	351
大昌行	347	-	-	710 <sup>†</sup>	260	-	-	270 <sup>†</sup>	287
	<b>1,356</b>	<b>13,485</b>	<b>568</b>	<b>793</b>	<b>1,159</b>	<b>10,799</b>	<b>680</b>	<b>306</b>	<b>1,179</b>

\* 行車隧道權指經營東區海底隧道之特許經營權，有關經營權在二零一六年八月七日結束。當特許經營權結束時，特許權之資產將以無償方式(根據特許權條款指明之若干機器及設施除外)歸屬予特許權授權人(即香港政府)。

<sup>†</sup> 其他主要包括大昌行集團之汽車代理權，其金額為港幣六億六千萬(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億五千一百萬元)。

## 21 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項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非流動訂金包括為以下支付的訂金		
貨船建造	2,728	3,956
為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進行之收購及興建， 主要與本集團鋼廠新一期及位於澳洲鐵礦開採項目有關	1,194	2,27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66
若干電訊設施之預付租金	109	105
	<b>4,031</b>	<b>6,403</b>

## 22 其他待售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見附註39(c))及在中國的若干房地產已分類為其他待售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及香港若干房地產已分類為其他待售資產。

## 23 存貨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原材料	3,845	4,677
在產品	1,711	1,388
產成品	7,987	4,722
其他	582	404
	14,125	11,191

扣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港幣一億二千一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四千六百萬元)存貨減值以及存貨減值撥回之港幣二千八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千五百萬元)，已包括在損益賬中銷售成本內。

## 24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一年內	7,375	5,002	-	-
一年以上	48	178	-	-
	7,423	5,180	-	-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8,830	8,890	193	188
	16,253	14,070	193	188

附註：

- i) 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撥備；賬齡按發票日期分類。
- ii) 各營業單位均具備明確之信貸政策。
- iii)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iv)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共同控制實體欠金額港幣一億八千五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億二千七百萬元)及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息港幣十七億三千八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億七千七百萬元)均無抵押、不計利息及按通知償還；並包括聯營公司欠負金額港幣一億三千八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九千五百萬元)，均無抵押、不計利息及按通知償還。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港幣三億三千二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一億八千二百萬元)已到期但並無減值，此等款項涉及多名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此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三個月內	274	153
三至六個月	35	22
六個月以上	23	7
	332	182

## 24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sup>續</sup>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一月一日	123	127
兌換調整	3	4
年內減值虧損撥備	22	18
年內撇銷之應收賬款	(6)	(17)
年內撥備回撥	(14)	(9)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	123

減值虧損撥備之增設與解除已計入綜合損益賬之其他營運費用內。若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已計入撥備賬目之款項一般將被撇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港幣一億八千七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一億元)已個別進行減值，此等個別減值之應收賬款主要涉及在無法預期之嚴峻經濟環境下經營之客戶。根據評估，本公司可以收回上述應收賬款之部份數額，因此已確認港幣四千四百萬元之特別減值虧損撥備(二零一零年：港幣三千五百萬元)已在應收賬款中扣除。本集團對上述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並不包括減值資產。

## 25 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一年內	13,173	9,744	-	-
一年以上	204	456	-	-
	13,377	10,200	-	-
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	17,200	16,711	293	291
	30,577	26,911	293	291

附註：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26 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40元之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法定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0	2,400
已發行並繳足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48,688,160	1,459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648,688,160	1,459
根據計劃二零零零發行之股份	756,000	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49,444,160	1,460

### 購股權計劃：

自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零零(「計劃二零零零」)以來直至計劃二零零零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結束為止，本公司已授出六批購股權：

授出日期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	行使價 港幣元	授出日期 前收市價 港幣元	尚未行使	
					於2011年 12月31日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11,550,000	0.32%	18.20	18.10	-	-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	12,780,000	0.35%	19.90	19.90	-	-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	15,930,000	0.44%	22.10	22.50	-	5,596,000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	18,500,000	0.51%	47.32	47.65	11,800,000	12,1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13,890,000	0.38%	22.00	21.40	12,650,000	12,800,000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	880,000	0.02%	20.59	19.98	880,000	880,000

所有根據計劃二零零零已授出及獲接納之購股權，可在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份行使。

行使價為每股港幣18.20元、港幣19.90及港幣22.10元之購股權，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九日當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失效。

除計劃二零零零外，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向彼等若干僱員作出以股本結算及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獲此等公司確認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總額對本集團並不構成重大影響。

由於計劃二零零零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結束，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採納之新計劃為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計劃二零一一」)，據此，董事會可決定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任何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或任何成員公司之代表)提出授予購股權建議，而該等人士在接納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元。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ii)本公司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之平均收市價。根據計劃二零一一可授出之購股權全數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出採納計劃二零一一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亦即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二零一一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364,944,416股)。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計劃二零一一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26 股本續

a 未行使之購股權流量變動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11		2010	
	每股平均行使價 港幣元	購股權	每股平均行使價 港幣元	購股權
一月一日		31,376,000		33,486,000
已授出	-	-	20.59	880,000
已獲行使	22.10	(756,000)	-	-
已作廢	23.53	(5,290,000)	31.76	(2,990,000)
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30,000		31,376,000
加權平均合約之剩餘年期		1.92年		2.47年

年內獲行使之購股權詳情：

行使價 港幣元	股份數目
22.10	756,000 -
	756,000 -

於二零一一年，行使購股權時之相關股份的加權平均價為每股港幣23.56元(二零一零年：港幣零元)。

## 27 永久資本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本公司發行名義金額七億五千萬美元(約港幣五十八億五千萬元)之永久後償資本證券(「永久資本證券」)，以換取現金。此等證券為永久，分派付款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因此該永久資本證券分類為權益工具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權益內入賬。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金額包括應付未付之分派付款。

## 28 儲備

### a 集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股份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商譽	投資 重估儲備	匯率波動 儲備	對沖儲備	普通及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如過往呈列	36,515	29	1,030	(1,655)	156	6,762	403	1,341	22,242	66,823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之影響	-	-	-	-	-	(89)	-	-	153	64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已重列	36,515	29	1,030	(1,655)	156	6,673	403	1,341	22,395	66,887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儲備	-	-	(5)	-	-	121	7	(1)	(80)	42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2,307	-	-	-	2,307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	-	(10)	37	-	(122)	-	-	(37)	(13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	-	-	-	-	(109)	-	-	-	(109)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公平價值虧損	-	-	-	-	-	-	(2,716)	-	-	(2,716)
撥往在建工程	-	-	-	-	-	-	(1,631)	-	-	(1,631)
撥往財務支出淨額	-	-	-	-	-	-	665	-	-	665
稅務影響	-	-	-	-	-	-	759	-	-	759
	-	-	-	-	-	-	(2,923)	-	-	(2,923)
其他財務資產公平價值之虧損	-	-	-	-	(112)	-	-	-	-	(112)
因其他財務資產減值撥至損益賬	-	-	-	-	98	-	-	-	-	98
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攤薄	-	-	-	-	-	-	-	8	-	8
向非控股權益收購權益	-	-	-	-	-	-	-	(64)	-	(6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8	-	(3)	-	-	-	-	-	-	15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	-	7	-	-	-	-	-	-	7
由溢利撥往普通及其他儲備	-	-	-	-	-	-	-	322	(322)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	-	9,233	9,233
股息(附註10)	-	-	-	-	-	-	-	-	(1,642)	(1,642)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交易成本	-	-	-	-	-	-	-	-	(68)	(68)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533	29	1,019	(1,618)	142	8,870	(2,513)	1,606	29,479	73,547
代表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計入建議末期股息										72,452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1,095
										73,547
由下列公司保留之款項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6,533	29	922	(1,618)	130	8,074	(2,514)	1,581	20,524	63,661
共同控制實體	-	-	26	-	5	332	1	25	5,824	6,213
聯營公司	-	-	(5)	-	-	18	-	-	2,115	2,128
待售非流動資產	-	-	76	-	7	446	-	-	1,016	1,545
	36,533	29	1,019	(1,618)	142	8,870	(2,513)	1,606	29,479	73,547

## 28 儲備續

### a 集團續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股份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商譽	投資 重估儲備	滙率波動 儲備	對沖儲備	普通及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如過往呈列	36,515	29	1,022	(1,738)	563	5,125	913	1,147	15,224	58,800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之影響	-	-	-	-	-	(43)	-	-	175	132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重列	36,515	29	1,022	(1,738)	563	5,082	913	1,147	15,399	58,932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儲備	-	-	19	-	(10)	107	3	9	(72)	56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2,170	-	-	-	2,170
向非控股權益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部份權益	-	-	-	-	-	-	-	(253)	-	(253)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	-	-	-	-	(298)	-	-	-	(298)
出售聯營公司及待售資產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	-	(28)	83	-	(393)	-	-	(83)	(421)
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所引致之儲備回撥	-	-	-	-	-	5	-	-	-	5
從自用物業轉入投資物業時產生的重估收益	-	-	-	-	-	-	-	116	-	116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公平價值收益	-	-	-	-	-	-	292	-	-	292
撥往在建工程	-	-	-	-	-	-	(1,116)	-	-	(1,116)
撥往財務支出淨額	-	-	-	-	-	-	285	-	-	285
稅務影響	-	-	-	-	-	-	26	-	-	26
	-	-	-	-	-	-	(513)	-	-	(513)
其他財務資產公平價值之收益	-	-	-	-	761	-	-	-	-	761
因其他財務資產減值撥至損益賬	-	-	-	-	74	-	-	-	-	74
出售其他財務資產所引致之公平價值回撥	-	-	-	-	(1,232)	-	-	-	-	(1,232)
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攤薄	-	-	-	-	-	-	-	38	-	38
向非控股權益收購權益	-	-	-	-	-	-	-	1	-	1
由溢利撥往普通及其他儲備	-	-	-	-	-	-	-	283	(283)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	-	8,893	8,893
股息(附註10)	-	-	-	-	-	-	-	-	(1,459)	(1,45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17	-	-	-	-	-	-	17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36,515	29	1,030	(1,655)	156	6,673	403	1,341	22,395	66,887
代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計入建議末期股息，已重列										65,792
建議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1,095
										66,887
由下列公司保留之款項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6,515	29	918	(1,655)	144	6,444	409	1,315	16,399	60,518
共同控制實體	-	-	112	-	12	211	(6)	26	4,616	4,971
聯營公司	-	-	-	-	-	18	-	-	1,380	1,398
	36,515	29	1,030	(1,655)	156	6,673	403	1,341	22,395	66,887

## 28 儲備續

### b 公司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股份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對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6,515	29	883	(1,338)	7,878	43,967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8	-	(3)	-	-	15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公平價值虧損	-	-	-	(1,728)	-	(1,728)
撥往財務支出淨額	-	-	-	577	-	577
	-	-	-	(1,151)	-	(1,15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附註9)	-	-	-	-	1,951	1,951
股息(附註10)	-	-	-	-	(1,642)	(1,642)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交易成本	-	-	-	-	(68)	(68)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533	29	880	(2,489)	8,119	43,072
代表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計入建議末期股息						41,977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1,095
						43,072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6,515	29	878	(886)	5,109	41,64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5	-	-	5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公平價值虧損	-	-	-	(924)	-	(924)
撥往財務支出淨額	-	-	-	472	-	472
	-	-	-	(452)	-	(45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附註9)	-	-	-	-	4,228	4,228
股息(附註10)	-	-	-	-	(1,459)	(1,459)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515	29	883	(1,338)	7,878	43,967
代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計入建議末期股息						42,872
建議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1,095
						43,967



## 28 儲備續

### c 儲備性質及用途

#### i) 股份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

股份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之應用分別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8B條及49H條條文監管。

####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已授予僱員但未行使之購股權在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部份。

#### iii) 商譽

商譽儲備源於在二零零一年前之收購，根據當時採用之會計準則，商譽計入儲備，並非一項獨立資產。

#### iv)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包括在資產負債表日期所持有可售證券公平價值之累計變動淨額。

#### v) 滙兌波動儲備

滙兌波動儲備由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滙兌差額、以及來自對沖此等境外業務投資淨額時所產生任何滙兌差額之有效部份組成。

#### vi) 對沖儲備

對沖儲備包括在現金流量對沖使用之對沖工具公平價值之累計變動淨額有效部份，而其對沖的現金流量將隨後確認。

#### vii) 普通及其他儲備

普通及其他儲備包括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之儲備，有關儲備之運用乃根據相關附屬公司之公司章程及適用於中國大陸規則及規定在派息前之特定用途，並包括來自資產重估及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所產生的儲備。

#### viii) 可分派儲備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儲備總額為港幣四十八億三千六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五十八億元)。

## 29 借款

a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短期借款				
銀行貸款				
無抵押	7,815	4,193	1,000	-
有抵押	757	278	-	-
	8,572	4,471	1,000	-
其他貸款				
有抵押	189	166	-	-
	189	166	-	-
長期借款之流動部份	18,896	10,590	12,936	1,949
短期借款總額	27,657	15,227	13,936	1,949
長期借款				
銀行貸款				
無抵押	69,900	60,830	36,875	29,507
有抵押	13,124	12,935	-	-
	83,024	73,765	36,875	29,507
其他貸款				
無抵押	6,922	5,281	6,282	1,165
減：長期借款之流動部份	(18,896)	(10,590)	(12,936)	(1,949)
長期借款總額	71,050	68,456	30,221	28,723
借款總額	98,707	83,683	44,157	30,672
分類為				
無抵押	84,637	70,304	44,157	30,672
有抵押	14,070	13,379	-	-
	98,707	83,683	44,157	30,672

## 29 借款續

### a 續

附註：

- i)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ITIC Pacific Finance (2001) Limited根據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之購買協議發行及出售本金額共值四億五千萬美元之7.625%保證票據(「保證票據」)予投資者。該等保證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到期，全部保證票據在到期時已全數贖回，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保證票據尚未被註銷或贖回。
- ii)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ITIC Pacific Finance (2005) Limited根據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所簽訂的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並出售本金額共值八十一億日圓於二零三五年到期的浮息票據(「日圓票據」)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每位票據持有人均有權根據其選擇權，要求發行人在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以上述日圓票據本金之81.29%贖回所有此等票據持有人之日圓票據。全部日圓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 iii)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之購買協議，向一名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本金總額為一億五千萬美元之6.9%二零二二年到期票據(「美元票據」)。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美元票據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 iv) 在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推出之二十億美元中期債券發行計劃，按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於二零一一年到期、本金總額為五億美元之6.625%票據(「美元債券」)。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美元債券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 v) 在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推出之二十億美元中期債券發行計劃，按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及出售於二零一六年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十億元之2.7%票據(「人民幣債券」)。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人民幣債券仍未被註銷或贖回。
- vi) 除日圓票據外，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須於二零三二年或之前全部償還。息率按市場利率計算。
- v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總賬面值達港幣十七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三億元)之若干存貨、按金、應收賬款、發展中房地產、租賃土地及自用物業已被抵押作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貸款及銀行信貸之抵押品。此外，鐵礦開採項目的港幣五百三十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四百一十六億元)之資產亦被抵押作項目融資。此數額包括港幣十三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億元)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用作運輸鐵礦而興建之八艘(二零一零年：十二艘)船舶的港幣三十四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五十億元)的造船合約以及賬面值為港幣十八億元(二零一零年：無)之四艘(二零一零年：無)已竣工船舶亦被抵押作船舶融資之抵押品。為不同融資項目抵押之資產價值總額合共約港幣五百九十九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四百七十九億元)。
- viii) 本集團及本公司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為港幣三百九十九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百八十二億元)及港幣六十五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六十六億元)。本集團及本公司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其他貸款為港幣五十一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二億元)及港幣五十一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二億元)。

### b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到期情況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b>銀行貸款之償還期</b>				
一年內	18,896	7,080	12,936	1,949
二年內	11,268	12,175	5,940	7,544
三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1,170	22,315	11,476	13,394
五年後	31,690	32,195	6,523	6,620
	<b>83,024</b>	<b>73,765</b>	<b>36,875</b>	<b>29,507</b>
<b>其他貸款之償還期</b>				
一年內	-	3,510	-	-
三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871	606	1,231	-
五年後	5,051	1,165	5,051	1,165
	<b>6,922</b>	<b>5,281</b>	<b>6,282</b>	<b>1,165</b>
	<b>89,946</b>	<b>79,046</b>	<b>43,157</b>	<b>30,672</b>

## 29 借款續

c 本集團及本公司借款總額相對利率變動之風險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借款總額	98,707	83,683	44,157	30,672
超過一年(由資產負債表日起計算)之固定息率借款	(6,382)	(1,248)	(6,382)	(1,248)
浮動息率轉換為固定息率之利率掉期	(27,790)	(26,891)	(19,365)	(18,866)
受利率變動影響之借款	64,535	55,544	18,410	10,558

本集團及本公司每年已反映利率掉期(把浮動息率轉換為固定息率)影響之實際借款利率如下：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借款總額	4.0%	3.8%	3.7%	3.7%

d 借款之公平價值為港幣九百七十一億零一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八百二十五億二千六百萬元)。公平價值之估值乃按同類金融工具當前市場利率貼現計算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此等相對於賬面值之公平價值原本反映未實現收益港幣十六億零六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一億五千七百萬元)。由於借款並非持作貿易用途，因此已按攤銷後之成本入賬，故上述未實現收益並未列入財務報表。

e 借款總額之賬面值按幣種分類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港幣	20,696	16,323	18,279	15,198
美元	58,012	50,611	24,647	15,474
人民幣	18,873	15,817	1,231	-
其他貨幣	1,126	932	-	-
	98,707	83,683	44,157	30,672

本集團尚未提取之信貸額：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浮動息率				
於一年內屆滿	4,382	2,506	1,723	1,073
於一年以上屆滿	14,295	18,444	13,660	16,330
	18,677	20,950	15,383	17,403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對各種金融風險，並採用金融工具組合以管理所面對之金融風險。

董事會在二零零八年十月成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ALCO)，以監察及監控本集團之風險，並於每月會面。

金融風險管理集中在總公司層次進行；至於執行及監控特定風險之職務則或授權業務單位承擔。

#### a 利率波動風險

為長期穩定利息開支，本集團致力維持適當比例之固定息率及浮動息率借貸。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及其他工具調控借貸之利率性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中實際以固定息率計息的金額為港幣三百四十二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百八十一億元)，其餘借貸則實際以浮動利率計息。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仍未生效之遠期掉期金額為港幣二十億元(二零一零年：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若利率增加/減少0.5%，則假設之影響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增加0.5%		減少0.5%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銀行借款	(165)	-	165	-
現金及銀行存款	154	-	(154)	-
衍生工具	44	916	(40)	(948)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增加0.5%		減少0.5%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銀行借款	(93)	-	93	-
現金及銀行存款	54	-	(54)	-
衍生工具	44	542	(46)	(551)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a 利率波動風險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若利率增加/減少0.6%時，則假設之影響：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增加0.6%		減少0.6%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銀行借款	(233)	-	233	-
現金及銀行存款	147	-	(147)	-
衍生工具	12	1,045	(8)	(1,088)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增加0.6%		減少0.6%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對溢利/(虧損) 之假設影響	對權益之假設影響 增加/(減少)
銀行借款	(64)	-	64	-
現金及銀行存款	47	-	(47)	-
衍生工具	51	611	(56)	(622)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有澳元/美元普通遠期合約之總名義金額為七億澳元(二零一零年：十四億澳元)。此等衍生工具符合用作對沖澳元/美元即期匯率變動之條件，並以此等對沖之名義入賬。因此，來自澳元/美元即期匯率變動而引致衍生工具公平價值出現之改變已在對沖儲備反映，至於此等衍生工具公平價值之剩餘改變則主要反映澳元利率及美元利率之差價變動，並已在損益賬中反映。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澳元利率及美元利率之差價增加/(減少)1%，則對溢利所產生之假設影響為(減少)/增加約港幣三千七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一億一千五百萬元)。

##### b 外幣波動風險

中信泰富建基香港，並以港幣作為其功能貨幣。中信泰富之業務主要集中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澳洲，因此，集團需承受美元、人民幣及澳元之匯率波動風險、以及程度較輕微之日圓及歐元之匯率波動風險。當有關資產或現金收益之幣種為非港幣，中信泰富透過同幣種借款融資，務求反映貨幣風險。由於中國之金融市場有所局限，加上監管限制(特別是由於現時人民幣未能自由兌換)，而「註冊資本」(一般規定不得少於有關中國內地項目之總投資額三分之一)必須以外幣投入，故上述目標未必能時常達致。由於本集團正不斷擴充其於中國內地的投資，因此中信泰富之人民幣外匯風險將不斷增加。

澳洲鐵礦開採項目之未來收入以美元為單位，而美元亦為此項目之功能貨幣，以配合會計要求。在項目之發展及營運開支中，現時有相當部份以澳元結算。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b 外幣波動風險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普通遠期合約之名義金額為七億三千三百萬澳元(二零一零年：十三億六千三百萬澳元)。

中信泰富以美元貸款提供鐵礦開採項目及購置大型貨船所需資金，以便配對該等資產之未來現金流。本公司在鐵礦開採項目及大型貨船項目之投資(以美元為功能貨幣)，已指定為於會計上對沖企業層面上的其他美元貸款。集團通過訂立美元淨投資對沖為58%(二零一零年：55%)來自其他美元債項所產生之貨幣風險作出對沖，亦通過訂立一份日圓/港幣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減低一項日圓票據之貨幣風險。

#####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團承受之重大外匯風險。在資產負債表日期若外匯匯率出現合理可能之變動時，本集團溢利/(虧損)及權益之大約改變。

集團乃在假設外匯匯率於資產負債表日當天變動，而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特別是利率)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編製敏感度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上升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下跌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二零一一年						
美元	1%	(234)	-	1%	234	-
人民幣	1%	51	-	1%	(51)	-
澳元	15%	(32)	877	15%	32	(877)
日圓	10%	(10)	-	10%	14	-
英鎊	10%	(153)	-	10%	153	-
歐元	10%	4	-	10%	(4)	-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上升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下跌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二零一一年						
美元	1%	(237)	-	1%	237	-
人民幣	1%	(9)	-	1%	9	-
澳元	15%	-	-	15%	-	-
日圓	10%	-	-	10%	-	-
歐元	10%	-	-	10%	-	-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b 外幣波動風險續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上升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下跌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二零一零年						
美元	1%	(167)	-	1%	167	-
人民幣	4%	140	149	4%	(140)	(149)
澳元	10%	39	599	10%	(39)	(599)
日圓	7%	34	-	7%	(28)	-
英鎊	2%	(12)	-	2%	12	-
歐元	3%	2	-	3%	(2)	-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上升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外匯匯率之 假設下跌	對溢利/ (虧損)之影響	增加/(減少) 對權益之影響
二零一零年						
美元	1%	(146)	-	1%	146	-
人民幣	4%	163	-	4%	(163)	-
澳元	10%	-	-	10%	-	-
日圓	7%	-	-	7%	-	-
歐元	3%	-	-	3%	-	-

#### c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於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性的證券投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假如待售證券市值上升/下跌5%，本集團之權益將增加/(減少)港幣一千三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一千九百萬元)。

本集團需承擔商品價格變動之風險，包括鐵礦及煤炭、以及牽涉投入物資成本及已售貨物成本之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運用衍生工具對沖上述風險。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d 信貸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之信貸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的安全性以及銀行能夠持續兌現外匯與衍生工具之能力有關。已營運業務有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均存放於主要金融機構。對於所有之交易對手，本集團密切監控對其設定之信貸上限。本集團只與信貸評級達投資評級之國際金融機構交易，不具備國際信貸評級但具領導地位之中國金融機構則除外。而為了控制信貸風險，亦會考慮交易對手向本集團提供之信貸額。

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撥備。由於本集團客戶眾多，且遍佈不同行業及地域，因此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分散，故本集團在此等信貸之風險並不重大。每個主要營業業務均各設信貸額限制，對所有信貸額超過特定數額之客戶均進行信貸評估。此等應收貿易賬款將於賬單日期起計15至90天內到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

#### e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之備用已承諾信貸額、貨幣市場信貸額及現金存款，避免過份倚重單一資金來源，從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再融資需要亦會適當管理，以便任何一期間之到期債務金額維持在合理水平。此外，本公司亦與中國的主要銀行訂立合作協議。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管理程序，包括定期預測主要貨幣之現金流量，並評估流動資產水平、以及符合上述現金流量需求之新融資安排。

本集團致力在市場以具競爭力的條款向不同機構取得融資。在二零一一年底，中信泰富與多家香港、中國及其他市場之金融機構保持借貸關係。本集團透過銀行借款及資本市場分散其融資來源，並致力維持短期及長期借貸兼備的組合，以分散到期日，從而減低融資風險。在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透過營業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提取未提用信貸額、重新訂立現有融資安排以及訂立新融資安排，預期將可繼續滿足集團對資金的需求。根據集團以往獲得外來融資的能力、集團業績以及對營運資金的預期需求，管理層相信集團將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償還到期債項。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對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及按淨額基準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按有關到期日分類，由資產負債表日起直至合約到期日為止之分析。表中所列金額為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浮動息率或滙率(視情況而定)之合約的未貼現現金流：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借款	(30,606)	(13,479)	(28,217)	(48,794)
衍生金融工具	(921)	(781)	(1,744)	(1,821)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賬款	(30,104)	(427)	(46)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借款	(17,682)	(14,185)	(28,437)	(48,479)
衍生金融工具	(957)	(813)	(854)	17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賬款	(26,851)	(58)	-	(2)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057)	(6,769)	(14,170)	(14,968)
衍生金融工具	(592)	(463)	(947)	(925)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賬款	(293)	-	-	-
欠負附屬公司金額	(6,223)	-	-	-
財務擔保*	(13,653)	(10,477)	(8,386)	(81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借款	(2,745)	(8,219)	(14,464)	(9,886)
衍生金融工具	(603)	(508)	(409)	26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賬款	(291)	-	-	-
欠負附屬公司金額	(9,647)	-	-	-
財務擔保*	(5,585)	(10,397)	(18,904)	(869)

\* 此等數額乃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提供之財務擔保，代表若有關擔保被促使履行時之假設性支付金額。然而，根據經營業績，本公司預期上述擔保將不會被促使履行。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本集團按總額基準結算之衍生金融工具，由資產負債表日起直至合約到期日為止之分析。表中所列金額為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利率或匯率(視情況而定)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外滙合約 — 現金流對沖				
流出	(3,961)	(720)	-	-
流入	4,901	884	-	-
遠期外滙合約 — 未符合對沖會計法條件				
流出	(2,887)	(6)	(30)	(670)
流入	2,814	3	13	1,147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外滙合約 — 現金流對沖				
流出	-	-	-	-
流入	-	-	-	-
遠期外滙合約 — 未符合對沖會計法條件				
流出	-	-	-	-
流入	-	-	-	-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外滙合約 — 現金流對沖				
流出	(4,015)	(3,961)	(720)	-
流入	5,000	4,931	889	-
遠期外滙合約 — 未符合對沖會計法條件				
流出	(2,529)	(6)	(44)	(801)
流入	2,517	3	15	1,136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外匯合約 — 現金流對沖				
流出	-	-	-	-
流入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未符合對沖會計法條件				
流出	(1,106)	-	-	-
流入	1,109	-	-	-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符合對沖會計法條件的外匯遠期合約包括用於對沖美元負債、日圓票據和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往來之遠期外匯合約與交叉貨幣掉期合約。此等合約之公平價值收益與虧損已在損益賬反映。

#### f 公平價值估值

i) 未到期衍生工具交易之公平價值乃根據來自Reval Inc.(提供衍生工具風險管理及會計對沖解決方案之公司)所提供之軟件計算，有關價值亦參考主要金融機構提供之估值。應收貸款之公平價值估值，乃按同類金融工具當前市場利率貼現計算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借款之公平價值在附註29(d)披露。公平價值之估值乃按同類金融工具當前市場利率貼現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ii)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減減值撥備與其公平價值相若。作披露用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價值估值，乃按可用於本集團之同類金融工具當前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

iii) 部份金融工具並未符合會計對沖條件，原因為未能在訂立時或在整個對沖期內證明有關對沖能取得高度成效。此等工具在期末時以公平價值進行評估，有關變動已在損益賬中處理。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f 公平價值估值續

##### iv) 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入賬

下表呈列在資產負債表日期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賬面值，有關之公平價值採納三級分級制度(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定義)呈列。每項金融工具須完整地確認並採用最低水平之重要數據計算，此舉對計算公平價值最為重要。分級制度如下：

- 第一級(最高水平)：採用相同的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內的報價(未調整)以計算公平價值
- 第二級：採用類似的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內的報價以計算公平價值，或採用估值方法，而進行估值時所採用之所有重要數據均直接或間接來自可觀察的市場數據
- 第三級(最低水平)：採用估值方法計算公平價值，而進行估值時的重要數據並非來自可觀察的市場數據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二零一一年								
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上市	252	-	-	252	-	-	-	-
非上市	-	-	80	80	-	-	-	-
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	279	-	279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1,050	-	1,050	-	487	-	487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	4,842	-	4,842	-	2,671	-	2,671
遠期外匯合約	-	64	-	64	-	487	-	487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二零一零年								
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上市	377	-	-	377	-	-	-	-
非上市	-	-	58	58	-	-	-	-
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	279	-	279	-	44	-	44
遠期外匯合約	-	1,648	-	1,648	-	830	-	830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	2,583	-	2,583	-	1,487	-	1,487
遠期外匯合約	-	15	-	15	-	826	-	826

年內，第一級及第二級工具之間並無重大轉移。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f 公平價值估值續

#### iv) 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入賬續

年內，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非上市可供出售之權益性證券	衍生金融工具之利率掉期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	178
購入	19	-
結算	(14)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	31	-
年內在損益賬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	9	1
第三級轉出*	-	(179)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	-
資產負債表日當天所持有的資產在損益賬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9	1
年內，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31	-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8	-
購入	11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尚未變現之收益或虧損淨額	11	-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	-
年內，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11	-

\* 由於估值方法有所改變，納入了近期取得之日圓兌美元相關系數的新市場可觀數據，所以一份日圓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在二零一零年由第三級轉撥至第二級。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 金融風險因素續

##### f 公平價值估值續

###### v) 並非以公平價值入賬之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除以下所列者外，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面值與其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面值	公平價值	面值	公平價值
<b>本集團</b>				
銀行貸款	91,785	90,257	78,402	77,183
環球債券(美元票據/債券)	3,885	3,669	3,510	3,575
私人配售(美元票據、日圓票據及人民幣債券)	3,037	3,175	1,771	1,768
<b>本公司</b>				
銀行貸款	37,875	36,470	29,507	28,378
美元債券	3,885	3,669	-	-
私人配售(美元票據及人民幣債券)	2,397	2,514	1,165	1,141

在評估金融工具公平價值之主要方法及假設如下。

###### vi) 證券

上市證券之公平價值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計算，並無減去交易成本。無報價之權益投資乃根據類似上市公司之適用市盈率就發行機構獨特情況調整後作出估值。

###### vii)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根據獨立市場資訊採用現金流貼現法進行估值，估值軟件由Reval提供。以遠期匯率把未來現金流轉換成功能貨幣，然後再把此等現金流貼現至估值日期，從而得出公平市場價值。

利率掉期協議乃根據獨立市場資訊採用現金流貼現法進行估值。採用浮動利率之未來現金流根據市場利率曲線而定，再把所有未來現金流貼現至估值日期，從而得出公平市場價值。

###### viii) 計息貸款及借款

公平價值之估值乃按同類金融工具當前市場利率貼現計算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 ix) 用於釐定公平價值之利率

本集團採用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天適當之市場利率曲線或基準利率，加上合適之固定信貸息差，為其計息負債計算公平值。

### 31 資本風險管理

中信泰富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乃保障集團能為股東帶來回報、並支持集團穩定及持續增長。集團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股東回報、較高借貸水平、以及由強勁股東權益狀況所帶來之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依據經濟狀況之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之槓桿比率計算方法為淨負債除以總資本。淨負債之計算方法為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總資本之計算方法為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見綜合資產負債表)加淨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槓桿比率為：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重列 2010
借款總額	98,707	83,683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30,930	24,558
淨負債	67,777	59,125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80,958	68,346
總資本	148,735	127,471
槓桿比率	46%	46%

為了管理集團借貸結構以及符合債項方面之規定，中信泰富已制訂一套標準借貸承諾，亦已涵蓋中信泰富大部份借貸。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之財務承諾，一般而言包括三方面：資本淨值最低保證(即本集團必須維持資本淨值大於或等於港幣二百五十億元)、綜合借貸佔資本淨值之最高比率(即本集團之綜合借貸不得超過綜合資本淨值的一點五倍)、以及抵押資產佔集團綜合資產總值之上限為30%。中信泰富定期監控上述三項數據，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此等借貸承諾。

### 32 衍生金融工具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		2010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符合對沖交易會計法條件 — 現金流對沖				
利率工具	-	4,566	33	2,379
遠期外匯工具	1,047	-	1,635	-
	1,047	4,566	1,668	2,379
未符合對沖交易會計法條件				
利率工具	279	276	246	204
遠期外匯工具	3	64	13	15
	282	340	259	219
	1,329	4,906	1,927	2,598
減：流動部份				
利率工具	73	95	60	40
遠期外匯工具	328	64	13	15
	401	159	73	55
	928	4,747	1,854	2,543



## 32 衍生金融工具續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2011		2010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符合對沖交易會計法條件 — 現金流對沖				
利率工具	-	2,397	33	1,286
遠期外匯工具	487	487	826	826
	487	2,884	859	2,112
未符合對沖交易會計法條件				
利率工具	-	274	11	201
遠期外匯工具	-	-	4	-
	-	274	15	201
	487	3,158	874	2,313
減：流動部份				
利率工具	-	93	11	37
遠期外匯工具	326	326	4	-
	326	419	15	37
	161	2,739	859	2,276

### i) 遠期外匯工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工具之名義金額為港幣七十五億五千二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一百零四億零九百萬元)。

採用外匯計值並預計有可能發生的交易，其相關之遠期外匯合約的收益及虧損預期在未來十六個月內產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有效對沖的部份已在權益內之對沖儲備確認，將來在該等有關對沖交易影響損益賬時才會在損益賬確認。

### ii) 利率工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利率掉期合約之名義金額為港幣二百九十七億九千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三百二十三億五千一百萬元)。此外，集團另有總名義金額達港幣四億元之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二零一零年：港幣十一億九千五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掉期合約下之固定年利率範圍為0.84%至5.24%(二零一零年：0.84%至7.23%)。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會計對沖條件之利率掉期合約的收益及虧損，其有效對沖的部份已在權益內之對沖儲備確認，並將於損益賬中配對相關支付之利息。此等利息之支付主要以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HIBOR)或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計算。

### 33 遞延稅項

#### a 集團

遞延稅項乃根據臨時差額按負債法，使用結算日已實質頒佈並預期會應用於有關遞延稅項實現時的稅率，就臨時差額全數計算。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連同有關變動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遞延稅項來自									
	超出有關折舊之折舊免稅額		虧損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價值之重估		採礦資產及其他		總額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一月一日，如過往呈列	(508)	(519)	2,300	1,975	(1,451)	(1,174)	(2,046)	(1,619)	(1,705)	(1,337)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之影響	93	93	(19)	(19)	(175)	(69)	-	-	(101)	5
一月一日，已重列	(415)	(426)	2,281	1,956	(1,626)	(1,243)	(2,046)	(1,619)	(1,806)	(1,332)
兌換調整	(2)	(5)	(1)	7	(77)	(67)	(31)	-	(111)	(65)
撥入儲備	-	-	-	-	-	-	759	26	759	26
稅率改變之影響	6	-	-	-	7	-	(2)	-	11	-
(扣除自)/撥入綜合損益賬	2	15	783	318	(390)	(316)	(898)	(454)	(503)	(437)
其他	-	1	-	-	-	-	(76)	1	(76)	2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	(415)	3,063	2,281	(2,086)	(1,626)	(2,294)	(2,046)	(1,726)	(1,806)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647	763	603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3,373)	(2,569)	(1,935)
	(1,726)	(1,806)	(1,332)

### 33 遞延稅項續

#### b 並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並未對以下項目之遞延稅項資產進行確認：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2011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可扣減臨時差額	22	27	35
稅項虧損	4,006	3,712	3,360
應課稅臨時差額	(814)	(638)	(198)
	3,214	3,101	3,197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2011	2010
可扣減臨時差額	18	22
稅項虧損	757	678
	775	700

附註：在若干稅務地區合共港幣五億五千四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七億零一百萬元)之稅項虧損將於未來五年內作廢。根據現時稅務條例，其餘金額並無作廢期限。

#### c 並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之尚未分派溢利所涉及之臨時差額為港幣二十四億二千五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十一億九千三百萬元)。鑑於本集團控制該等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而該等附屬公司亦已決定在可見將來極可能不派發溢利，導致並未確認可能因分派該等保留溢利所產生稅項而涉及之遞延稅項負債港幣一億二千四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億四千五百萬元)。

### 34 準備款項及遞延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地點還原	採礦權	氣體合約	遞延收入	總額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338	1,511	302	103	2,254
年內準備款項	123	13	187	72	395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1	1,524	489	175	2,649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101	706	-	-	807
年內準備款項	237	805	302	103	1,447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38	1,511	302	103	2,254

#### 地點還原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為一間附屬公司所承擔修正對環境造成損害的責任而作出港幣一億二千三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二億三千七百萬元)準備款項，導致物業、機器及設備相應增加。此資產採用產量法由投產日期起開始攤銷。

#### 採礦權

集團根據與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所訂立之採礦權/租賃協議，已承諾假如兩間附屬公司任何一間在二零一三年三月之產量仍然少於六百萬噸時將支付已界定礦區使用權費用。集團已為承諾作出準備款項，導致採礦無形資產相應增加。此資產採用產量法由投產日期起開始攤銷。

#### 氣體合約

根據本集團已訂立之氣體購買合約，由二零一一年十月起，本集團必須支付指定份量氣體之費用及/或接收指定份量氣體。該等氣體合約載有違約金條款，根據有關條款，假如並未按指定份量購買氣體，必須支付違約金。由於根據合約交付氣體與氣體生產之時間表不匹配，預期上述氣體之指定份量將在若干時間處於較低水平，因此集團為預計應付之違約金作出準備款項，而準備款項乃根據多項違約金及因割價出售過剩氣體所導致之虧損計算。集團已透過修訂與氣體供應商訂立之協議，以降低在短期出現違約金的可能性，並正就降低應付較長期違約金出現的可能性展開商討，進展理想。

#### 遞延收入

有關數額主要包括為一名客戶提供若干電訊服務之應收墊支所產生的遞延收入。

### 35 資本承擔

	集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已批准但未簽約(附註a)	792	2,399
已簽約但未撥備(附註b)	13,009	13,848

	公司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已簽約但未撥備	-	-

#### 附註a

	集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已批准但未簽約		
按業務分析		
特鋼	270	815
大昌行	446	291
中信國際電訊	66	46
房地產 — 中國大陸	10	1,247
	792	2,399

#### 附註b

	集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已簽約但未支付或應計		
按業務分析		
特鋼	3,225	3,843
鐵礦開採	7,696	5,107
房地產		
中國大陸	1,866	4,455
香港	29	11
大昌行	117	129
中信國際電訊	44	260
其他投資	32	43
	13,009	13,848

### 36 營業租約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日後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必須支付之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集團		公司	
	2011	2010	2011	2010
<b>物業承擔</b>				
一年內	420	280	49	20
一年後但五年內	728	536	65	-
五年後	830	450	-	-
	<b>1,978</b>	<b>1,266</b>	<b>114</b>	<b>20</b>
<b>其他承擔</b>				
一年內	91	75	-	-
一年後但五年內	202	218	-	-
五年後	374	421	-	-
	<b>667</b>	<b>714</b>	<b>-</b>	<b>-</b>
	<b>2,645</b>	<b>1,980</b>	<b>114</b>	<b>20</b>

### 37 業務合併、收購及出售

#### a 購入附屬公司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完成若干商業收購活動，主要包括如下：

- i) 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一間附屬公司在全體股東會議(按股權轉讓協議所述)取得決定性投票，藉此取得深圳市深業實業有限公司(「深業」)的控制權而毋須再支付任何轉讓代價。因此，深業集團由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變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深業集團從事汽車及零部件銷售業務、提供售後服務、並為生產商及供應商進行客戶意見調查。
- ii) 在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間附屬公司收購駿朗投資企業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49%的股權、以及力昇管理有限公司及駿程控股有限公司及彼等附屬公司各自50%的股權(統稱「目標集團」)，並同時收購相關股東貸款。目標集團從事汽車及零部件銷售業務、提供售後服務、並為生產商及供應商進行客戶意見調查。
- iii) 在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一間附屬公司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北京中經迅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CE-SCM」)、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信息中心以及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CEC」)訂立一項框架協議，據此，集團向中企網絡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收購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CEC-HK」)全部股權。在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集團已完成收購CEC-HK。CEC-HK從事電子通訊設備租賃及科技服務。
- iv) 在二零一一年八月，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收購湖北新冶鋼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冶鋼零部件」)55%股權。新冶鋼零部件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零部件業務。在二零一一年十月，上述附屬公司增持新冶鋼零部件股權至80%。

### 37 業務合併、收購及出售續

b 在由收購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被收購公司為集團溢利所貢獻的總收入為港幣三十七億四千三百萬元，而淨收益總額則為港幣二億五千九百萬元。

假如上述業務合併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發生，集團在年內的營業額及溢利將分別為約港幣一千零十三億五千三百萬元及約港幣一百一十億一千八百萬元。上述數額之計算方法為採納集團會計政策、並調整相關附屬公司業績以反映原本需要入賬的額外攤銷及折舊(假設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已對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 — 營業租賃作出公平價值調整)、並計入因此產生的稅務影響。

在二零一一年內完成的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於各自的收購當日有以下影響：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已收購資產淨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	227
租賃土地 — 營業租約	15
無形資產	485
存貨	451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11
遞延稅項資產	2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8
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	(1,162)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364)
稅項	(10)
遞延稅項負債	(82)
減：之前持有之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74)
減：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損失	2
已收購資產淨額公平價值	709
商譽(附註)	190
來自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284)
	615
減：應付代價	(52)
減：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訂金	(66)
減：透過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支付的代價	(4)
已付代價(現金)	493
減：已收購現金	(308)
現金流出淨額	185

附註：來自收購所產生的商譽代表已支付控制溢價、預期被收購附屬公司融入集團現有業務所產生的協同效益、未來市場發展及所收購的勞動力。集團認為毋須從所得稅項扣除已確認的商譽。

### 37 業務合併、收購及出售<sup>續</sup>

#### c 出售附屬公司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已出售資產淨額	
發展中房地產	1,716
應收賬項、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34
應付賬項、應付賬款、按金及應付款項	(39)
	1,712
出售收益	230
撥回儲備	(109)
代價	1,833
已支付	
現金	1,833
就出售附屬公司所引致之現金及等同現金淨流入分析	
現金代價	1,833
出售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34)
	1,799

年內出售之附屬公司主要包括一間在上海持有房地產的公司。



## 38 或然負債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公司	
	2011	2010
本公司為以下銀行授信額度提供擔保：		
附屬公司	34,744	36,882
聯營公司	35	35
其他履約擔保及潛在罰款		
附屬公司(附註i)	4,577	4,582
	39,356	41,499

附註：

- i) 本公司已為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以支持附屬公司履行建設合約或採購合約下之責任。
- ii) 在本集團正常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現時面對及提出多項索償，雖然有關索償的結果暫未能預測，但管理層相信當有關索償獲得解決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或流動資金構成財務方面之重大負面影響。
- iii) 本集團之營運及產品現須遵守更為嚴格之環保法規。有關法律或要求本集團採取善後行動及復修工程，以減低本集團早前措施對環境之影響。雖然善後行動及復修工程之最終要求及成本本身難以預測，但本集團已為毫無爭議之環保責任所涉預計成本在本賬目入賬。至於未來成本雖然在入賬期間對本集團當期業績將產生重大影響，但預測所涉及金額實屬不可能，而管理層亦預期上述成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或流動資金不會構成財務方面之重大負面影響。
- iv) 繼中信泰富公佈錄得外滙相關虧損之後，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宣布，已就中信泰富事務展開正式調查。在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香港警務處商業罪案調查科已就相同事件的懷疑罪行展開調查。

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署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指證監會已完成調查，警務處調查則仍在進行。

由於中信泰富並無上述調查的任何發現，加上如果要推斷上述調查之結果以及評估可能出現的發現，本身亦存有困難，因此，董事會並無足夠資料以合理釐定與上述調查有關的或然負債(如有)公平價值、上述事件最終獲得解決的時間、或最終結果。然而，根據現有資料，董事會認為上述調查並無導致出現任何在財政上足以對本集團綜合財政狀況或流動資金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事件。

### 39 重大相關人士交易

當其中一方可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時，雙方即成為相關人士。假如該其中一方由第三方控制而其他人士亦受同一第三方控制、共同控制或該第三方可以對該其他人士產生重大影響時，該其中一方及該其他人士亦被視為相關人士。

#### a 與國有企業(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公司除外)之交易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控制，其擁有本公司約57.5%股份。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控制，而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亦擁有中國國內重大之生產性資產及企業(統稱為「國有企業」)。因此，本集團與國有企業訂立之交易均被視為相關人士交易。

就相關人士披露而言，本集團已盡力辨識其客戶及供應商是否國有企業。很多國有企業擁有多層企業架構，亦由於轉讓與私有化計劃導致擁有權架構隨時間不斷轉變。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訂立的若干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買賣商品與服務、支付公用設施款項、收購物業權益、存款、借款及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與國有企業訂立之交易均屬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

與國有企業之更重大交易如下：

i)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國有銀行訂立之財務工具交易衍生工具負債額為港幣三十八億九千四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十八億四千萬元)，已包括在附註32所披露結餘內。

#### ii) 與國有銀行之結餘(不包括衍生工具)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銀行結餘及存款	18,945	16,799
銀行貸款	73,319	64,134

#### iii) 與中國冶金科工集團公司之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ino Iron Pty Ltd.(「Sino Iron」)與國有企業中國冶金科工集團公司(「中國冶金」)訂立一般建造合約(「該合約」)。根據該合約，中國冶金負責採購開採設備、設計、施工及安裝破碎站、選礦廠、球團廠、物料輸送系統、營地及其他配套基建設施(「中國冶金進行的工程」)，所需總額不多於十一億零六百萬美元(約港幣八十六億三千萬元)。此乃上限金額，除非經雙方同意，否則合約價格不得調高。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Sino Iron與中國冶金訂立補充協議，雙方同意(其中包括)調整由中國冶金負責之工程範圍(擴展至開採第二個10億噸磁鐵礦石)、以及把合約價格調整至十七億五千萬美元(約港幣一百三十六億五千萬美元)。由於冶金行業成本價格結構改變，因此在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一日，Sino Iron與中國冶金訂立使合約金額增加八億三千五百萬美元至二十五億八千五百萬美元之補充協議。

### 39 重大相關人士交易續

#### a 與國有企業(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公司除外)之交易續

##### iii) 與中國冶金科工集團公司之交易續

Sino Iron與中國冶金並同意餘下工程(並非由中國冶金進行的工程)應由Sino Iron直接交第三方承包,有關工程由中國冶金管理。Sino Iron亦同意就中國冶金管理之工程向中國冶金支付按有關第三方合約價格(培訓、利息、運輸、保險及稅費除外)1%計算之管理費。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Sino Iron與中國冶金訂立一份補充協議, 將合同價格增加八億二千二百萬美元至三十四億零七百萬美元, 原因為中國冶金未能充分考慮與採礦項目相關的建築成本(包括勞動工人短缺、設備及建設材料成本上升)持續上漲及外匯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與中國冶金之結餘		
應收賬項、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7,484	5,895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予中國冶金款項	(1,813)	(1,395)
收到中國冶金就收購Sino Iron 20%權益之訂金	(2,130)	(2,130)
與中國冶金之交易		
合約已發生成本	5,937	4,783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 持有Sino Iron 100%權益之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就中國冶金收購Sino Iron之20%權益與中國冶金訂立協議, 代價相等於中信泰富在截至完成該出售當日為止已向Sino Iron提供之全部資金連同利息的20%。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已就出售Sino Iron 20%權益收到中國冶金之訂金港幣二十一億三千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二十一億三千萬元), 有關出售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

本集團持有在中國冶金首次公開發售時購入之中國冶金2.13%股份。

iv) 於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向一家國有企業出售其於共同控制實體石家莊鋼鐵有限責任公司的65%權益, 代價約為港幣十八億元。股份轉讓已取得所需之同意及批准, 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之代價港幣十四億元已於年內收取。

### 39 重大相關人士交易<sup>續</sup>

#### b 與其他重大相關人士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與其他相關人士之重大交易及結餘：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b>與共同控制實體之交易</b>		
(i) 經常性交易		
利息收入	270	171
股息收入	1,312	1,143
銷售	418	306
服務收入	20	2
	<b>2,020</b>	<b>1,622</b>
購入	303	1,336
服務支出	79	51
	<b>382</b>	<b>1,387</b>
<b>與聯營公司之交易</b>		
(i) 經常性交易		
利息收入	-	7
股息收入	166	537
銷售	733	518
服務收入	15	18
	<b>914</b>	<b>1,080</b>
購入	69	-
租金支出	69	85
服務支出	7	6
	<b>145</b>	<b>91</b>

## 39 重大相關人士交易續

### c 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之交易

以港幣百萬元計算	2011	2010
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之結餘		
(i) 銀行結餘	632	305
(ii) 銀行貸款	553	474
(iii)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60	106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交易		
(i) 銷售	102	-
(ii) 服務費用	139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建議從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收購(i)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CEC」，當時為中信集團擁有53.32%權益之附屬公司)之8.23%股本權益；(ii)中企通訊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當時為CEC之全資附屬公司)之100%股本權益；及(iii)增購CEC 45.09%權益之購買權。建議收購之總代價為港幣一億六千七百萬元。中企通訊網絡技術有限公司100%股本權益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收購，但其餘交易尚未完成。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獲利出售其持有之中信國安有限公司50%的非控股權益。出售的代價為人民幣三十五億一千一百萬元(相當於約港幣四十二億一千三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交易尚未完成。

## 40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視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之國有獨資公司，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 41 比較數字

部份二零一零年之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以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1a(i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需額外呈列比較年度的期初資產負債表和有關附註。

## 42 批核財務報表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獲董事會批核。

###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

下列乃董事會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及資產淨值之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董事會認為詳列所有附屬公司資料會使本報表過於冗長。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1</sup>		主要業務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b>特鋼</b>							
<i>附屬公司</i>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股份 有限公司)	58.13	-	58.13	449,408,480	人民幣1元	鋼鐵生產
湖北新冶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鋼鐵生產
江蘇泰富興澄特殊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鋼鐵生產
江陰泰富興澄資源循環環保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承接鋼渣破碎及綜合 處理、並銷售循環 利用之產品
江陰泰富興澄工業氣體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及銷售工業 用氧、液態氧、 氮及氫
江陰興澄金屬制品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開發及生產合金 材料及五金件
江陰興澄特種鋼鐵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鋼鐵生產
江陰興澄鋼材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鋼鐵生產
江陰興澄儲運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裝卸業務

###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sup>續</sup>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1</sup>		主要業務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銅陵新亞星焦化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及銷售煤氣、 焦炭及相關 化工產品
無錫興澄鋼材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及銷售黑色 金屬材料
中信泰富特鋼經貿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批發和代理特種鋼材 及所需原輔材料的 銷售和採購、 貨物和技術的 進出口業務
江陰泰富興澄特種材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及銷售熱裝 鐵水及相關產品
江陰澄東爐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廢舊鋼鐵的回收和 銷售、鐵合金和 焦炭的銷售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及銷售煤氣、 焦炭及相關 化工產品
湖北新冶鋼特種鋼管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無縫鋼管
銅陵新亞星港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碼頭建設、營運及 相關服務
湖北新冶鋼汽車零件部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80	-	80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銷售軸等 汽車零部件
<b>聯營公司</b>							
湖北中航冶鋼特種鋼銷售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40	-	40	不適用	不適用	銷售鋼鐵
<b>共同控制實體<sup>2</sup></b>							
中信泰富工程技術(上海)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70	-	70	不適用	不適用	提供冶金及採礦 工程技術服務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1</sup>		主要業務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b>鐵礦開採</b>							
<i>附屬公司</i>							
CITIC Pacific Mining Management Pty Ltd	澳洲	100	-	100	1	不適用	管理服務及採礦策劃服務
Korean Steel Pty Ltd	澳洲	100	-	100	10,000	不適用	磁鐵礦開採、採探及加工
Loreto Maritime Pte. Ltd.	新加坡	100	-	100	3	不適用	建造及擁有轉載駁運鐵礦產品的船舶及相關設備
MetaGas Pty Ltd	澳洲	100	-	100	5,000,010	不適用	處理氣體採購及供應
Pacific Resources Trading Pte. Ltd.	新加坡	100	-	100	280,001	不適用	一般貿易及相關業務
Pastoral Management Pty Ltd	澳洲	100	-	100	5,000,010	不適用	牧場租地管理
Sino Iron Pty Ltd	澳洲	100	-	100	11,526	不適用	主要生產廠房及設備之建造，以配合磁鐵礦項目的開展，並持有十億噸磁鐵礦開採權
Sino Iron Holdings Pty Ltd	澳洲	100	-	100	1,272,140,410	不適用	Sino Iron Pty Ltd 及 Balmoral Iron Holdings Pty Ltd 的母公司。並無實際經營業務
Bolein Corp.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Burgeon Investments Ltd.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Cobikin Corp.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Cosmos Light Holdings Corp.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Silver Bliss Enterprises Inc.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Tridot Enterprises Inc.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Winrich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Bright Treasure Assets Holdings Inc.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1</sup>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主要業務
Long Glory Asse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Master Champ Assets Ltd.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Palesto Holdings Inc.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Parmigan Corp.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	100	1	1 美元	船舶擁有
Cheng Xin Chartering Pte. Ltd.	新加坡	100	-	100	1	不適用	船舶租賃
Transshipment Leasing Pte. Ltd.	新加坡	100	-	100	1	不適用	轉駁船租賃
Cheng Xin Shipmanagement Pte. Ltd.	新加坡	100	-	100	1	不適用	船舶管理

#### 房地產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附屬公司

中信泰富(揚州)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上海雄華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投資及管理
上海中信泰富廣場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投資及管理
上海老西門新苑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上海珠街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84.52	15.48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上海利通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00	96.93	3.07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中信泰富(上海)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管理
江陰興澄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70	-	7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無錫太湖景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70	-	70	不適用	不適用	運動健身服務
無錫太湖苑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70	-	70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投資及發展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1</sup>		主要業務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中信泰富萬寧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中信泰富萬寧(聯合)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80	-	8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海南中泰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管理
萬寧中意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中榮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中宏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仁和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仁信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百納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金信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金誠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萬寧創遠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中信泰富萬寧瑞安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中信泰富萬寧天富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99.9 <sup>a</sup>	-	99.9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sup>續</sup>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1</sup>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主要業務
寧波信富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上海嘉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上海嘉逸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上海嘉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紀亮(上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尊創(上海)賓館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房地產發展
<b>共同控制實體<sup>2</sup></b>							
上海瑞明置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50	50	-	-	-	房地產發展
上海瑞博置業有限公司 <sup>3</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50	50	-	-	-	房地產發展
中船置業有限公司 <sup>4</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50	50	-	-	-	房地產發展
<b>香港</b>							
<b>附屬公司</b>							
Borgia Limited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0元	物業投資
貴地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元	物業投資
Glenridg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0元	物業投資
恒聯昌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00	80,000	港幣100元	物業投資
恒聯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元	物業管理
恒華昌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00	50,000	港幣100元	物業投資
Lindenford Limited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0元	物業投資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sup>續</sup>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sup>		主要業務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嶺星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元	物業投資
超儀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元	物業投資
Tendo Limited	香港	100	-	100	2	港幣10元	物業投資
<b>聯營公司</b>							
中信大廈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40	-	40	-	-	物業管理
金蓮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40	-	40	-	-	物業投資
香港興業有限公司 <sup>‡</sup>	香港	50	-	50	-	-	房地產發展
康利時投資有限公司 <sup>‡</sup>	香港	15	-	15	-	-	物業投資及發展
康富達有限公司 <sup>‡</sup>	香港	20	-	20	-	-	物業投資
<b>能源</b>							
<b>附屬公司</b>							
新力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控股
<b>共同控制實體<sup>‡</sup></b>							
淮北國安電力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12.5	-	12.5	-	-	建設、擁有及經營 電廠及發電與 銷售電力
內蒙古豐泰發電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35	-	35	-	-	火力發電廠之經營 及管理
江蘇利港電力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65.05	-	65.05	-	-	發電站建築及經營
江陰利港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sup>‡</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投資股份制企業)	71.35	-	71.35	1,170,000,000	人民幣1元	發電站建築及經營
偉融投資有限公司 <sup>‡</sup>	英屬維爾京羣島	37.5	-	37.5	-	-	投資控股
山東新巨龍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30	-	30	不適用	不適用	煤礦籌建及銷售

###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sup>續</sup>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1</sup>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主要業務
<b>基礎設施</b>							
<b>隧道</b>							
<b>附屬公司</b>							
新香港隧道有限公司	香港	70.8	-	70.8	75,000,000	港幣10元	隧道經營
<b>共同控制實體<sup>2</sup></b>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 <sup>3</sup>	香港	35	-	35	-	-	以專營權方式興建及經營西區海底隧道
<b>環境保護</b>							
<b>共同控制實體<sup>2</sup></b>							
常州通用自來水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24.01	-	24.01	-	-	自來水生產及供應
衡業廢物轉運有限公司	香港	50	-	50	-	-	設計、興建及經營廢物轉運站
威立雅水務(昆明)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5	-	25	-	-	投資控股
<b>聯營公司</b>							
翠谷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30	-	30	-	-	興建及經營廢物堆填區
南華廢物轉運有限公司	香港	30	-	30	-	-	設計、興建及經營廢物轉運站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 <sup>5</sup>	香港	60.59	-	60.59	2,385,992,870	港幣0.10元	投資控股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 <sup>5</sup>	香港	55.94	-	55.94	1,821,148,000	港幣0.15元	投資控股

43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sup>續</sup>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運地點 (法人類別)	集團應佔 %	持有股權		已發行股份資料 <sup>†</sup>		主要業務
			本公司 %	附屬公司 %	股份數目	面值	
<b>其他投資</b>							
<b>附屬公司</b>							
中信泰富(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控股
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百慕達	100	-	100	100,000	港幣1元	投資控股
CITIC Pacific Finance (2005)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羣島	100	100	-	1	1美元	融資安排
大昌貿易行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00	1,551,000	港幣100元	工程服務
<b>共同控制實體<sup>‡</sup></b>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27.5	-	27.5	-	-	投資控股
中信國安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50	-	50	-	-	投資控股
上海國壽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24.94	24.94	-	-	-	組織工程產品的研發
<b>聯營公司</b>							
Cheer First Limited <sup>†</sup>	香港	40	-	40	-	-	融資安排

附註：

<sup>†</sup> 除另有指明外，指普通股份。

<sup>\*</sup>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助的連繫公司。

<sup>§</sup> 在香港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之附屬公司，並包括此等附屬公司集團旗下之公司。

<sup>#</sup> 根據各自的合營協議，任何一方沒有對該公司經濟活動擁有單邊控制權。

<sup>^</sup> 根據合作經營合同之條款，公司有權收取合營企業的80%可分配利潤。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2至212頁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賬、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

# 集團持有之主要物業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算

地點/地段號數	租契屆滿期	集團權益 %	概約面積 (平方米)	現今用途
<b>主要投資物業</b>				
1.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1168號中信泰富廣場	2044	100	114,000	辦公樓及商舖
2.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華山路688號華山公寓	2063	100	35,000	服務式公寓
3.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西藏南路/ 建國東路老西門新苑商場部份(第一期)	2072	100	23,000	商舖
4. 中國寧波市江東區泰富廣場A座	2046	100	49,000	辦公樓及商舖
* 5. 香港九龍深旺道3號嘉運大廈 九龍內地段第9706號及其展延部份	2041	100	29,000	辦公樓及商舖
6. 香港新界葵涌葵樂街2-28號與葵喜街2-6號裕林工業中心C座 葵涌市地段第333號	2047	100	30,000	冷藏倉庫及貨倉
7. 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192-210號偉倫中心第一期， 偉倫中心第二期地庫廠房及第P50及P51號車位 葵涌市地段第130號及其伸延部份之餘段	2047	100	37,000	工業
8.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部份樓層 葵涌市地段第435號	2047	100	21,000	工業
9. 香港鴨脷洲利南道111號，鴨脷洲內地段第124號	2047	100	60,000	汽車服務及貨倉
10. 香港鰂魚涌華蘭路25號大昌行商業中心，內地段第8854號	2047	100	36,000	辦公樓及商舖
11.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內地段第8822號	2047	40	52,000	辦公樓及商舖

\* 地下之油站連同地庫部份之附屬儲油箱以及一樓之儲物室除外

地點/地段號數	租契屆滿期	集團權益 %	概約樓面面積 (平方米)	現今用途
<b>待發售之主要物業</b>				
1. 中國上海市青浦區 朱家角新城	2046 - 2076	100	19,000	住宅及商舖
2. 中國上海市嘉定區 中信泰富·又一城	2046 - 2076	100	10,800	住宅及商舖
3. 中國揚州市 錦苑第一期	2045	100	11,100	商舖
4. 中國無錫市 太湖錦園第一期	2043 - 2073	70	30,900	住宅及商舖
5. 海南神州半島朝陽海岸	2077	99.9	9,300	住宅



地點/地段號數	竣工階段	估計竣工日期	類別	租契屆滿期	集團權益%	概約地盤面積(平方米)	概約樓面面積(平方米)
<b>開發中之主要物業</b>							
1.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 西藏南路/建國東路 老西門新苑第二期	動遷進行中	2017	Residential & Retail	2072	100	35,300	137,300
2. 中國上海市陸家嘴 新金融區項目	第二期 設計進行中	in phases from 2011 onwards	Office, Hotel, Residential & Retail	2044 – 2074	50	223,100	644,900
3. 中國上海市青浦區 朱家角新城	工程進行中	in phases from 2009 onwards	Residential, Hotel & Retail	2046 – 2078	100	527,100	432,900
4. 中國上海市虹口區地鐵 四川北路站申虹廣場	工程進行中	2012	Office and Retail	2047 – 2057	100	13,300	53,300
5. 中國上海市嘉定區 中信泰富·又一城	第二期 設計進行中	in phases from 2011 onwards	Office, Hotel, Residential & Retail	2046 – 2076	100	121,400	445,300
6. 中國揚州市 錦苑	第三期 工程進行中	in phases from 2009 onwards	Residential & Retail	2045 – 2076	100	209,500	254,300
7. 中國江陰市 興澄錦苑	第二期 工程進行中	in phases from 2011 onwards	Retail	2046	70	15,000	18,100
8. 中國無錫市 太湖錦園	第二期 工程進行中	in phases from 2010 onwards	Residential	2073	70	167,500	96,500
9. 中國海南省萬寧市 神州半島渡假區 發展項目	工程進行中	in phases from 2011 onwards	Hotel, Retail & Residential	2057 – 2079	80 – 100	3,898,100	1,580,800
10. 香港九龍嘉道理道 109-135號重建項目	工程進行中	2015	Residential	2081	100	5,400	14,200

	租契屆滿期	集團權益%	客房數量
<b>營運中之主要酒店</b>			
1. 中國海南省萬寧市神州半島喜來登渡假酒店	2057	99.9	308
2. 中國海南省萬寧市神州半島福朋酒店	2057	99.9	338

# 詞彙定義

## 詞語

總負債	短期及長期貸款、票據及債券
淨負債	總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總資本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加淨負債
現金流入	現金流入代表來自業務營業產生之現金扣減已付稅項，及主要包括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出售業務、出售上市股份、出售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等之其他現金流入
EBITDA	不包括利息支出、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業務貢獻	在年報第147頁財務附註5中描述之股東應佔業務溢利/(虧損)

## 比率

每股盈利	股東應佔溢利除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按日)
槓桿比率	淨負債除總資本

# 公司資料

## 總辦事處及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中信大廈三十二樓

電話 +852 2820 2111

圖文傳真 +852 2877 2771

## 網址

www.citicpacific.com載有中信泰富的業務簡介、向股東發放的整份年報及財務摘要報告、公佈、新聞稿及其他資料。

## 證券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	00267
彭博資訊：	267 HK
路透社：	0267.HK
美國預託證券編號：	CTPCY
CUSIP參考編號：	17304K102

## 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股份轉讓、更改名稱或地址、或遺失股票等事宜，股東應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亦可致電+852 2980 1333，或圖文傳真至+852 2810 8185。

## 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股東及研究分析員可聯絡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電話號碼為+852 2820 2205，圖文傳真號碼為+852 2522 5259，或按investor.relations@citicpacific.com發送電郵。

## 財務日程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以釐定股東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之權利)

二零一二年五月廿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廿八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上午十一時正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

港麗酒店大堂低座金威及彌敦廳

派發股息：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

## 二零一一年年報

我們的年報亦有以財務摘要報告形式刊發。兩份文件均備有中英文雙語版本，並可於我們的網站www.citicpacific.com的「投資者關係」部份內找到。

股東可選擇收取財務摘要報告或年報之中文、英文或中英文印刷本，或以電子方式收取財務摘要報告或年報。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通知中信泰富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以更改就上述事項而作出的選擇。

股東如難以登入瀏覽該等文件，中信泰富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在接獲要求後，將即時向彼等免費寄發該等文件的印刷本。

非股東人士如要索取文件，請致函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中信大廈三十二樓，或傳真至+852 2877 2771或電郵至contact@citicpacific.com。

##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三十二樓

電話 +852 2820 2111  
傳真 +852 2877 2771

[www.citicpacific.com](http://www.citicpacific.com)

股份代號 00267